

上市股票代號：9918

查詢年報網址：<http://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shinshingas.com.tw>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度年報

中華民國111年5月16日刊印

一、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姓名：簡益信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2921-7811轉分機203

電子郵件信箱：ssngas11@ms67.hinet.net

代理發言人：

姓名：廖崇義

職稱：營業部經理

電話：(02)2921-7811轉分機211

電子郵件信箱：ssngas11@ms67.hinet.net

二、公司地址及電話：

公司地址：新北市永和區永和路1段100號

電話：(02)2927-5747（代表號）、(02)2921-7811（代表號）

電話傳真：(02)2925-3004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2號5樓

網址：www.kgieeworld.com.tw

電話：(02)2389-2999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簽證會計師：王麗燕、江佳芳

事務所名稱：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南京東路2段72號10樓

電話：(02)2564-3000

網址：http://www.bdo.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shinshingas.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7
參、公司治理報告	11
一、組織系統	11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 、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3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26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1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64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5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 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 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6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 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 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6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 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69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 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 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70

肆、募資情形	71
一、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71
二、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76
伍、營運概況	77
一、業務內容	7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1
三、從業員工	84
四、環保支出資訊	86
五、勞資關係	87
六、資通安全管理	90
七、重要契約	93
陸、財務概況	9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95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04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05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18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64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65
一、財務狀況	265
二、財務績效	266
三、現金流量	26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26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68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及評估	269
七、其他重要事項	271
捌、特別記載事項	272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7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75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75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75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75



4/4

公 司 歌

3.4 || 5 - . 6.7 | i - . 3 2 | i.5 6 5 6 2 | i - . 1 3 ||
旭日

|| : 5 5 i.2 | i 6 0 2 i | 6 i 5 5 3 | 6 - 6 0 3 4 |
東昇光芒 萬丈 欣欣 瓦斯源遠流長 勤儉
東昇光芒 萬丈 欣欣 瓦斯源遠流長 經濟

| 5 5 6.5 | i 6 0 5 5 | 3 6 5 3 2 | 1 - . 6 |
經營甘苦 共嚐 大家 如手如 足 同
方便衛生 安全 我們 以服務為 先 顧

| 5 - . 6 || 3/4 6 - i || 1/4 2 - . 3 2 | i.5 i 3 |
心 永 昌 日 新 又 新薪火相
客 至 上 永 續 經 營持盈守

| 2 - . i | i . 6 5 3 | 5 . 6 5 i i | 6 i 5 3.2 |
傳 讓 我 們齊力 開 創未來 美好的康
謙 讓 我 們齊力 開 創未來 美好的康

| 1 - . 3.4 | 5 - . 6.7 | i - . 3 2 | i . 5 6 5 6 |
莊 欣 欣 欣 欣 我們 的欣
莊 欣 欣 欣 欣 我們 的欣

| 2 i - . | i - 0 0 | i 7 i 6 5 3 | 5 6 5 4 3 5 |
欣

| 6 5 4 3 4 2 | 1 - . 3.4 | 5 - . 6.7 | i - . 3 2 |
欣

| i.5 6 5 6 7 | i - . 1 3 : || 2 i - . | i - 0 0 ||
旭日 欣

欣欣天然氣公司員工守則

- 一、人人以公司為家，念念以團體為榮。
- 二、事事為顧客服務，處處為安全著想。
- 三、待人應謙恭禮讓，說話應誠信負責。
- 四、辦事要積極勤敏，工作要講求績效。
- 五、公司求發展壯大，社會求安定繁榮。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時光荏苒，111年股東常會又到來了。在此謹代表公司與全體員工，對各股東一年來的支持與信賴，使公司各項業務均能順利遂行，持穩經營，獻上衷心的感謝。回首過去一年，因受全球新冠肺炎疫情因素，國際政經情勢與原物料供應斷鏈，並有國內疫情嚴峻影響，致本公司營運面臨重大挑戰。幸賴董事、監察人之正確指導，與全體員工共同努力下，以踏實穩健的經營理念，稅前盈餘得以依計畫達成，有所成長。

110年度營業結果：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營運狀況方面，110年度預定計畫推廣目標，裝置費戶為4,300戶，實際完成4,658戶；供氣戶為3,655戶，實際完成4,704戶；至110年底止，供氣戶累計已達36萬760戶；另於110年度營收目標預定為17億9,371萬餘元，實際收入為17億7,563萬餘元，母子公司合併營收17億9,416萬餘元；稅前盈餘預定為2億4,000萬元，實際稅前盈餘為3億9,130萬餘元，母子公司合併稅前盈餘3億9,890萬餘元。

在管線汰換方面，年度目標預定為1萬1,339公尺，逐月依汰換計畫，並配合每季加重嗅劑添加量分區探漏巡查作業，發覺異常即時辦理更新，全年汰換長度合計1萬8,418公尺；在用戶管線檢查方面依規定持續辦理每兩年一次「用戶管線定期檢查」，年度計畫檢查17萬6,125戶，實際完成14萬5,571戶，確保用戶之用氣安全。

(二)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對於供氣安全甚為重視，於110年成立「應變管理中心」整合即時新聞、車輛衛星定位、施工監控、供氣監控及MIS、GIS等資訊，並建置管線巡檢APP、定檢作業APP系統，透過數據分析及創新技術協助供氣穩定及用氣安全工作執行，以達到「安全第一、服務至上」之目標；同時升級本公司「SCADA（供氣監控系統）」為封閉寬頻VPN網路，除有效防止駭客入侵提升資訊安全，將安坑、萬芳與本公司「應變管理中心」各自獨立監控並互為備援，避免斷訊之風險。

在用戶服務上，本公司施行簡化用戶申請（電話、網路申裝）與設計流程，並提

壹、致股東報告書

供電話（網路）回報使用度數及郵銀等金融機構代繳帳單服務。108年2月起開放行動支付方式繳納氣費，截至110年已增加8家業者，提供多重繳費通路。

111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在本(111)年度推廣計畫上，除積極爭取新建工地全數裝置外，調查市場需求，擬定拓展供氣範圍計畫，訪查本公司尚未供氣社區申裝意願，規劃具投資效益之管線網絡補密；對於已敷設管線之社區或住家尚未裝置者，積極爭取推廣；並加強爭取推廣供氣區內之機關、學校、企業、醫院等大用氣戶供氣，期使售氣量能穩定成長。在供氣安全上，持續增購安全檢查器材設備，持續管線巡檢APP、定檢作業APP系統增益管線汰換計畫執行、尤以中永和地區管網改善專案工程，冀能有效臻善供氣品質；強化設備圖資管理、加強用戶安檢與計量表汰舊換新作業，確保用戶安心使用。在服務作為上，於公司網站宣導「用戶辦理郵銀代繳」、「電子繳費憑證」之推廣使用及增加「聽語障簡訊」服務，並於本(111)年起陸續開放網路下載「繳費條碼」及「電子帳單」服務，重視以客為尊等各項服務品質；另賡續辦理於用氣尖峰時期實施壓力檢測，對管末端地區及用氣大戶監視並紀錄供氣壓力，俾利檢討改善；同時配合地方政府社區、社區舉辦之活動，加強宣導「使用瓦斯常識」，提醒用戶注意安全並防範受騙。在預算執行上，嚴加管制、注意節約，期能確保營運成長。預估本(111)年裝置費戶4,300戶，供氣戶3,655戶，售氣量為1億1,514萬459立方公尺。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外部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屬公用天然氣事業，天然氣之售價須經主管官署核定管制，難以即時有效反映成本，又因「天然氣事業法」之相關限制，及對於「勞動基準法」之配合因應措施，都將影響各項作業執行。惟本公司將秉持永續經營理念，力求克服問題，持續維持成長，尤以當前全球極為重視淨零減排與環境保護，而本公司營業項目之天然氣具有安全、清潔、衛生、經濟、方便之優點，係目前都會民生大眾日常生活之最佳能源，且公司營業服務區內住戶密集，必能維持穩定營運。相信在各位股東繼續給予愛護支持，與董事會指導及全體員工共同努力下，期盼公司業績能持續穩健發展，並為股東締造收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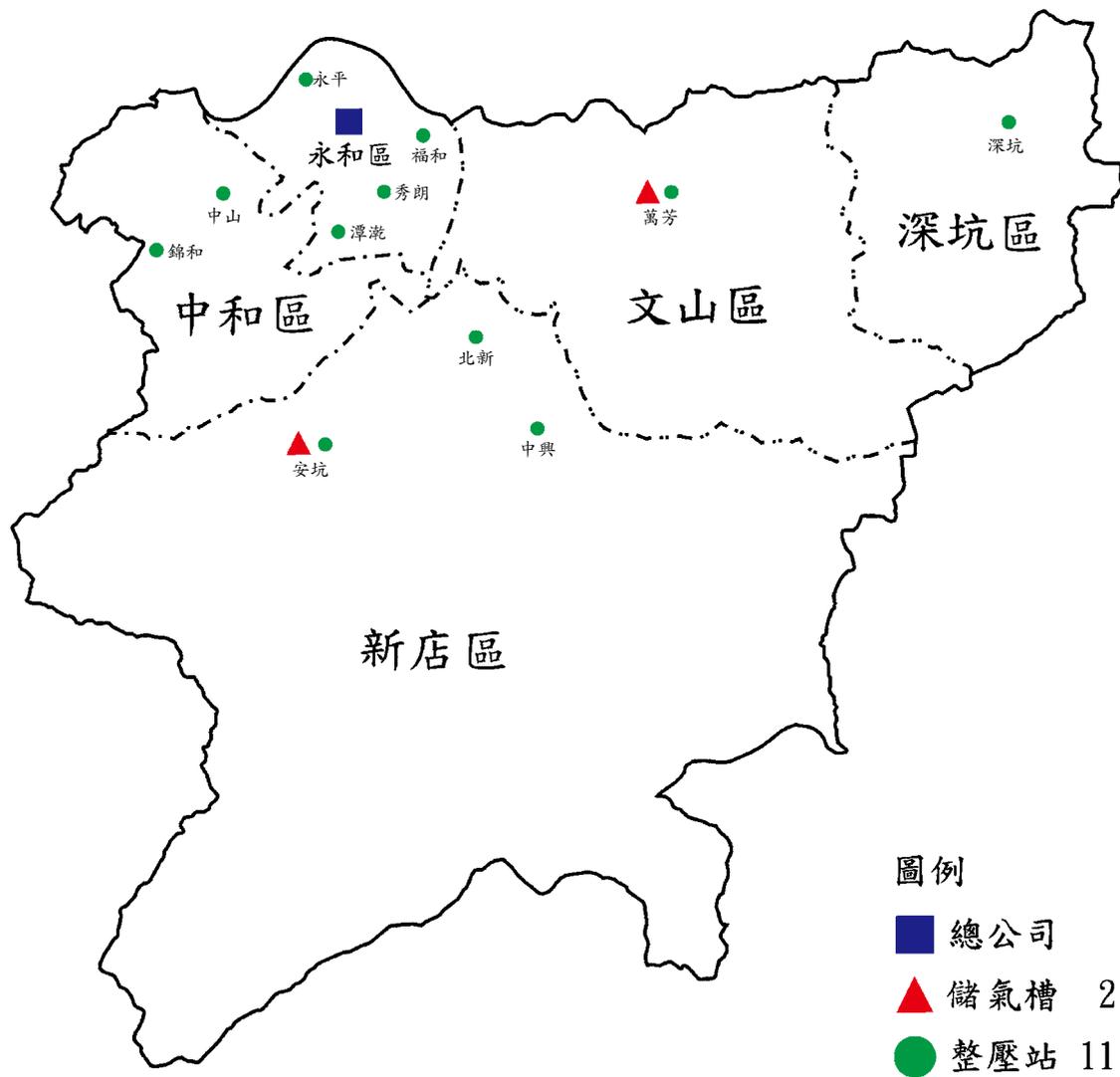
敬請各位股東時賜指教，並祝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 陳阿家



110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區域圖



二、展(營)業部

110年度業務統計表

單位：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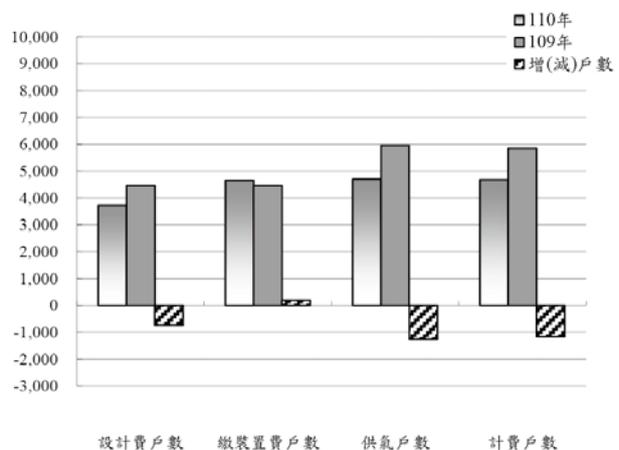
月份	項目 設計費戶數	繳裝置費 戶數	供氣戶數	每月增加 計費戶數	每月底總 計費戶數
1	388	378	440	540	355,576
2	488	342	359	427	356,003
3	140	270	355	413	356,416
4	149	248	362	365	356,781
5	385	300	421	339	357,120
6	82	108	381	442	357,562
7	430	214	383	342	357,904
8	606	553	412	431	358,335
9	204	461	344	307	358,642
10	248	524	289	463	359,105
11	416	779	386	259	359,364
12	190	481	572	353	359,717
合計	3,726	4,658	4,704	4,681	

110年度與109年度各項業務比較表

單位：戶

區分	110年	109年	增(減)戶數
設計費戶數	3,726	4,468	-742
繳裝置費戶數	4,658	4,468	+190
供氣戶數	4,704	5,955	-1,251
計費戶數	4,681	5,850	-1,169

110年度與109年度各項業務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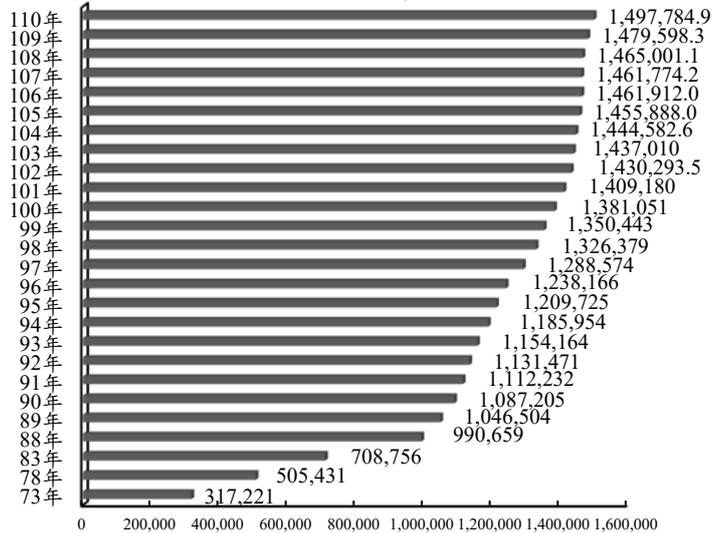
三、工務部

110年度增加管線長度統計表

單位：公尺

管線別	110年度	累計總長度
低壓支管	+8372.9	844,765.9
低壓本管	+6015.1	190,423.4
中壓管線	+3731	439,641
高壓管線	+67.6	22,954.6
合計	+18,186.6	1,497,784.9

管線統計圖



110年度增(減)管線設備統計表



整壓站

設備項目	110年度	累計總數
儲氣槽	0座	2座
配氣站	0處	2處
整壓站	0座	11座
低壓取水器	-2只	900只
球閥	+84只	3,760只
低壓考克	-22只	1,776只
陰極防蝕	0測點	68測點

110年度內管設備安全檢查統計表

年度計畫安檢戶數	已完成安檢戶數	達成率
176,125	145,451	82.65%

註：

- 一、每月檢查後，針對連續2次無法配合安檢之用戶，函報市政府主管機關協助處理，並列為111年度補檢重點，以提升檢查率。
- 二、將多年無法配合安檢用戶列為專案管制，逐一補檢、訪查，針對仍未能安檢用戶，正式以掛號發文通知，並副知主管機關協助處理，以完備作業程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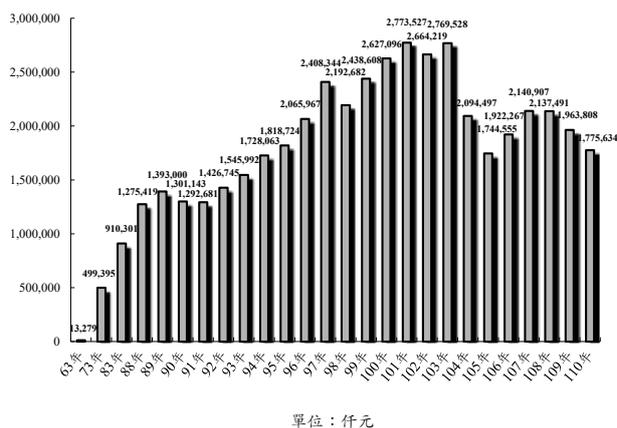
四、財務部

110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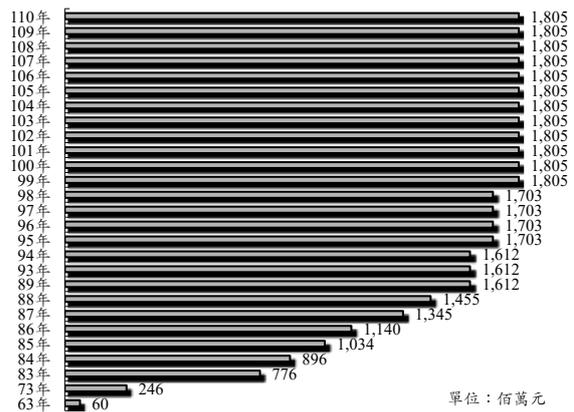
單位：仟元

科 目	預 算 數	決 算 數	達 成 率 (%)
營 業 收 入	1,793,712	1,775,634	99
營 業 成 本	1,369,485	1,310,897	96
營 業 毛 利	424,227	464,737	110
營 業 費 用	275,501	247,403	90
營 業 淨 利	148,726	217,334	14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1,280	173,971	191
稅 前 純 益	240,006	391,305	163
稅 後 純 益	192,005	342,395	178
每 股 盈 餘	1.08	1.92	178

營業收入成長圖



歷年資本額成長圖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60年5月25日

設立登記執照：股份有限公司經設字第24584號

現有執照號碼：營利事業統一編號：33665843

實收資本額：新台幣18億537萬4,530元

二、企業商標



(一)本公司商標依商標法規定，取得經濟部智慧財產局商標註冊商標專用權。

(二)商標上半部兩寬條S型曲線，代表瓦斯燃燒後產生之火焰，寓意蒸蒸日上，下半部欣欣二字為本公司名稱，更有「欣欣向榮」之涵意。

三、公司沿革

◎58年7月1日由法人股東邀集地方人士成立「欣欣天然氣公司籌備處」，並於台北市南京東路2段126號設址開業。

◎60年5月1日報請經濟部核准成立「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組織第1屆董事會，推舉陳漢章先生為董事長。

◎61年4月暨11月，經2次改組董事會，推選陳根塗先生為董事長，遷址台北縣永和市福和路141號，正式展開營運。

◎63年3月26日完成中永和地區管線敷設，正式開始供氣。

◎64年4月25日本公司「欣欣」商標，奉智慧財產局核准註冊。

◎65年7月20日於台北市羅斯福路成立景美服務所，拓展景美暨新店地區業務。

◎65年12月16日景美地區管線敷設完成，同時開始供氣。

◎67年8月1日新店地區管線敷設完成，先行試氣供應用戶使用。

◎72年12月15日財政部核准本公司為公開發行公司。

貳、公司簡介

- ◎74年10月24日本公司永和市永和路1段100號新建大樓竣工，同時遷入新址服務。
- ◎75年6月26日萬芳儲氣槽完工啟用。
- ◎75年11月29日台北市木柵地區管線敷設完成，同時開始供氣。
- ◎75年12月22日「景美服務所」更名為「文山服務所」，負責文山地區業務拓展。
- ◎82年4月7日奉經濟部核准台北縣深坑鄉經營區域登記。
- ◎82年12月13日本公司股票上市案獲台灣證券交易所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
- ◎83年4月26日本公司股票以第二類股掛牌上市。
- ◎83年8月1日成立「新店服務所」負責新店地區業務拓展。
- ◎83年11月25日本公司股票核准得為融資融券交易。
- ◎84年5月17日故董事長陳根塗先生不幸病逝，享壽74歲。
- ◎84年6月9日選舉陳何家先生繼任董事長。
- ◎84年10月12日成立轉投資「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86年5月24日第11屆董監事改選，縮減董事席位由23席縮減為15席，監察人仍為5席，陳何家先生蟬聯董事長。
- ◎87年10月13日供氣戶達到20萬戶。
- ◎87年10月20日深坑地區供氣設施完成，正式通氣。
- ◎88年10月8日組成7人工程搶修組，支援欣林天然氣公司「921」地震受損復建工程，為期4週。
- ◎89年5月19日第12屆董監事改選，陳何家先生蟬聯董事長。
- ◎90年4月9日本公司榮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87年至89年「全國性推行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單位」五星獎。
- ◎90年5月25日本公司成立屆滿30週年。
- ◎91年6月21日股東常會，因法人股東股權變動，補選董事2席、監察人1席。
- ◎91年8月16日安坑儲氣槽竣工檢查合格，奉經濟部核准正式啟用。
- ◎91年9月1日文山(新店)服務所正式裁撤。
- ◎92年6月20日第13屆董監事改選，董事仍為15席，監察人5席，陳何家先生蟬聯董事長。
- ◎93年3月26日本公司供氣屆滿30週年。
- ◎93年12月3日本公司榮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92年度全國推行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單位」優良獎。
- ◎94年11月22日錦和整壓站安全檢查通過正式啟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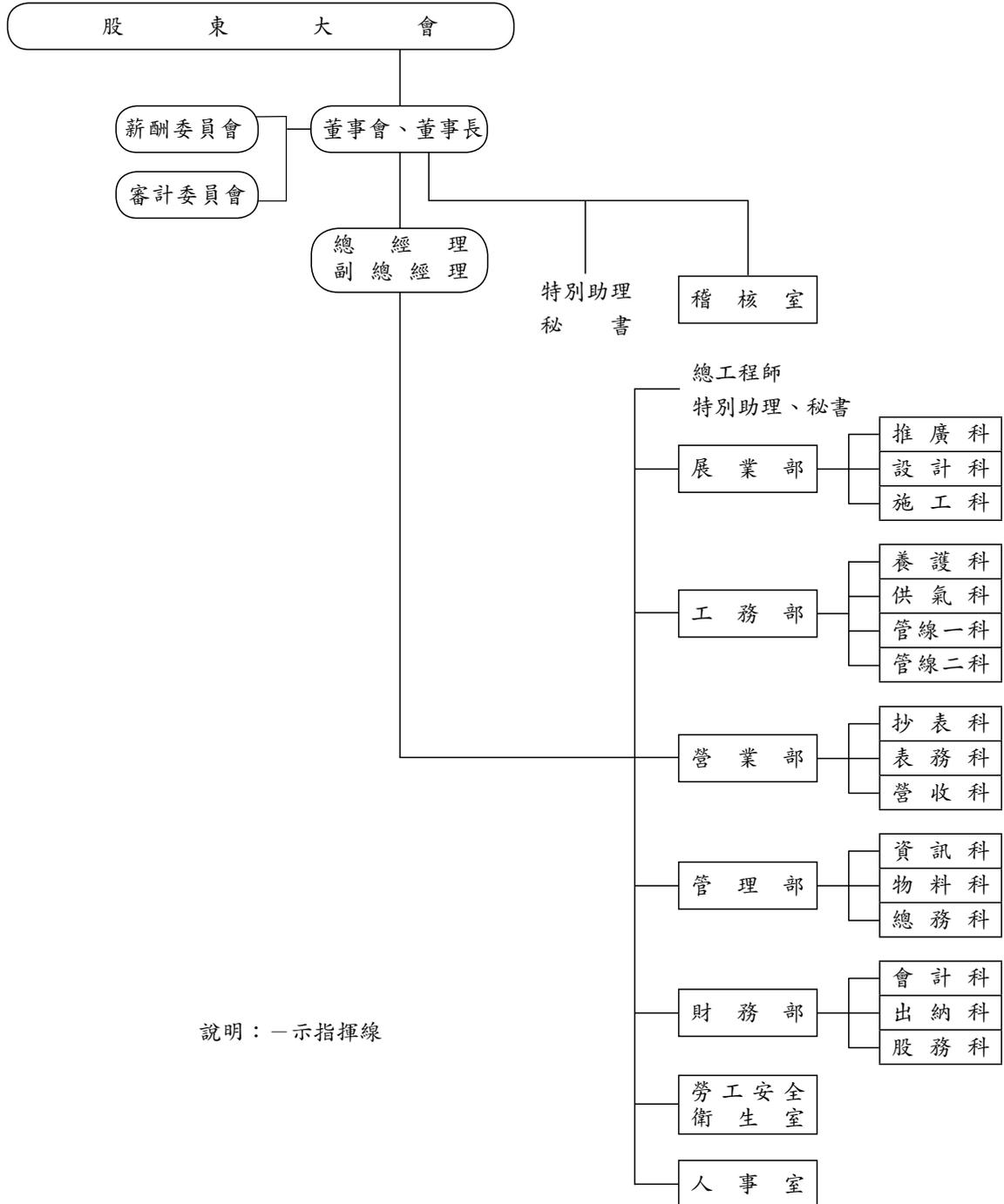
- ◎95年1月1日經濟部能源局公布天然氣基本度改基本費、從量費及表保證金退費，本日正式實施。
- ◎95年6月23日股東常會，選舉第14屆董事、監察人，名額董事15人，監察人5人，陳何家先生續任董事長。
- ◎96年9月1日本公司榮獲行政院勞工委員會「95年度全國推行勞工安全衛生優良單位」優良獎。
- ◎98年3月26日本公司供氣35週年。
- ◎98年6月19日本公司選舉第15屆董事、監察人，名額董事15人，監察人5人，陳何家先生續任董事長。
- ◎99年1月7日，本公司供氣戶達到30萬戶。
- ◎99年12月25日，台北縣升格為「新北市」，營業區內行政區名變更為永和區、中和區、新店區、深坑區，配合修正相關資料。
- ◎100年5月25日，本公司成立屆滿40週年，並於6月1日假台北市中山堂舉辦慶祝音樂會。
- ◎100年6月9日本公司董事長陳何家先生榮膺「中華民國公用瓦斯事業協會」第11屆理事長。
- ◎100年11月1日本公司董事長陳何家先生獲聘「行政院政務顧問」。
- ◎100年12月23日本公司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
- ◎101年6月13日選舉第16屆董事、監察人，名額董事15人，監察人5人，陳何家先生續任董事長。
- ◎103年3月26日本公司供氣40週年。
- ◎104年5月19日本公司董事長陳何家先生續任「中華民國公用瓦斯事業協會」第12屆理事長。
- ◎104年6月23日選舉第17屆董事、監察人，名額董事19人(含初次選任獨立董事4人)、監察人5人，陳何家先生續任董事長。
- ◎105年1月1日起，以無實體型態開立電子發票。
- ◎106年11月28日本公司榮獲財政部北區國稅局王綉忠局長親頒「106年度使用電子發票績優營業人」獎座。
- ◎107年6月7日選舉第18屆董事、監察人，名額董事19人(含獨立董事4人)、監察人5人，陳何家先生續任董事長。
- ◎110年5月25日，成立「應變管理中心」。
- ◎110年8月31日選舉第19屆董事24人(含獨立董事5人)，陳何家先生續任董事長，並於改選後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無。
-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無。
-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系統圖



(二)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主 要 部 門	主 要 職 掌
稽 核 室	負責公司內部稽核制度之規劃，評估內部控制制度缺失，協助各業管單位配合法令遵循與衡量營運效率，適時提供改進建議，確保內部控制制度持續有效實施，協助管理階層確實履行責任。
展 業 部	設有推廣、設計、施工等三科，推廣科：負責市場調查、管線投資評估、推廣營運計畫擬定、路權糾紛協調及用戶資料管理；設計科：負責新設輸儲氣設備、裝置業務收費作業手冊之訂定、本支管、表內、外管及遮斷閥工程之設計估價招標暨訂約、新工法、管線材料研究發展；施工科：負責新設輸儲氣設備、本支管及表內、外管工程之施工、監督、檢驗、結算、路權申控結算及承裝商管理。
工 務 部	分為供氣科、養護科、管一科、管二科。供氣科：負責儲氣槽、整壓站設備及高壓鋼管之巡查、維護、保養。養護科：輸、供氣管線抽換改管，用戶管線定期檢查作業及用戶管汰換作業。管一科：輸、供氣設施及考克、穩流閥、過濾器漏氣緊急搶修作業。管二科：輸、供氣管線設施及考克、穩流閥、過濾器巡查、保養與維護作業。
營 業 部	設抄表科、營收科、表務科等三科，掌理抄表、收費、表務等服務業務及多角化經營、長期投資等事項。 (一)抄表科負責供氣地區用戶用氣量之資料建立與管理，核計用氣量申報資料等相關業務。 (二)營收科負責天然氣費代收、代繳審核帳務處理、結報及臨櫃收費、催收等業務。 (三)表務科負責計量表裝、覆、拆、換等相關業務。
管 理 部	設資訊科、物料科及總務科，掌理資訊系統(MIS)、地理資訊系統(GIS)之策劃建立及維護；物料採購、倉儲管理、財產管理、庶務、文書作業等事項。
財 務 部	設有會計科、出納科及股務科，主要負責公司預算、各項成本费用之控制、現金收支等帳務處理，及協辦股東會暨處理股務作業等事項。
勞工安全衛生室	負責公司內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業務之擬定、規劃、推動、督導、檢查、紀錄，員工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職業災害之防止、統計、調查處理等事項。
人 事 室	負責員工教育訓練、考勤、考績與獎懲、任免調遷、退休、資遣與撫卹、勞健保及福利、薪酬委員會、人事評議委員會等相關業務之規劃與執行。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1)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歲)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股數(股)	持股比率%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陳何家	男 61-70	110.8.31	3年	74.5.21	912,010	0.51	912,010	0.51	97,862	0.05	0	0	淡水工商畢業	永發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陳健賢 陳吳慧純	一親等 一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代表人：林正壺	男 51-60	110.8.31	3年	61.11.25	46,556,713	25.79	46,556,713	25.79	0	0	0	0	中興大學法政學院公共政策研究所碩士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人事處處長	無	無	111年1月22日解任
			女 51-60				46,556,713	25.79	46,556,713	25.79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政治學系研究所碩士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人事處處長	無	無	111年1月22日改派
董事	中華民國	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 代表人：吳昕東	男 31-40	110.8.31	3年	91.6.21	(10,534,066)	(5.83)	(10,534,066)	(5.83)	0	0	0	0	紐約新學院基礎研究學士	台灣新光保全(股)公司副董事長、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董事、新海瓦斯公司董事	吳欣儒	二親等	
			男 61-70				914,951	0.51	914,951	0.51	0	0	0	0	強恕高中畢業	怡富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李克曾	二親等	
董事	中華民國	欣崎生化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簡賢貴	女 91-100	110.8.31	3年	86.5.24	6,031,011	3.34	6,031,011	3.34	0	0	0	0	台北市立第三高女畢業	無	陳何家 陳吳慧純	一親等 一親等	
			男 61-70				224,424	0.12	224,424	0.12	0	0	0	0	國防大學管理學院戰略班90年班	永發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長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代表人：李福華	男 61-70	110.8.31	3年	61.11.25	(46,556,713)	(25.79)	(46,556,713)	(25.79)	0	0	0	0	美國紐約哥倫比亞商學院企管碩士	永發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女 41-50				10,534,066	5.83	10,534,066	5.83	0	0	0	0	0	0	0	0	新光全控公司總經理
董事	中華民國	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 代表人：吳欣儒	男 71-80	110.8.31	3年	91.6.21選任監察人 至110.8.31選任董事	4,668,441	2.59	4,668,441	2.59	0	0	0	0	空中大學商學系畢業	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董事長、新海瓦斯(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男 61-70				31,506	0.02	31,506	0.02	0	0	0	0	0	0	0	美國康乃爾大學碩士、英國萊斯特大學碩士	欣泰石油氣(股)公司董事長、榮僑投資公司董事
董事	中華民國	通產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莊鴻文	男 61-70	110.8.31	3年	77.4.29選任董事至 95.6.23選任監察人 至110.8.31選任董事	2,189,360	1.21	2,189,360	1.21	1,409,800	0.78	0	0	淡水工商工管科畢業	協聖汽車(股)公司董事、順意國際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男 51-60				1,139,698	0.63	1,139,698	0.63	187,854	0.10	0	0	0	0	0	0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董事	中華民國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代表人：張志強	男 61-70	110.8.31	3年	61.11.25	(46,556,713)	(25.79)	(46,556,713)	(25.79)	0	0	0	0	政治大學統計研究所碩士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無	無	無
			男 61-70				(46,556,713)	(25.79)	(46,556,713)	(25.79)	0	0	0	0	0	0	0	0	政戰學校48期
董事	中華民國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代表人：林明增	男 61-70	110.8.31	3年	61.11.25	0	0	0	0	0	0	0	0	政戰學校政研所碩士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行政處處長	無	無	無
			男 61-70				(46,556,713)	(25.79)	(46,556,713)	(25.79)	0	0	0	0	0	0	0	0	0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歲)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一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董事	中華民國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代表人：王博義	男 71-80	110.8.31	3年	91.6.21	1,406,821	0.78	1,406,821	0.78	0	0	0	0	中國文化大學 地學研究所碩士	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顧問	無	無	無
		欣崎生生化科技 (股)公司 代表人：陳英惠 陳英惠	女 61-70	110.8.31	3年	95.6.23選任監察人 至98.6.19選任董事	(6,031,011)	(3.34)	(6,031,011)	(3.34)	0	0	0	0	基隆商工畢業	無	董事長 陳簡實	一親等 一親等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大台北區瓦斯 (股)公司 代表人：林伯峰	男 61-70	110.8.31	3年	110.8.31	(10,534,066)	(5.83)	(10,534,066)	(5.83)	0	0	0	0	台灣大學 法律系	台灣新光保全公司 董事長	無	無	無
		張國泰	男 71-80	110.8.31	3年	80.4.26	1,327,101	0.74	1,327,101	0.74	52,465	0.03	0	0	致理商專會計 科畢業	永發實業(股) 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李允曾	男 71-80	110.8.31	3年	83.3.26	111,022	0.06	111,022	0.06	0	0	0	0	醒吾商專國貿 科畢業	永發實業(股) 公司董事	黃榮群	二親等	無
		國軍退除役官兵 輔導委員會 代表人：蕭隆淑	女 51-60	110.8.31	3年	61.11.25	(46,556,713)	(25.79)	(46,556,713)	(25.79)	0	0	0	0	東吳大學 會計研究所 碩士	國軍退除役官兵 輔導委員會 會計處簡任視察	無	無	110年 10月18 日解任
董事	中華民國	國軍退除役官兵 輔導委員會 代表人：許績陵	男 51-60	110.8.31	3年	61.11.25	(46,556,713)	25.79	(46,556,713)	(25.79)	0	0	0	0	國立政治大學 行政管理碩士	國軍退除役官兵 輔導委員會 綜合規劃處處長	無	無	110年 10月 18日改 派， 111年2 月23日 解任
		李青國	男 61-70	110.8.31	3年	107.6.7	0	0	0	0	0	0	0	0	臺灣科技大學 管理研究所碩 士	台北高爾夫俱樂部 總經理	無	無	審計委 員會召 集人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徐順鑒	男 61-70	110.8.31	3年	107.6.7	0	0	0	0	0	0	0	0	東吳大學會計 系	備任僑商旅(股) 公司董事長	無	無	111年3 月17日 解任。
		郭欽銘	男 51-60	110.8.31	3年	107.6.7	0	0	0	0	0	0	0	0	政治大學法律 系法學博士	中國文化大學 法律系教授	無	無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陳明雄	男 71-80	110.8.31	3年	110.8.31	0	0	0	0	0	0	0	0	高中畢業	大芯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國賓大建設 (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曾翰霖	男 51-60	110.8.31	3年	110.8.31	0	0	0	0	0	0	0	0	英國伯明罕大 學商學研究所 碩士	瀚邦實業(股)公司副 董事長、東昕水務 (股)公司執行董事	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代表人：姜碧琳、李福華、張志強、林明增、古道中等5人，共同持有股份總額46,556,713股，佔發行股份總額比率25.79%。
 2.法人股東新光醫療財團法人代表人：王博義，持有股份總額1,406,821股，佔發行股份總額比率0.78%。
 3.法人股東欣崎生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簡實、陳英惠等2人，共同持有股份總額6,031,011股，佔發行股份總額比率3.34%。
 4.法人股東大台北區瓦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昕東、吳欣儒、林伯峰等3人，共同持有股份總額10,534,066股，佔發行股份總額比率5.83%。
 5.法人股東東海新海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榮富，持有股份總額4,668,441股，佔發行股份總額比率2.59%。
 6.法人股東通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鴻文，持有股份總額31,506股，佔發行股份總額比率0.02%。
 7.本公司之董事、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未曾任職於發證會計師事務所屬事務或其關係企業。
 8.徐順鑒獨立董事於111年3月17日辭任一職，將於111年股東會補選。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1年4月1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政府機關不適用	不適用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3.3%
	財團法人台北市新光吳氏基金會	10%
	公司及公益團體及吳東進等	56.7%
欣田崎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陳何家	53.41%
	邱淑惠	20.45%
	陳柏璇	14.85%
	陳柏蓉	5.30%
	吳健裕	5.30%
	陳吳惠純	0.68%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68%
	吳東進	6.06%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5.54%
	粵興華投資有限公司	5.18%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3.91%
	啟業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00%
	欣湖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2.96%
	儒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70%
	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2.27%
	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2.08%
新海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百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14%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9.43%
	工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7.72%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6.91%
	啟業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49%
	千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89%
	瑞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7%
	東北角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2.78%
	讓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60%
	陽明山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2.41%

參、公司治理報告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通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莊鴻文	94.26%
	陳美櫻	4.60%
	莊鎮宇	1.14%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4月1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例%)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3.3%)、財團法人台北市新光吳氏基金會(10%)、公司及公益團體及吳東進等(56.7%)
粵興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薛惠良(0.05%)、薛美良(0.05%)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4.26%)、臺灣新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5.22%)、新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28%)、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3.47%)、新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04%)、吉利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36%)、東麗株式會社(2.20%)、源保股份有限公司(2.18%)、新光育樂股份有限公司(4.66%)、宜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07%)
啟業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26.55%)、千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73%)、綿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6.33%)、百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64%)、林翰東(4.07%)、合瑞興業股份有限公司(5.03%)、台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34%)、台灣玻璃工業股份有限公司(3.3%)、鴻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28%)、林慧雯(1.93%)
欣湖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32.95%)、榮僑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0.72%)、祐珍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72%)
儒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東盈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9.8%)、吳東進(0.2%)
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72.01%)、新光醫療財團法人(8.78%)、誼光國際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3%)、新誼整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3%)、台灣保全股份有限公司(3%)、誼光保全股份有限公司(2.4%)、新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4%)、新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新保生活關懷股份有限公司(1.6%)、新保運通股份有限公司(1.6%)
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9.46%)、新光醫療財團法人(6.99%)、濟真股份有限公司(6.55%)、鴻譜股份有限公司(4.68%)、聯全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54%)、合瑞興業股份有限公司(4%)、謙成毅股份有限公司(3.93%)、華晨股份有限公司(3.57%)、成廣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64%)、綿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71%)

2.新海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111年4月1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持股比例%)
百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100%)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6.68%)、吳東進(6.06%)、新光醫療財團法人(5.54%)、粵興華投資有限公司(5.18%)、新光合成纖維股份有限公司(3.91%)、啟業化工股份有限公司(3%)、欣湖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2.96%)、儒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7%)、新壽公寓大廈管理維護股份有限公司(2.27%)、新光紡織股份有限公司(2.08%)
工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張展南(14.49%)、張中達(9.31%)、張文瑞(9.18%)、林麗卿(8%)、黃梅櫻(8%)、葉美雲(8%)、張得明(7.18%)、趙張惠芬(7.18%)、張碧美(6.53%)、張吳肅富(5.06%)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
啟業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26.55%)、千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73%)、綿豪實業股份有限公司(6.33%)、百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64%)、合瑞興業股份有限公司(5.03%)、林翰東(4.07%)、台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34%)、台灣玻璃工業股份有限公司(3.30%)、鴻新實業股份有限公司(2.28%)、林慧雯(1.93%)
千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100%)
瑞興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莊昀達(20%)、王秀文(12.5%)、莊婷雅(12.5%)、莊知瑾(12.5%)、莊林靜枝(11%)、莊育璇(10%)、莊明璇(10%)、莊英男(5%)、莊陳玫玉(5%)、莊英志(1.5%)
東北角育樂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儒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33%)、朋萊股份有限公司(13.17%)、林伯峰(0.16%)
讓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吳蕙蘭(16.67%)、吳英辰(16.66%)、吳姿秀(14.19%)、吳亮宏(14.19%)、柯瑤碧(8.01%)、林郁芬(7.17%)、潘文慧(5.88%)、徐佳琪(4.33%)、吳貞良(3.62%)、賴惠瓊(2.48%)
陽明山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賴秋育(5.8%)、劉欽標(3.89%)、黃麗珍(3.85%)、吳俊明(2.98%)、陳音如(1.14%)、陳啟明(0.86%)、魏士勳(0.77%)、劉一錡(0.72%)、吳文成(0.7%)、賴秋鴻(0.68%)

董事資料(2)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111年4月19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公開發 行公司 獨立董 事家數
陳何家		現任：欣欣天然氣(股)公司董事長 曾任：中華民國公用瓦斯事業協會理事長、欣廣建設公司董事長、國大代表、行政院政務顧問	1.有2位一親等親屬擔任本公司之董事。 2.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 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無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代表人：姜碧琳		現任：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人事處處長 曾任：內政部人事處副處長、蒙藏委員會人事室主任	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董事。	無
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 代表人：吳昕東		現任：台灣新光保全(股)公司副董事長、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副董事長、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董事、新海瓦斯(股)公司董事、喜登數位公司董事、新光紡織公司董事	1.有1位二親等親屬擔任本公司之董事。 2.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 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無
黃榮群		現任：怡富企業有限公司總經理	1.有1位二親等親屬擔任本公司之董事。 2.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 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無
欣田崎生化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簡寶貴		現任：財團法人陳根塗文教基金會董事長	1.有2位一親等親屬擔任本公司之董事。 2.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 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無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代表人：李福華		現任：欣欣天然氣(股)公司總經理 曾任：國防部參謀本部後勤參謀次長室助理次長、國防部參謀本部人事參謀次長室、人事管理處處長、聯勤司令部第五地區指揮部指揮官	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董事。	無
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 代表人：吳欣儒		現任：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總經理 曾任：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董事、新光金融控股(股)公司董事、新光商業銀行(股)公司董事、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董事	1.有1位二親等親屬擔任本公司之董事。 2.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 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無
新海瓦斯(股)公司 代表人：謝榮富		現任：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董事長、新海瓦斯(股)公司董事長 曾任：中華民國公用瓦斯事業協會副理事長	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董事。	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發行公 司董事 家數
通產企業(股)公司 代表人：莊鴻文	現任：欣泰石油氣(股)公司董事長 曾任：陽明山瓦斯公司副總經理		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董事。	無
翁正成	現任：協聖汽車公司董事 曾任：順意國際公司董事		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董事。	無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代表人：張志強	現任：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統計資訊處處長 曾任：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統計資訊處處長、台北市政府統計處視察、科長、教育部統計處副統計長、台北市政府統計處副處長		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董事。	無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代表人：林明增	現任：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政風處專門委員 曾任：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桃園榮民醫院、桃園榮譽國民之家、台北榮民總醫院政風室主任、政風處科長、專門委員、內政部政風處專門委員、交通部國道新建工程局政風室主任		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董事。	無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代表人：古道中	現任：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行政管理處處長 曾任：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行政管理處專門委員、八德榮譽國民之家主任、基隆市榮服處處長、桃園市榮服處副處長		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董事。	無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 代表人：王博義	現任：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顧問 曾任：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協理、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顧問、台灣氣象技術基金會董事長		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董事。	無
欣田崎生化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陳吳惠純	現任：新北市婦女會理事長 曾任：永和區婦女會理事長、財團法人陳根塗文教基金會執行長		1.有2位一親等親屬擔任本公司之董事。 2.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 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無
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 代表人：林伯峰	現任：台灣新光保全(股)公司董事長 曾任：台灣新光保全(股)公司總經理、裕元建設總經理、允晨文化公司副總經理		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董事。	無
張國泰	現任：永發實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曾任：桃園育達商職董事、欣欣天然氣(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董事。	無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 發行公 司董事 家數
李克曾		現任:永發實業(股)公司董事長特別助理 曾任:元大證券公司監察人、欣欣天然氣(股)公司經理	1.有1位二親等親屬擔任本公司之董事。 2.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 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無
李清國		現任:財團法人 台北高爾夫俱樂部總經理 曾任:欣欣天然氣(股)公司總經理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或受僱人。 2.未擔任與本公司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徐順璽		現任:傑仕堡商旅(股)公司董事長 曾任:新光金控(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新光人壽(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或受僱人。 2.未擔任與本公司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郭欽銘		現任:中國文化大學法律系教授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或受僱人。 2.未擔任與本公司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陳明雄		現任:大芯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國賓大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曾任:台北縣議員4屆、國民大會代表、行政院政務顧問、總統府顧問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或受僱人。 2.未擔任與本公司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曾瀚霖		現任:台灣盲人重建院董事長、法務部台灣更生保護會新北分會主任委員、瀚邦實業公司副董事長、東昕水務公司執行董事 曾任:台北市政府市政顧問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或受僱人。 2.未擔任與本公司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3.最近2年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衡諸本公司第19屆董事會24名董事成員(含獨立董事5名，其中1位法人代表解任，1位獨立董事辭任)，組成多元化，各自有其專長及經驗，長於管理領導、營運判斷經驗董事有陳何家、吳昕東、黃榮群、李福華、吳欣儒、謝榮富、莊鴻文、翁正成、林伯峰、李清國、陳明雄等11位；具有天然氣產業知識經驗董事有陳何家、吳昕東、李福華、謝榮富、莊鴻文、王博義、張國泰、李克曾、李清國等9位；長於規劃、行政管理之姜碧琳、張志強、林明增、古道中等4位；具風險管理經驗之陳何家、黃榮群、李福華、吳欣儒、謝榮富、莊鴻文、張國泰、李清國等8位；具備財務管理有吳欣儒、張志強、李清國、曾瀚霖等4位；會計分析能力有徐順鋆、張國泰、李克曾等3位；長於法律事務有林伯峰、郭欽銘等2位；曾任政務人員之陳何家、陳明雄、曾瀚霖等3位；對公益事業有卓著貢獻之陳何家、陳簡寶貴、陳吳惠純、張國泰、李克曾、陳明雄、曾瀚霖等7位。

專長	與公司相關	董事人數
董事會/委員會領導	管理領導經驗為董事會和功能性委員會策略資產	11
天然氣產業經驗	協助檢討公司業務營運、財務	9
公共行政管理	帶來法規遵循及提高行政管理之效能及效率	4
風險管理	協助監控採取有效方法降低成本提升供氣安全，以保障企業營運	8
財務管理	協助投資決策、股利政策、營運資金決策等財務管理專業範疇之監督、諮詢與營運經驗	4
會計專業	應用會計分析專業範疇之監督、諮詢與營運經驗	3
法律專業	帶來專業範疇之監督、諮詢與營運經驗	2
政務經驗	推動與主管機關之溝通協調等行政事務	3
公益經驗	強化企業社會責任之經驗	7

(二)董事年齡分布區間計有2名董事年齡位於50歲以下、8位董事位於51-65歲、12位董事位於65歲以上。另為強化董事之獨立性，本公司無具員工身分之董事。

除前述外，本公司亦注重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目前女性董事計有4名，占比為17%，未來仍持續致力於提升女性董事占比目標。

(三)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目前達成情形：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備註
女性董事至少一席	✓	女性董事計4席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超過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	無此情形
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	目前占比21% 其中一席獨董111年3月17日辭任將於本(111)年股東常會補選
獨立董事年資不超過9年	✓	無此情形

(四)本公司獨立董事計5名，占比21%，各自獨立行使職權，其中2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年以下，3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為4年，所有獨立董事期連續任期均不超過3屆，且均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規定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

獨立董事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均未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或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受僱人，並未持有公司股份數；最近2年亦未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

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之徐順鑒獨立董事畢業於東吳大學會計系，擔任會計財務主管長達20年，曾任新光金控公司財務長及新光人壽公司資深副總經理，任內擔任壽險公會財會小組召集人，並無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五)本公司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落實董事多元化面向及互補，以確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

(六)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1年4月19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股)	持比率%	股數(股)	持比率%	股數(股)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福華	男	108.3.16	0	0	0	0	0	0	國防大學管理學院戰略班90年班	永發實業(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簡益信	男	110.9.11	62,011	0.03	210,919	0.12	0	0	輔仁大學中文系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宗傑	男	108.8.16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土木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展業部經理	中華民國	謝政學	男	110.09.16	2,694	0.0018	0	0	0	0	東南工專電子工程科	無	無	無	無	
代理稽核	中華民國	陳安儀	女	110.9.11	275,152	0.15	548	0	0	0	東吳大學社會學系	無	無	無	無	
工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張啓明	男	109.11.21	0	0	0	0	0	0	淡江大學土木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營業部經理	中華民國	廖崇義	男	109.11.16	0	0	0	0	0	0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管理部經理	中華民國	舒志雄	男	109.11.21	3,245	0.0018	0	0	0	0	明新技術學院工業工程科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黃逸揚	男	108.4.9	0	0	0	0	0	0	國防大學管理學院國防學院資管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勞工安全衛生室主任	中華民國	廖懷安	男	104.4.1	0	0	0	0	0	0	澳洲龍崗大學資訊系及統籌榮譽碩士	無	無	無	無	
人事室主任	中華民國	李弘文	男	109.12.15	2,120	0.0012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科技資訊系碩士	無	無	無	無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或轉投資事業公司酬金(元)								
		報酬(A)(元)		退職退休金(B)(元)		董事酬勞(C)(元)		業務執行費用(D)(元)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陳何家																			
董事	李福華 (附註1)																			
董事	吳昕東 (附註4)																			
董事	黃榮群 (附註3)																			
董事	陳蘭寶貴 (附註3)																			
董事	張志強 (附註1)																			
董事	吳欣儒 (附註4)																			
董事	王博義 (附註2)																			
董事	林正堂 (附註1)																			
董事	林明璋 (附註1)	5,965,199	6,785,199	0	0	7,741,076	7,741,076	17,670,000	17,796,000	9.16	9.44	5,182,674	7,152,674	0	165,725	0	10.73	11.69	無	
董事	林伯峰 (附註4)																			
董事	陳英憲純 (附註3)																			
董事	張國恭																			
董事	李克曾																			
董事	古遵中 (附註1)																			
董事	翁正成																			
董事	謝榮富 (附註5)																			
董事	莊鴻文 (附註6)																			
董事	蕭隆淑 (附註1)																			
獨立董事	郭銘銘																			
獨立董事	徐順聖																			
獨立董事	陳明雄	0	0	0	0	0	0	2,072,000	2,072,000	0.61	0.61	0	0	0	0	0	0.61	0.61	無	
獨立董事	李清國																			
獨立董事	曾瀚霖																			

附註：1. 國軍陸海空軍輔導委員會代表人。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3. 欣田崎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4. 大台北區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5. 新海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6. 通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7. 110年度董事兼任員工之「費用化退職退休金」提撥金額為108,000元。
 8. 提供董事長、總經理租用公務車各乙輛，月租金128,700元。
 9. 110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業經董事會通過。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 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元)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元)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李福華(1)、翁正成、 謝榮富(5)、李清國、 林伯峰(4)、郭欽銘、 莊鴻文(6)、徐順鑒、 陳明雄、曾瀚霖等10人	10人 (名單同左)	翁正成、謝榮富、 李清國、林伯峰、 郭欽銘、莊鴻文、 徐順鑒、陳明雄、 曾瀚霖等9人	9人 (名單同左)
1,000,000元(含)~ 2,000,000元(不含)	張志強(1)、古道中(1)、 林明增(1)、蕭隆淑(1)、 林正壹(1)、王博義(2)、 吳欣儒(4)、張國泰、 陳簡寶貴(3)、李克曾、 陳吳惠純(3)等11人	11人 (名單同左)	張志強、古道中、 林明增、蕭隆淑、 林正壹、王博義、 吳欣儒、陳簡寶貴、 張國泰、陳吳惠純、 李克曾等11人	張志強、古道中、 林明增、蕭隆淑、 林正壹、王博義、 吳欣儒、陳簡寶貴、 陳吳惠純等9人
2,000,000元(含)~ 3,500,000元(不含)	黃榮群、吳昕東(4) 等2人	2人 (名單同左)	黃榮群、吳昕東 等2人	黃榮群、吳昕東 張國泰、李克曾 等4人
3,500,000元(含)~ 5,000,000元(不含)	0	0	0	0
5,000,000元(含)~ 10,000,000元(不含)	陳何家1人	陳何家1人	陳何家、李福華 等2人	陳何家、李福華 等2人
10,000,000元(含)~ 15,000,000元(不含)	0	0	0	0
15,000,000元(含)~ 30,000,000元(不含)	0	0	0	0
30,000,000元(含)~ 50,000,000元(不含)	0	0	0	0
50,000,000元(含)~ 100,000,000元(不含)	0	0	0	0
100,000,000元以上	0	0	0	0
總計	24人	24人	24人	24人

附註：1.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代表人。
3.欣田崎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5.新海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2.新光醫療財團法人代表人。
4.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6.通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二)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元)
		報酬(A) (元)		酬勞(B) (元)		業務執行費用(C) (元)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監察人	馮逸成 (附註1)	0	0	1,263,851	1,263,851	3,610,000	3,610,000	1.42	1.42	無
監察人	董振益 (附註1)									
監察人	謝榮富 (附註2)									
監察人	莊鴻文 (附註3)									
監察人	翁正成									

附註：1.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馮逸成於110年2月20日解任，由董振益接任。
 2.新海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3.通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4.110年度實際支付監察人「退職退休金」及「費用化退職退休金」提撥金額均為0元。
 5.110年度監察人酬勞業經董事會通過。
 6.110年8月31日改選董事，改選後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元)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馮逸成1人	馮逸成1人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董振益、謝榮富 莊鴻文、翁正成等4人	4人(名單同左)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0	0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0	0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0	0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0	0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0	0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0	0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0	0
100,000,000元以上	0	0
總計	5人	5人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稱	姓名	薪資(A) (元)		退職退休金(B) (元)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元)		員工酬勞金額(D) (元)				A、B、C 及D等四項 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 之比例 (%)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元)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李福華	5,370,973	5,370,973	0	0	4,688,374	5,408,374	400,263	0	600,263	0	3.05	3.32	無
副總經理	廖江津													
副總經理	簡益信													
副總經理	陳宗傑													

附註：1.110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費用化退職退休金」提撥金額為282,570元。

2.110年度員工酬勞業經董事會通過。

3.110年9月11日廖江津副總經理退休，改由簡益信接任副總經理一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1,000,000元	簡益信1人	簡益信1人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0	0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廖江津、陳宗傑 等2人	廖江津、陳宗傑 等2人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李福華1人	0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0	李福華1人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0	0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0	0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0	0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0	0
100,000,000元以上	0	0
總計	4人	4人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年4月19日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元)	現金紅利金額(元)	總計(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李福華	0	496,258	496,258	0.14
	副總經理	簡益信				
	副總經理	陳宗傑				
	經理	黃逸揚				

附註：110年度員工酬勞業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職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總額	占稅後純益比例
董事酬金 (含獨立董事)	30,978,758	9.48%	33,448,275	9.77%	31,902,499	9.76%	34,394,275	10.05%
監察人	6,388,612	1.96%	4,873,851	1.42%	6,388,612	1.96%	4,873,851	1.42%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	10,192,420	3.12%	10,459,610	3.05%	11,112,420	3.40%	11,379,610	3.32%
稅後純益	326,745,434		342,395,288		326,745,434		342,395,288	

附註：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 1.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給付酬金原則依本公司章程第33條規定辦理。
- 2.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薪資係參考同業水準訂定，獎金之給付視公司獲利、經營績效參考同業水準支付。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A)，原董事席次19席(含獨立董事4席)，110年8月31日改選，董事席次24席(含獨立董事5席)，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應出席次數(A)	實際出席(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陳何家	6	0	6	100	110年8月31日改選，連任
董事	林正壹(註1)	5	1	6	83	110年8月31日改選，連任
駐會董事	吳昕東(註2)	5	1	6	83	110年8月31日改選，連任
董事	黃榮群	6	0	6	100	110年8月31日改選，連任
董事	陳簡寶貴(註3)	5	1	6	83	110年8月31日改選，連任
董事	李福華(註1)	6	0	6	100	110年8月31日改選，連任
董事	吳欣儒(註2)	5	1	6	83	110年8月31日改選，連任
董事	謝榮富(註4)	3	0	3	100	110年8月31日改選，新任
董事	莊鴻文(註5)	3	0	3	100	110年8月31日改選，新任
董事	翁正成	3	0	3	100	110年8月31日改選，新任
董事	張志強(註1)	6	0	6	100	110年8月31日改選，連任
董事	林明增(註1)	6	0	6	100	110年8月31日改選，連任
董事	古道中(註1)	4	0	4	100	110年8月31日改選，連任
	蔡松坡(註1)	2	0	2	100	110年6月25日解任
董事	王博義(註6)	2	4	6	33	110年8月31日改選，連任
董事	陳吳惠純(註3)	6	0	6	100	110年8月31日改選，連任
董事	林伯峰(註2)	3	0	3	100	110年8月31日改選，新任
董事	張國泰	6	0	6	100	110年8月31日改選，連任
董事	李克曾	4	2	6	67	110年8月31日改選，連任
董事	許績陵(註1)	2	0	2	100	110年10月18日改派
	蕭隆淑(註1)	1	0	1	100	110年8月31日改選，新任 110年10月18日解任
董事	盧立民	3	0	3	100	110年8月31日改選解任
獨立董事	李清國	6	0	6	100	110年8月31日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徐順鋆	5	1	6	83	110年8月31日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郭欽銘	5	1	6	83	110年8月31日改選，連任
獨立董事	張敏玉	1	2	3	33	110年8月31日改選解任
獨立董事	陳明雄	3	0	3	100	110年8月31日改選，新任
獨立董事	曾瀚霖	2	1	3	67	110年8月31日改選，新任

註：1.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代表人。
2.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3.欣田崎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4.新海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5.通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6.新光醫療財團法人代表人。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本公司設置董事24人（含獨立董事5人），有關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均依法提案經董事會進行討論；獨立董事並就專業提出建議，董事會亦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作成決議，以盡善良管理人之忠實義務。（請參閱第61至63頁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見下表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110年8月31日設置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評估結果
整體 董事會	董事會 內部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共分5大面向、8項指標、整體平均分數為92.50分(滿分100分)，顯示董事會有善盡指導及監督公司策略之責，整體運作情形良好，將依據本次評鑑結果持續強化，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
個別 董事成員	董事自評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共分6大面向、7項指標、平均分數為93.62分(滿分100分)，顯示各董事成員對各項指標運作具專業且負責，溝通良好，符合公司治理要求。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6次，110年8月31日改選後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監察人任內董事會開會3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監察人	董振益(註1)	3	0	100	—
監察人	謝榮富(註2)	3	0	100	—
監察人	莊鴻文(註3)	3	0	100	—
監察人	翁正成	3	0	100	—

註：1.欣欣客運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2.新海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3.通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於民國110年8月31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清國獨立董事於民國110年度共召開2(A)次常會，審計委員會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召集人 獨立董事	李清國	2	0	100	連任 110年8月31日改選
獨立董事	徐順鑒	2	0	100	連任 110年8月31日改選
獨立董事	郭欽銘	1	1	50	連任 110年8月31日改選
獨立董事	陳明雄	2	0	100	新任 110年8月31日改選
獨立董事	曾瀚霖	2	0	100	新任 110年8月31日改選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一)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10.09.10 (1屆1次)	續聘黃逸揚先生為本公司財務部經理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本案已提送第19屆第1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提報陳安儀女士擔任稽核室代理總稽核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本案已提送第19屆第1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0.11.10 (1屆2次)	審議內部控制制度「審計委員會議事運作管理」(草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送第19屆第2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修正內部稽核實施細則「採購及付款循環」部分內容(草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送第19屆第2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修正通過。
	修正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融資循環」部分內容(草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送第19屆第2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審議「111年度稽核計畫」。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併111年度年度「營運計畫」，提送第19屆第2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修正通過。
	審議本公司110年度前三季(1至9月)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送第19屆第2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修正通過。
	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暨續委任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提送第19屆第2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二)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與審計委員會委員溝通稽核報告結果，並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作內部稽核報告，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110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狀況良好。

(二)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於每季的審計委員會會議中報告當季財務報表查核或審閱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時，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委員報告，民國110年度並無上述特殊狀況。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或與簽證會計師溝通事項如下表：

【民國110年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情形】

開會日期	溝通內容	溝通情形
110.09.10	本公司稽核室110年7-8月稽核計畫執行情形。	獨立董事均洽悉。
110.11.10	1.本公司稽核室110年9月份工作報告 2.110年度稽核計畫規劃項目。	1.獨立董事均洽悉。 2.同意提審計委員會討論後，送請董事會審議

參、公司治理報告

【民國110年審計委員會之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情形】

開會日期	溝通內容	溝通情形
110.12.10 董事會 會前	110年財務報表查核規劃: 查核財務報表對舞弊之責任。	1.徐順鑒獨立董事對公司執行會計、內部控制及審計議題表示：「公司有運作機制，尚無爭議事項。」 2.書面溝通情形良好，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110.12.10 董事會	110年財務報表查核規劃與公司治理主管溝通事項臚列如下： 1.溝通查核計畫。 2.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報之責任。 3.主辦會計師之角色及責任。 4.會計師之獨立性。 5.110年度查核計畫。	1.公司配合項目內容討論及溝通。 2.溝通情形良好，獨立董事無反對意見。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於第17屆第12次董事會議通過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並有專業股務代理機構暨外部網站「利害關係人」聯繫窗口、「投資人訊息」等溝通管道，由專人處理股東疑義或建議事宜。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申報證交所指定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對關係企業之風險控管，係依本公司訂定之「長期投資作業管理辦法」及「轉投資事業管理辦法」之規定作為控管機制。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予以規範控管，並已公告於公司外部網站之治理專區。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於「董事選舉辦法」明訂董事成員多元化，董事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需之素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p> <p>✓</p>	<p>本公司亦注重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占比為17%。相關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p>(二)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本公司已於第18屆第10次董事會議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度結束時由人事室執行評估作業，次年度2月底前完成績效評核，並提報董事會及股東會。</p> <p>(四)本公司董事會每年年底依「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辦法」，並參酌會計職業道德規範第十號公報訂定「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表」，指標包括：有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有無親屬關係、有無重大財務利益關係、有無重大密切之商業關係、有無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有無任何法律訴訟等，暨針對會計師提供自我獨立性評量、符合獨立性之聲明書等，審核當年度會計師是否符合獨立性之標準。</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10年11月10日董事會通過當年度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於106年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目前有關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係由副總經理督導，董事會專人暨公司管理部、財務部、人事室等各依職掌負責，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共同分工完成各項業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規定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建立「利害關係人」、「投資人訊息」及「用戶意見反映」等聯繫窗口之溝通管道，可即時由專人回應(股東、用戶、供應商、員工等)所需瞭解公司治理相關問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規定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本公司依法公告申報財務、業務暨公司治理事項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公司外部網站揭露必要事項。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 規定

參、公司治理報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		<p>(二) 1.本公司設有專責單位負責公司業務資訊之蒐集與發布;並有專人即時更新外部網站資訊暨提供簡要英文版資訊。</p> <p>2.本公司落實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經董事會通過由瞭解公司整體業務者擔任,並能依發言程序單獨代表公司對外發言。</p> <p>3.本公司於110年配合法規辦理法人說明會,並將其過程揭露於公司外部網站。</p> <p>(三)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36條規定期限完成公告,並向主管機關申報。</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p>	✓		<p>(一)公司訂有「長期投資作業管理辦法」、「轉投資事業管理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及主管核決權限制度,明確規範各層級責任,且公司未從事高風險之投資也無對外背書保證。</p> <p>(二)本公司與管線工程承攬商定期召開會議,以協助解決施工技術需求。</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保險之情形等)？			<p>(三)風險管理之政策</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遵照主管機關規定訂定「災害防救業務計畫」，對所營業區域（新北市永和區、中和區、新店區、深坑區、台北市文山等地區）之天然氣管線，建立防災救援體系，以強化平時之災害預防、災害發生時之應變措施及災後之復原重建工作外，並依各主要部門之職掌配置公司治理相關作業。 2. 勞工安全衛生室訂立年度「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並編列預算，由本公司各部門依據「自動檢查計畫」項目之進度、方法，逐項執行，以消除工作場所危害因子，達成零災害之目標。 3. 工務部依據「內管安全檢查計畫」，按月執行用戶設備安全檢查、定期添加天然氣嗅劑、全面探漏巡查管線、實施儲氣槽「緊急應變演習」等，以確保用戶供氣及公共安全。 4. 編製「管線延伸計畫」、「推廣計畫」，執行汰換「逾期計量表」等作業暨提供便民服務，以達成公司所訂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之營運目標。</p> <p>5.財務部規劃「營業預算編製作業」，據以分析並管制「預算與執行狀況」，以確保公司財務有效之運用。</p> <p>6.稽核室適時提供各單位修訂「內部控制制度」之建議，與修正「內部稽核實施細則」，並按時執行公司相關作業之稽核，使公司管理制度確實執行。</p> <p>(四)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110年度已依法令辦理董監事責任保險，並提報於第18屆第19次董事會。</p> <p>(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另行列表如後附。</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p> <p>(一)本公司110年度已在公司網站提供股東會年報、開會通知書(含英文版)、議事手冊及議事錄資訊。</p> <p>(二)本公司配合資本市場雙語化政策，於111年起同步發布英文版重大訊息及編制英文版議事手冊及年報。</p> <p>(三)本公司自110年08月31日設置「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及工作情形已於本公司網站揭露。</p> <p>(四)本公司業經董事會通過內部稽核人員之任免、考評、薪資報酬由稽核主管簽報董事長之核定方式，且稽核主管之任免須經審計委員會通過，提報董事會決議。</p> <p>(五)公司研辦於112年06月30日前完成設置公司治理主管。</p>				

附表一：

本公司董事110年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合計時數
董事長	陳何家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13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6
駐會董事	吳昕東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13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	
董事	林正壹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薦中高階主管企業管理暨會派董監事講習班	12	12
董事	李福華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薦中高階主管企業管理暨會派董監事講習班	12	12
董事	吳欣儒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公司治理專題講座(110年第十期)資安管理架構-用故事串聯資安大小事研習	3	1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	
		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	公司治理專題講座-IFRS17競爭藍圖與公司治理3.0研習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如何落實財報審查	3	
董事	謝榮富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13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年度防範內線交易宣導會	3	
董事	莊鴻文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13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6	6
董事	張志強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薦中高階主管企業管理暨會派董監事講習班	12	12
董事	古道中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薦中高階主管企業管理暨會派董監事講習班	12	12
董事	陳吳惠純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17屆(2021)公司治理高峰論壇-實踐ESG落實治理與永續發展	3	3
董事	許績陵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薦中高階主管企業管理暨會派董監事講習班	12	12
董事	林明增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薦中高階主管企業管理暨會派董監事講習班	12	12
董事	林伯峰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金融科技系列(第2期)	3	12
		臺灣董事會績效協進會	公司治理評鑑-董事會不得不注意的智財管理要項	3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合計時數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員工與董事薪酬議題探討-從證交法第14條修正條文談起	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佳世達科技(股)公司委訓-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員工獎勵策略與工具運用探討」	3	
董事	張國泰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13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6
		臺灣證券交易所	國泰永續金融季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3	
董事	李克曾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13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6
		臺灣證券交易所	國泰永續金融季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3	
董事	李清國	公司治理專業人員協會	董事會績效評估與薪酬連結實務運作解析	3	6
		臺灣證券交易所	國泰永續金融季氣候變遷高峰論壇	3	
董事	郭欽銘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6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從董事會角度談智財管理】	3	
董事	徐順鋆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信託業督導人員(含在職)研習班(第788期)	6	12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13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	
董事	陳明雄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營業秘密保護與舞弊偵防實務解析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企業財務報表舞弊案例探討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科技快速改變環境中，董事引領企業因應之道	3	
董事	曾瀚霖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10年度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	15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如何運用期貨商品避險交易與企業永續經營研討會	3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氣候變遷與能源政策趨勢對企業經營的風險與機會	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17屆(2021)公司治理高峰論壇-實踐ESG落實治理與永續發展	6	

附表二：

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進修情形如下：

姓名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李福華 總經理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會薦中高階主管企業管理暨會派董監事講習班	12
簡益信 副 總經理	台灣證券交易所	投資人關係論壇	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疫情警戒情境下的勞資關係調適	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財報不實重大性基準之實務演變及董監事責任之認定、企業舞弊之法律責任與偵查審判實務程序」	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例會】股東會怎麼開才對－常見實務爭議	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線上例會】白領犯罪與內稽人員道德倫理之衝擊	3
黃逸揚 經理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110年「會薦經理人回訓課程」	1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
	台灣金融研訓院	110年期貨市場法人機構從業人員培訓課程，全球總經市場及產業分析與國內股價指數及個股期貨與選擇權與期貨市場新制度介紹	9
陳安儀 代理總 稽核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企業初任內部稽核人員職前訓練課程	18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內部稽核於ESG趨勢下之因應作為」研討會	3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例會】董事會的實務爭議	3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0年12月31日

身分別 (註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 (註3)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郭欽銘	具有5年以上工作經驗及商業、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1)否 (2)否 (3)否 (4)否	0
獨立董事	曾瀚霖	具有5年以上工作經驗及具有商業、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否 (2)否 (3)否 (4)否	0
其他	郭祥瑞	具有5年以上工作經驗及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1)否 (2)否 (3)否 (4)否	0

註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可參閱第19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相關內容。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3：(1)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

(3)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10年9月10日至113年8月30日止(第19屆董事任期屆滿)，最近年度(110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次。

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張敏玉	1	0	100	110年8月31日解任
	郭欽銘	2	0	100	110年9月10日改選，連任
委員	郭祥瑞	2	0	100	110年9月10日改選，連任
委員	曾瀚霖	1	0	100	110年9月10日改選，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三、行使職權範圍：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據組織規程第四條，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但有關監察人薪資報酬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監察人薪資報酬經公司章程訂明或股東會決議授權董事會辦理者為限：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二)定期評估並訂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1. 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
2.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3.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4. 本委員會成員對於其個人薪資報酬之決定，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

參、公司治理報告

110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執行情況
110.02.26 (4屆6次)	本公司110年度經理人薪資核給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備查。	本案已提送第18屆第17次董事會備查。
	本公司109年度經理人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本案已提送第18屆第17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審議通並執行完成。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之審計委員出席費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本案已提送第18屆第17次董事會備查。
110.11.19 (5屆1次)	110年度董事、經理人年終獎金提撥標準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第19屆第3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審議照案通過。
	本公司111年度經理人薪資調整建議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照案通過。	第19屆第3次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指定管理部為推動永續發展兼職單位，其他單位協助執行各項相關業務，並於董事會提報相關重大工作報告，以檢討並落實公司永續發展實施之成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本公司秉持專業和誠懇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與風險控管，並依法訂有各項規章據以執行。	大致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		(一)為確保施工環境安全，本公司制定自動檢查作業，包括設備檢測、物料品管、作業機械與機動車輛安全維護等，並在每週業務會報提供資訊安全之維護、職災案例之探討、流行疾病之預防等，以確保員工人身安全。 (二)本公司加強推廣用戶使用高效能天然氣燃具及積極推廣學校、醫院大型鍋爐改以天然氣為主要燃料；另實施影印紙雙面使用及多利用再生紙等方式，以提升資源利用效率。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三)本公司為降低對環境的衝擊，推動「節能減碳」、提倡資源再利用，並加強推廣用戶使用高效能天然氣燃具及積極推廣學校、醫院等大型鍋爐改以天然氣為主要燃料。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四)本公司秉持「節能減碳」的概念與精神，針對各項設備進行節約，並於公司網站揭露過去二年自來水、電、瓦斯及二氧化碳排放總量統計，並制定「節能減碳政策」，如使用節能電器，並定期清潔維護、洗水間加裝省水裝置及鼓勵使用環保餐具並加強垃圾分類等，以降低對環境的影響跟衝擊。</p> <p>本公司欣欣大樓自來水、電、瓦斯排放量統計</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別</th> <th>107年</th> <th>108年</th> <th>109年</th> </tr> </thead> <tbody> <tr> <td>CO2排放量(公斤)</td> <td>308,147</td> <td>303,514</td> <td>269,093</td> </tr> <tr> <td>用水量(度)</td> <td>2,835</td> <td>2,130</td> <td>2,060</td> </tr> <tr> <td>廢棄物總重量(噸)</td> <td>6.8</td> <td>6.6</td> <td>6.3</td> </tr> <tr> <td>用電量(度)</td> <td>550,791</td> <td>547,480</td> <td>535,696</td> </tr> <tr> <td>瓦斯量(度)</td> <td>1,496</td> <td>33</td> <td>29</td> </tr> </tbody> </table> <p>各項係數來源： 用電排放係數：台灣電力公司 每度電約排放0.502公斤CO2/度。 用水排放係數：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每度水約排放0.0580公斤CO2/度。 用瓦斯排放係數：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每度瓦斯約排放1.879公斤CO2/度。 廢棄物總重量：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垃圾袋每個33公升(0.01公噸)。</p>	年度別	107年	108年	109年	CO2排放量(公斤)	308,147	303,514	269,093	用水量(度)	2,835	2,130	2,060	廢棄物總重量(噸)	6.8	6.6	6.3	用電量(度)	550,791	547,480	535,696	瓦斯量(度)	1,496	33	29	
年度別	107年	108年	109年																									
CO2排放量(公斤)	308,147	303,514	269,093																									
用水量(度)	2,835	2,130	2,060																									
廢棄物總重量(噸)	6.8	6.6	6.3																									
用電量(度)	550,791	547,480	535,696																									
瓦斯量(度)	1,496	33	29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社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p> <p>✓</p> <p>✓</p>		<p>(一)本公司依勞動法規及相關人事規範，辦理員工之勞健保作業、提撥員工退休金，並且不分宗教、黨派、性別均平等對待，確保同仁合法權益。</p> <p>(二)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供員工應有福利措施外，並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福利等活動；另於公司章程載明將公司盈餘分配予員工作為酬勞。</p> <p>(三)職業安全衛生政策： 為避免職業災害發生，公司經營必須符合最新法令規定，並建立災害是可以預防的觀念、提供員工更安全、舒適及有效率的工作環境，以激勵工作產能，帶領公司進入職業安全衛生以開發之行列，達成勞資共存共榮與企業永續經營之目標，共創更安全、更健康的未來。 作業環境監測： 辦公室每天清潔、每季進行飲水衛生檢測及中央空調保養清潔、每半年實施辦公室消毒及辦公室照度、二氧化碳濃度之環境監測。</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p> <p>✓</p> <p>✓</p>		<p>工安查核： 110年度實施施工現場不定期職業安全衛生查核作業共113次，檢視承攬商是否確依「承攬合約」之安全作業規定執行。</p> <p>職安教育訓練與宣導：</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教育訓練 人次</th> <th>教育訓練 人時</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8</td> <td>308</td> <td>1,390</td> </tr> <tr> <td>109</td> <td>298</td> <td>912</td> </tr> <tr> <td>110</td> <td>314</td> <td>858</td> </tr> </tbody> </table> <p>(四)公司訂有年度培訓計畫，依據員工業務特性提供專業訓練課程，並鼓勵進修取得證照，以因應公司未來發展並培養個人第二專長。</p> <p>(五)本公司向國內外採購管件、設備器材等物料，均依照「天然氣事業法」及相關法規辦理，以符合政府政令，確保公共安全，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管道善盡企業社會責任。</p> <p>(六)本公司經由適切評估、管理與慎選供應商，建立穩定發展、重視社會責任，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須遵守環保、職安及勞權等相關議題，共同建立穩定發展之綠色供應鏈。</p>	年度	教育訓練 人次	教育訓練 人時	108	308	1,390	109	298	912	110	314	858	
年度	教育訓練 人次	教育訓練 人時														
108	308	1,390														
109	298	912														
110	314	858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 守則差異情形 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依法辦理資訊公開，揭露永續發展相關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規定。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p>(一)本公司建置天然氣供氣管網區塊化、定期巡查、維護管線，確保供氣安全。</p> <p>(二)每年辦理儲氣槽安全緊急應變演習，加強災害防治訓練，維護公共安全。</p> <p>(三)本公司積極宣導安檢器材防騙措施，請用戶查證確屬本公司安檢人員，再行開門實施安檢，並強調現場不收費，以防止不肖業者冒名收費，保障用戶權益。</p> <p>(四)本公司為保障消費者權益，經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訂定相關作業辦法，並於公司外部網站公告訊息。</p> <p>(五)本公司建置「聽語障人士手機簡訊服務專線」，加強弱勢族群服務，善盡企業經營責任。</p> <p>(六)本公司自102年起持續關懷營業區域內低、中低收入用戶，實施天然氣優惠辦法，截至110年底累積優惠金額計3,901,080元。</p> <p>(七)本公司自104年起持續關懷營業區域內獨居長者供氣安全，辦理「申換裝微電腦瓦斯表」氣費優惠。</p> <p>(八)配合各地方與中央政府進行使用天然氣之安全常識及推動裝置或更換微電腦瓦斯表政策增進使用安全。</p> <p>(九)本公司秉持「取之社會、用於社會」，110年提撥經費於年節慰問榮民榮眷、愛心認養遺孤等，並積極支持地方藝文表演活動以回饋社會，金額計2,849,000元。</p>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本公司於第18屆第9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董事會與管理階層亦承諾積極落實誠信原則，明令全體員工須依循，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發生。</p> <p>(二)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健全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相關法令規章遵循情形。</p> <p>(三)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守則對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檢舉制度、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訂定注意事項及範圍。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對誠信經營政策與措施之檢討修正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升公司誠信經營落實之成效。</p>	<p>無差異情形</p>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各項運作悉依該守則規定辦理。</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員工與用戶及廠商等接洽業務，必須遵循「工作準據」執行作業流程；有關對外合約之簽訂，則敘明公司與供應商、工程承攬商雙方應遵守誠信條款，以履行對用戶之誠信經營服務理念。</p> <p>(二)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由人事室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並於第19屆第3次董事會報告，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評估誠信經營政策是否有效運作。</p> <p>(三)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及「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政策」等，避免公司人員因私利，影響公司權益及發展。</p> <p>(四)本公司已建立健全內部控制制度及會計制度據以執行，內部稽核單位依法令規定及年度稽核計畫，定期查核各項作業與法令遵循情形，以符相關法令規章。</p> <p>(五) 1. 本公司財務及稽核單位，每年參加相關講習或訓練課程。</p>	<p>無差異情形</p>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各項運作悉依該守則規定辦理。</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本公司並定期舉辦「員工月會」、「勞資會議」、「承攬商管理小組會議」等，均適時宣導以落實誠信經營之承諾。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明訂及公布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與申訴制度，並即時於公司內部網站揭露處理情形。</p> <p>(二) 本公司與員工間，訂有個資保密切結書，對所承辦機密性業務或個人資料，須遵守保密協定。</p> <p>(三) 本公司由專責單位受理檢舉事項，確保檢舉人身份及內容之保密。</p>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p>本公司已依據相關法規辦理資訊公開，在本公司外部網站可連結公開資訊觀測站，定期揭露攸關性及可靠性之資訊，提供社會大眾閱覽，並將適時訂定誠信經營守則。</p>	<p>無差異情形</p>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各項運作悉依該守則規定辦理。</p>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一)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於公司會議或教育訓練中宣導誠信行為，期建立全體員工一致信念，並遵循相關法令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p> <p>(二)特約承攬商簽訂合約時，將遵守誠信經營之內容納入契約條款中，宣示並落實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並定期召開會議宣導。</p>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誠信經營守則」、「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並揭露在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相關證照情形：

1. 高考會計師1人。
2. 國際內部稽核師協會核發國際認證書1人。
3. 股務人員專業能力測驗合格2人。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110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中華民國111年3月18日

本公司民國110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0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1年3月18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22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何家



簽章

總經理：李福華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10.08.31	承認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經表決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
	承認本公司民國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經表決照案通過。	109年度盈餘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1.6元。訂定110年10月9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110年10月20日發放完畢。
	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經表決照案通過。	已頒布執行。
	修正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經表決照案通過。	已頒布執行。
	修正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經表決照案通過。	已頒布執行。
	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表決照案通過。	已頒布執行。
	修正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表決照案通過。	已頒布執行。
	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經表決照案通過。	已頒布執行。
	選舉本公司第19屆董事（含獨立董事）案。	選舉結果：陳何家、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代表人：林正壹、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昕東、黃榮群、欣田崎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簡寶貴、	遵照辦理。

參、公司治理報告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p>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代表人：李福華、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欣儒、新海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榮富、通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鴻文、翁正成、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代表人：張志強、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代表人：林明增、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代表人：古道中、新光醫療財團法人代表人：王博義、欣田崎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吳惠純、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伯峰、張國泰、李克曾、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代表人：蕭隆淑、獨立董事李清國、獨立董事徐順鋈、獨立董事郭欽銘、獨立董事陳明雄、獨立董事曾瀚霖暨24人。</p>	
	<p>提請同意解除新任董事及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p>	<p>新任董事報請解除競業禁止名單：新海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謝榮富、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伯峰、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昕東、通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莊鴻文、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代表人：蕭隆淑等5人</p>	<p>遵照辦理。</p>

2.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10.03.18 (18屆17次)	審議本公司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已提110年股東常會報告。
	審議本公司109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等決算書表」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已提110年股東常會承認。
	審議本公司109年度「盈餘分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已提110年股東常會承認。
	審議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修正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業經110年股東常會討論通過。
	審議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業經110年股東常會討論通過。
	審議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業經110年股東常會討論通過。
	審議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業經110年股東常會討論通過。
	審議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業經110年股東常會討論通過。
	審議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業經110年股東常會討論通過。
	訂於110年6月25日召開110年股東常會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110.05.12 (18屆18次)	審議本公司民國110年度第一季(1-3月)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已依規定於110年5月15日完成公告申報。
	提名及審查第19屆董事暨獨立董事候選人資格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提請110年「股東常會」選舉。
	提請同意解除第19屆董事及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已提110年「股東常會」公決。
	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部分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
	審議本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參、公司治理報告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10.08.06 (18屆19次)	變更本公司110年股東常會日期至110年8月31日召開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
	審議本公司民國110年度前二季(1至6月)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已依規定於110年8月6日完成公告申報。
	修正本公司「營業章程」部分條文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0年8月10日完成登報公告。
	修正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110年8月17日函頒實施。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110.09.10 (19屆1次)	第19屆董事會擬設置駐會董事一人	由吳昕東董事當選駐會董事。	遵照辦理。
	委任郭欽銘獨立董事、曾瀚霖獨立董事、郭祥瑞先生為本公司第5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
	敦聘李福華先生為本公司總經理，簡益信先生、陳宗傑先生為本公司副總經理。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
	訂定10月9日為發放現金股利基準日。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110.11.10 (19屆2次)	審議本公司111年度「營運計畫」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修正調增110年盈餘目標。	遵照辦理。
	審議本公司110年度前三季(1-9月)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並完成110年度營運計畫與預算目標調整。
	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暨續委任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110.12.10 (19屆3次)	審議本公司111年度「營業預算書」。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並於110年12月28日頒布實施。
	訂定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任免、考評、薪資報酬辦法」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開會日期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11.03.18 (19屆4次)	審議本公司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提請本(111)年股東常會報告。
	審議本公司110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等決算書表」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提請本(111)年股東常會承認。
	審議本公司110年度「盈餘分配」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提請本(111)年股東常會承認。
	審議本(111)年股東常會補選一席獨立董事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提請本(111)年股東常會選舉。
	訂於111年6月17日召開111年股東常會。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111.05.06 (19屆5次)	審議通過本公司民國111年度第一季(1-3月)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依規定公告申報。
	審議補選一席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提請本(111)年股東常會選舉。
	提請同意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遵照辦理。提請本(111)年股東常會公決。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 (三)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麗燕	江佳芳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	1,830	0	1,830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0年2月23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事務所內部會計師輪調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情 況	當 事 人	會 計 師
	主動終止委任		無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無
最近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此情形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無此情形		
其他揭露事項 (依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此情形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王麗燕、江佳芳
委任之日期	110年2月23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此情形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此情形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19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陳何家	0	0	0	0	
董事	國軍退除役官兵 輔導委員會	0	0	0	0	法人代表計董事5人： 李福華、張志強、 姜碧琳、林明增、 古道中。
董事	新光醫療 財團法人	0	0	0	0	法人代表1人：王博義
董事	黃榮群	0	0	0	0	
董事	欣田崎生化科技 (股)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計董事2人： 陳簡寶貴、陳吳惠純
董事兼 總經理	國軍退除役官兵 輔導委員會	0	0	0	0	法人代表：李福華
董事	大台北區瓦斯 (股)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計董事2人： 吳欣儒、吳昕東
董事	新海瓦斯 (股)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謝榮富 註(3)
董事	翁正成	0	0	0	0	註(3)
董事	通產企業 (股)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莊鴻文 註(3)
董事	張國泰	0	0	0	0	
董事	李克曾	0	0	0	0	
董事	盧立民	0	0	0	0	註(4)
獨立董事	李清國	0	0	0	0	
獨立董事	郭欽銘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明雄	0	0	0	0	
獨立董事	曾瀚霖	0	0	0	0	
獨立董事	徐順鑒	0	0	0	0	111年3月17日辭任
獨立董事	張敏玉	0	0	0	0	註(4)

參、公司治理報告

職稱	姓名	110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19日止		備註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監察人	欣欣客運(股)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董振益 註(4)
副總經理	簡益信	0	0	0	0	
財務部經理	黃逸揚	0	0	0	0	

註：1.股權移轉資訊：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並無股權移轉予關係人之情事。

2.股權質押資訊：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並無股權質押予關係人之情事。

3.110年8月31日由監察人改選為董事。

4. 110年8月31日改選解任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股數(股)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國軍退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46,556,713	25.79	0	0	0	0	無	無	
千島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謝榮富	11,655,712	6.46	0	0	0	0	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 董事長：謝榮富	10,534,066	5.83	0	0	0	0	千島投資(股)公司 百勳投資(股)公司 新海瓦斯(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順意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長：翁正成	6,891,984	3.82	0	0	0	0	無	無	
百勳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謝榮富	6,482,356	3.59	0	0	0	0	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欣田崎生化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陳何家	6,031,011	3.34	0	0	0	0	無	無	
欣桃天然氣(股)公司 董事長：周皓瑜	5,704,196	3.16	0	0	0	0	無	無	
新光人壽保險(股)公司 董事長：潘柏錚	5,096,360	2.82	0	0	0	0	無	無	
新海瓦斯(股)公司 董事長：謝榮富	4,668,441	2.59	0	0	0	0	大台北區瓦斯(股)公司 新瓦投資(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新瓦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李振隆	3,568,000	1.98	0	0	0	0	新海瓦斯(股)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11年4月19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9,500,000	100	0	0	49,500,0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1.股本來源

股本來源

111年5月16日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 月	發行價格(元)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數(股)	金額(元)	股數(股)	金額(元)	
60年5月	10	6,000,000	60,000,000	6,000,000	60,000,000	自有資金 無 原始設立資本額
85年8月	10	143,000,000	1,430,000,000	103,400,998	1,034,009,980	員工紅利3,646,680及盈餘轉增資134,395,210 無 85年6月25日(85)台財證(一)第36642號
86年9月	10	143,000,000	1,430,000,000	114,034,444	1,140,344,440	員工紅利2,933,470及盈餘轉增資103,400,990 無 86年6月25日(86)台財證(一)第50639號
87年9月	10	143,000,000	1,430,000,000	134,533,592	1,345,335,920	員工紅利5,431,210及盈餘轉增資199,560,270 無 87年7月7日(87)台財證(一)第58665號
88年9月	10	151,300,000	1,513,000,000	145,539,111	1,455,391,110	員工紅利2,428,320及盈餘轉增資107,626,870 無 88年7月12日(88)台財證(一)第63751號
89年9月	10	185,800,000	1,858,000,000	161,221,204	1,612,212,040	員工紅利4,004,870及盈餘轉增資152,816,060 無 89年7月11日(89)台財證(一)第59458號
95年9月	10	185,800,000	1,858,000,000	170,318,352	1,703,183,520	員工紅利2,299,820及盈餘轉增資88,671,660 無 95年7月19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一字第0950131511號
99年10月	10	185,800,000	1,858,000,000	180,537,453	1,805,374,530	盈餘轉增資102,191,010 無 99年8月4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發字第0990040779號

111年5月16日

單位：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股	180,537,453	5,262,547	185,800,000	無

註：已發行股份均屬上市股票

肆、募資情形

2.股東結構

111年4月19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人	合計
人 數	2	3	169	15,221	38	15,433
持有股數(股)	46,562,084	5,144,360	62,778,674	62,150,089	3,902,246	180,537,453
持股比例(%)	25.79	2.85	34.78	34.42	2.16	100.00

3.股權分散情形

普通股每股面額十元

111年4月19日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1 至 999	13,283	374,632	0.21
1,000 至 5,000	1,544	2,925,933	1.62
5,001 至 10,000	197	1,467,301	0.81
10,001 至 15,000	67	832,938	0.46
15,001 至 20,000	45	796,786	0.44
20,001 至 30,000	46	1,158,701	0.64
30,001 至 40,000	32	1,136,840	0.63
40,001 至 50,000	24	1,080,800	0.60
50,001 至 100,000	55	3,889,569	2.15
100,001 至 200,000	46	6,601,111	3.66
200,001 至 400,000	39	10,879,375	6.03
400,001 至 600,000	13	6,292,437	3.49
600,001 至 800,000	11	7,319,128	4.05
800,001 至 1,000,000	4	3,460,300	1.92
1,000,001以上	27	132,321,602	73.29
合 計	15,433	180,537,453	100

特別股：無。

4.主要股東名單（持有股份百分之五以上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1年4月19日

主 要 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46,556,713	25.79
千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655,712	6.46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10,534,066	5.83
順意國際有限公司	6,891,984	3.82
百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482,356	3.59
欣田崎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31,011	3.34
欣桃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5,704,196	3.16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096,360	2.82
新海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4,668,441	2.59
新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68,000	1.98

5.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目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註8)		
		109年	110年	
每股 市價 (註1)	最高(元)	38.50	55.40	43.6
	最低(元)	30.05	35.75	41.5
	平均(元)	34.79	40.20	42.34
每股 淨值 (註2)	分配前(元)	17.27	17.60	18.16
	分配後(元)	15.40	—	—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股)	178,009,590	178,009,590	178,009,590
	每股盈餘(註3)(元)	1.84	1.92	0.56

肆、募資情形

項目		年度	109年	110年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註8)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元)		1.6	(註9)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股)	無	—	—
		資本公積配股(股)	無	—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無	無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18.91	20.93	—
	本利比(註6)		21.74	(註9)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0.05	(註9)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係111年第1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資料。

註9：110年度股利分派業經董事會通過，預計每股分派現金股利1.7元，待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6.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採取固定現金股利支付率政策，原則上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惟本公司得因應景氣與市場環境變化，參照營業計畫、獲利能力、投資資金需求，並兼顧本公司所營事業資本之適足，提高發放比率。

(2)執行狀況

110年度股利分派業經董事會通過，預計每股分派現金股利1.7元，待提請股東常會承認。

(3)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

- 7.本次股東常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本公司本(111)年股東常會未擬議無償配股，故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並無影響。

8.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依本公司公司章程第33條所載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有關資訊：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二·二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上限百分之二·二為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之金額及設算每股盈餘等資訊：

本公司110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議案，業經董事會於111年3月18日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盈餘分派情形如下：①配發員工現金酬勞9,004,927元及董監事酬勞9,004,927元，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②考慮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為1.92元。

肆、募資情形

(3)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項目	110年8月31日	110年3月18日	差異數	差異原因
	股東會決議 實際配發數	董事會決議通過 擬議配發數		
員工現金酬勞(仟元)	8,800	8,800	—	—
員工股票酬勞				
股數(仟股)	—	—	—	—
金額(仟元)	—	—	—	—
占108年底流通 在外股數之比例	—	—	—	—
董監事酬勞(仟元)	8,800	8,800	—	—

9. 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申報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 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併購(包括合併、收購及分割)之辦理情形：無

二、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1. 本公司並無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之情事。
2. 本公司最近三年內並無現金增資。

(二) 執行情形

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營業項目

- (1) D201011 公用天然氣事業
- (2) CR01010 瓦斯器材及其零件製造業
- (3) E502010 燃料導管安裝工程業
- (4) JE01010 租賃業
- (5) B102010 石油及天然氣礦業
- (6) E603130 燃氣熱水器承裝業
- (7) D401010 熱能供應業
- (8) E603040 消防安全設備安裝工程業
- (9) E603050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 (10) F401181 度量衡器輸入業
- (11) F213050 度量衡器零售業
- (12) F113060 度量衡器批發業
- (13) ID01010 度量衡器證明業
- (14) D101050 汽電共生業
- (15) 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 (16) 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17) E801070 廚具、衛浴設備安裝工程業
- (18)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19)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業務內容	營業收入金額(仟元)	營業比重(%)
售氣收入	1,488,668	83.84
裝置收入	176,511	9.94
其他營業收入	110,455	6.22
合計	1,775,634	100.00

3.目前公司之商品及主要服務

本公司主要服務項目，係於主管機關核准之營業區域內，以導管供應用戶天然氣作為燃料，並提供用戶天然氣管線設備及緊急遮斷安全設備之設計與施工。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無。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國內經營以導管提供用戶天然氣為燃料的公用天然氣事業共計有25家，其氣源均係由台灣中油公司供應，該公司為因應國內自產氣源之不足，自79年起與國外訂有長期購氣合約，由國外進口氣源，隨著都市更新、觀光產業發展與環保意識提升，天然氣已成為現代都市生活不可或缺的民生燃料。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天然氣是地下產生之碳氫化合物為主要成份之可燃性氣體，國內天然氣目前全部由台灣中油公司生產或由國外輸入，主要進口國為印尼、卡達、馬來西亞、巴布亞紐幾內亞、澳洲及美國，除供應發電及部分工業用戶外，並供應各公用天然氣事業。本公司自台灣中油公司購得氣源，添加嗅劑、整壓後以導管輸送至經營轄區內之用戶作為燃料用。

3.產品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為因應「京都議定書」、「巴黎協定」及歷次全球氣候協議對減碳的約制與規範，政府已在104年已訂定「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來訂定減碳目標，並在110年由環保署預告將此法修正為「氣候變遷因應法」，以使法令更符世界潮流，規範執行方針更臻完備，來積極開展、建構未來溫室氣體淨零排之目標。而在減碳趨勢和能源政策中，增加對天然氣的使用已是未來的趨勢，且將更為多元，如以天然氣產生之電力、冷氣等，並積極推動供氣區內之醫院、學校、工廠等，將原使用燃料油之鍋爐，更換為天然氣，以減少空氣汙染，天然氣多元化使用將有利於公司之用戶推廣及增加售氣量。

由於天然氣事業係屬公用事業，其供氣區域需經申請核准後始得供氣，同業間營業區域並無重疊而形成競業之情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 1.本公司於民國75年成立「研究發展委員會」，依產業所屬特性，在每年度開始時，釐訂當年研究發展項目；110年擬定「淺談職業安全衛生之風險管理」與「人事管理實務報告」等研究專題，交由相關部門進行研究並落實於實務操作，有助公司之經營管理。
- 2.為統籌營業區內管線之維護及落實管線管理制度，除遵循天然氣事業法規定執行巡查與管線汰換更新外，本公司於111年採購無線壓力傳感器，期藉科技工具，即時獲取末端管線壓力資訊，強化供氣管網之管理，確保穩定供氣之品質，建置金額25萬元。
- 3.為加強瓦斯供應安全，於75年啟用瓦斯供應自動化監控系統（簡稱SCADA系統），於本公司各儲槽、地區整壓站及高壓管線適當地點，安裝瓦斯壓力、流量、溫度、洩漏、地震、水位、火焰、偵溫及門禁等偵測設備，24小時連續性地集中監控瓦斯供應狀態。91年完成SCADA系統更新工程，於110年升級本公司「SCADA（供氣監控系統）」為封閉寬頻VPN網路，除有效防止駭客入侵，提升資訊安全，並將安坑、萬芳與本公司「應變管理中心」各自獨立監控並互為備援，避免單站斷訊之風險，並持續依年度自動檢查計畫，定期維護保養，使SCADA系統處於最佳狀態，以維供氣安全。
- 4.105年10月底完成萬芳整壓站及105年11月底完成安坑整壓站嗅劑自動添加設備更新工程，該設備嗅劑添加量會隨著瓦斯供應量大小而變動，故對供氣安全甚有幫助。供應天然氣所需添加之嗅劑，除遵循天然氣事業法相關規定外，嗅劑添加設備並定期委由專業廠商維護保養。
- 5.本公司110年5月成立「應變管理中心」整合即時新聞、車輛衛星定位、施工監控、供氣監控及MIS、GIS等資訊，透過大數據分析並運用科學化思維及創新技術協助防救災工作執行，以達到供氣安全之目標。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 (1)主要是對營業區內新建築推案積極爭取全部裝置，並就用戶需求辦理本支管延伸，並積極爭取營業戶、補密戶以拓展供氣範圍爭取住戶申裝天然氣，並加強已供氣戶之安檢維護工作。
- (2)在供氣安全方面，公司除持續的充實設備、提升管線防蝕、維護技術外，並充分運用營業區域內所建立的供氣區塊，將現有儲氣槽、各整壓站間之自動監控系統及工程、圖資等，全面納入電腦管理，以確保供氣安全更能有效控制。
- (3)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提供客戶便利的網路服務，包含網路申辦天然氣管線作業、委託金融機構代繳氣費、宣導電子發票、增加行動支付業者、網站查詢後顯示需繳費條碼及推廣電子繳費憑證等便民服務。
- (4)遵照天然氣事業法與配合政府政策，積極推廣用戶裝置微電腦瓦斯表，針對新申裝用戶全面採設計微電腦瓦斯表，提高用戶用氣安全。
- (5)為確保用戶計量公正，對於使用10年以上之「屆期計量表」，本公司依年度計畫汰換更新。

2.長期發展計畫

- (1)本公司秉持「安全第一、服務至上」之經營理念，依年度計畫抽換老舊管線，確保供氣安全。
- (2)審慎評估當前環境之變化，確實掌握都市發展趨勢及動態，適切擴展新用戶。
- (3)配合臺北市、新北市政府「衛生下水道」、「捷運」等重大工程施工及各地方政府排水系統改善，辦理管線遷移更新工程。
- (4)本公司依年度管線巡查計畫，賡續進行營業區內小型整壓器、考克、取水器等設備檢查與維護保養。
- (5)配合環保減碳空污政策，推廣燃油鍋爐業者，改使用天然氣低污染之環保能源。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及服務地區

本公司主要之業務係以供應天然氣給家庭、商業及服務業等用戶作為燃料使用，經營區域遼闊，現已供氣之區域為新北市中和區、永和區、新店區、深坑區及台北市文山區，由於都市城鎮之快速發展，人民生活品質不斷的提升，而天然氣係為安全性高與低污染且氣源充沛之現代化燃料，因此在政府推動能源政策下本公司現已營業之區域及尚待拓展之地區（石碇、坪林、烏來）均深具發展潛力。

2.市場占有率

截至110年12月止，本公司供氣戶數計有360,760戶，在全國25家公用天然氣事業排行第四名，占台灣天然氣用戶之9.49%，在本公司營業區域新北市中和、永和、新店、深坑及台北市文山區之用戶至110年底止普及率為70.88%。

3.市場未來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台灣中油公司為國內天然氣唯一供應商，該公司為穩定供應市場需求，與外國訂有長期採購契約，並因國際上頁岩氣等能源的豐富蘊藏量及進行大量開採，故國內天然氣未來供應不虞匱乏，且本公司營業區域內新用戶每年皆能緩和成長，未來天然氣使用量之需求亦能隨之穩定供應。

4.競爭利基

依據「天然氣事業法」之規定，公用天然氣事業非經中央主管機關許可，不得於供氣區域外供氣。目前中央主管機關經濟部所核准25家公用天然氣事業之營業區域未重疊，故本公司在核准營業區域內具有獨家供應之優勢。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有利因素：

- (1)天然氣具有「安全」、「衛生」、「經濟」、「方便」四大優點為民生必需品，尤為目前環保政策上現代都市所不可或缺之能源，並可紓解電力之不足，對調節國家整體能源之供需，占有重要地位。

- (2)政府已於79年自印尼等國大量進口液化天然氣並鼓勵使用天然氣，業者積極投資，不斷擴充輸氣管線暨儲氣設備，天然氣已成為台灣都市地區之主要氣體燃料。
- (3)響應政府環保政策之推動，目前供氣區內醫院、餐廳、學校或政府機關及燃油鍋爐使用者均有計劃改為使用天然氣，可望增加本公司售氣量。
- (4)本公司已於供氣區域內設置完善的天然氣供應系統，保持穩定的供氣壓力，並提供24小時緊急檢查與維護的服務，保障供氣安全。

不利因素：

- (1)公用天然氣事業之輸儲氣設備等投資成本龐大，回收期亦較一般行業長，天然氣售價調整又必須經過主管機關核准，未能即時有效反映業者經營困境。
- (2)主管機關立法規範天然氣管線埋設、輸儲氣設備之材料，須採行先進國家安全標準，天然氣業者肩負長期維護與後續服務及人員教育訓練等責任，增加人事成本等經營負擔。
- (3)替代能源與綠色能源研發，未來恐影響天然氣銷售量成長。近年來溫室效應，氣溫升高，加上微波爐與電磁爐之大量使用，減緩家庭用戶使用量。

6.因應對策：

- (1)加強拓展供氣區域內已有天然氣管網但尚未申請裝置或掛表使用之用戶補密作業。
- (2)持續推廣家庭天然氣專用爐具暨高效能強制排氣安全熱水器等之銷售量，以提高市場占有率。
- (3)積極拜訪供氣區內里長或參與里民活動暨社區管委會共同宣導公共安全，致力推展早期建蓋之社區，將原使用桶裝液化石油氣之用戶換裝使用天然氣，提升本公司用戶普及率。

(二)主要產品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 1.本公司供應之天然氣係向台灣中油公司購買，再以導管輸送供應營業區域內之家庭、商業及服務業等用戶作為民生燃料，且天然氣較液化石油氣或重油更具安全性、經濟方便及有助於環境品質之提

升。目前氣源均購自台灣中油公司，本公司並不從事接收、製造。

2. 循天然氣事業法所訂公共安全規範，陸續引進天然氣防災安全設備，諸如採購安全遮斷龍頭、微電腦瓦斯表、瓦斯警報器及緊急遮斷閥等設備，以保障用戶使用天然氣的安全性。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所供應之氣源係由台灣中油公司獨家所供應，該公司除國內自產天然氣外，亦自國外進口部分天然氣，故氣源不致匱乏。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主要進貨廠商：

截至目前為止，台灣中油公司為國內瓦斯公司氣源唯一供應商。購氣量隨經濟景氣、用戶量、氣溫變化等因素影響而有所差異，故進貨金額亦隨之變化。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項目	109年				110年				111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元)	占全 年進 貨淨 額比 率 [%]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名稱	金額 (元)	占全 年進 貨淨 額比 率 [%]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名稱	金額 (元)	占當 年截 前一 季進 貨淨 額比 率 [%]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1	台灣中油公司	948,780,571	89.06	無	台灣中油公司	833,925,772	88.94	無	台灣中油公司	279,400,341	90.31	無
	其他	116,520,723	10.94		其他	103,729,662	11.06		其他	29,986,464	9.69	
	進貨淨額	1,065,301,294	100		進貨淨額	937,655,434	100		進貨淨額	309,386,805	100	

2. 主要銷貨廠商：

本公司為公用天然氣事業，銷貨對象為一般家庭用戶、商業及服務業，並無單一用戶使用金額占銷貨淨額10%。

伍、營運概況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產量係指台灣中油公司供應天然氣之數量，產值為支付台灣中油公司購氣費含輸氣費（未稅）：

單位：M3/元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天然氣		0	111,084,459	948,780,571	0	110,668,168	833,925,772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銷售量為本公司之售氣度數，銷售值為售氣金額（未稅）：

單位：M³/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天然氣		113,126,017	1,613,406,612	0	0	112,139,074	1,488,668,217	0	0

三、從業員工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區分		109年	110年	當年度截至 111年5月16日
員 工 人 數	職 員	140	144	150
	職 工	31	26	20
	雇 員	7	6	6
	合 計	178	176	176
平均年歲		46.31	46.84	47.11
平均服務年資		13年3個月	13年6個月	13年8個月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56%	0.58%	0.57%
	碩 士	8.43%	8.47%	8.52%
	大 專	61.24%	62.71%	63.06%
	高 中	28.65%	26.55%	26.14%
	高 中 以 下	1.12%	1.69%	1.71%

(二)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方面：

1.提供安全健康工作環境包括：

- (1)本公司購置「遠距雷射瓦斯洩漏偵測儀」、XP720、HXG-3P吸入式可燃性氣體偵測器、微電腦表判讀器及四用氣體偵測器等器材，並適時添購查、探漏、搶修機具等儀器，即時探測天然氣洩漏處與維修，現場探漏工作人員可在安全距離外作業，確保供氣安全。
- (2)每年購置外勤服裝（防火）、工程安全帽、安全鞋、反光背心，並依工作性質，購置足量呼吸防護具及消防衣等安全防護設備，提供員工使用，避免工作中遭受意外災害。
- (3)施工前均實施勤前訓練完成安全警戒部署，施工區依交維計畫措施設置，並加派交管人員（含電動旗手），確保施工安全。
- (4)欣欣大樓每年實施2次二氧化碳及照度之作業環境檢測，以維護工作者健康。
- (5)本公司依法須配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1員、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2員(優於法令所規定之1員)，每年依法訂定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及職業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畫，頒布各部室要求據以執行。
- (6)要求承攬商確實遵守「承攬合約」之安全作業規定、每年於承攬商會議中進行職業安全衛生宣導2次，年度內實施施工現場不定期職業安全衛生查核作業共113次，檢視承攬商是否確依規定執行。

2.依據勞動部勞工健康保護四大計畫指引及參考臨場服務護理師專業意見訂定本公司勞工健康保護四大計畫(工作場所母性健康保護計畫、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並列入自動檢查計畫中據以執行。

3.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包括：

- (1)本公司每年定期辦理「一般急救人員教育訓練」，另參與主管機關辦理之教育訓練如：「急救人員回訓教育訓練」、「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在職教育訓練」、「局限空間作業安全衛生宣導」及各類工程作業相關教育訓練等。
- (2)鼓勵同仁積極報考相關領域技術士證照。

(3)98年10月28日至110年12月31日期間(共計12年2個月)，本公司積極推動零災害、無事故活動，無災害工時累計達461萬4,153小時，陸續獲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頒發9張「無災害工時記錄」獎狀，另108至110年度均無員工失能傷害。

(三)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之規範方面：

1.本公司訂有「工作規則」，提供員工於執行業務及職場倫理有所依循及規範遵循；對新進員工則施以職前訓練，加強對所任業務瞭解，並適時考核相關職能，茲簡述如下：

(1)本公司「工作規則」訂有「總則」、「服務守則」、「員工遴選」、「工作時間」、「薪資」、「休息、休假、請假」、「福利事項」、「考核、考績與晉薪升職」、「獎懲」、「年資計算」、「解僱及資遣」、「退休」、「職業災害補償及撫卹」及「附則」等14章，條文經工會同意，且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於86年5月1日奉台北縣政府（86）北府勞二字154701號函核復同意備查。

(2)本公司之「員工守則」、「公司歌」意涵公司經營及服務理念，每於員工月會時集體朗讀及合唱，以加強員工對用戶服務精神並型塑公司企業文化。

2.本公司依據「新北市就業場所性騷擾防制自治辦法」規定，訂定「性騷擾防制措施及懲戒辦法」，指定人事室為受理性騷擾申訴的管道，並依性別平等法規定女性生理假、家庭照顧假、男性陪產假、育嬰留職停薪辦法、以營造安全、平等的工作環境。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汙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額：無。

(二)本公司污染防治措施如下：

1.天然氣是無色無味無毒之潔淨燃料，本公司所供應之天然氣氣源皆由台灣中油公司所提供，經交貨口後，再利用地下輸配氣管線設備將天然氣輸送至用戶端使用，並無一般工廠製造、精煉、灌裝等處置流程，故不致有環境汙染之虞。

2. 為防止地區整壓站整壓時作業引起之噪音，經採用隔音材質包覆減低音量，以符合環保及勞工安全衛生法令之標準。
3. 道路施工時，依「市區道路條例」規定，將廢土隨時運離工地，管線埋設後即以CLSM材料回填、鋪設柏油並以灑水清洗路面，隨時注意施工現場之安全與衛生。

(三)有關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量資訊：

本公司積極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及減量，經逐步換裝辦公大樓節能設備，具體措施如下：

1. 工務部辦公室冷氣主機更換為省電機種、辦公大樓空調設備定期保養、全面更換為定溫開關並設定室內開機溫度在 $26^{\circ}\text{C}\sim 28^{\circ}\text{C}$ ，並縮短空調時間，以節約用電。
2. 各樓層辦公室皆陸續改用LED高效燈具。
3. 落實節能減碳措施，本公司各樓層均設有專責人員於每日下班前巡視關閉不必要電源、空調、照明等；遇連續假日公司並加強廣播，確實做到節電、節水、防火、防災的環境保護。

(四)未來預計環保支出：

本公司所供應之天然氣，係經濟、安全、潔淨之現代化燃料，且以地下化管線輸送至用戶端，過程不涉及環境汙染；對於管線工程施作、相關設備安全維護，亦遵循法規由具有政府合格證照之專業人員執行操作，並定期教育訓練，預估未來尚無重大環保支出。

五、勞資關係

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一)員工福利措施及重要協議

1. 本公司依法令規定辦理同仁勞工保險、就業保險及全民健康保險，並享有相關保險給付權利。對於同仁發生各該保險之保險事故時，由本公司依法為其辦理請領保險給付手續。
2. 本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依照「職工福利金條例」之規定，依據營業總額0.15%按月提撥福利金，辦理職工福利事項，員工享有婚喪喜慶補助、生日禮金、教育獎助、文康活動(自強活動)、年節慰

問、退休離職慰問等各項福利措施。

- 3.為員工身體健康，每年定期辦理員工健康檢查，並針對高階檢查項目享有補助。
- 4.為加強同仁自身保健，每日上午10時30分及下午15時30分（分兩個時段，共30分鐘），辦理上班族健康操。
- 5.為營造友善職場環境，協助員工兼顧工作與家庭照顧責任，依據性別工作平等法第23條規定，與東森電視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所經營之東森YOYO幼兒園簽訂員工子女托育服務，並設置哺(集)乳室。
- 6.本公司每年發給員工之酬勞、節金等獎金。年度如有獲利，依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條規定提撥百分之二，二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7.每兩年依工作屬性（內勤及外勤）分別製發夏季、冬季制服各二套，內勤上班制服採用知名品牌、質料舒適、新穎款式，外勤工作制服採難燃安全布料設計製作，不僅符合工作安全需求，也大幅提升公司識別形象，深獲好評。
- 8.本公司為提倡正當休閒活動，促進同仁身心健康及凝聚團隊向心力，挹注經費鼓勵同仁成立及參與社團活動。經大力宣導，公司同仁踴躍參加，目前已成立合唱團、籃球社、羽球社、有氧運動社及瑜珈社等社團。

(二)員工退休制度

- 1.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後的生活，依法訂定「勞工退休辦法」，於70年2月16日經新北市政府核定准予登記。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且每月依薪資費用總額15%之比率定期提撥退休準備金並儲存於台灣銀行專戶，以保障勞工權益。截至111年3月31日，勞工退休準備金累積餘額達2億1,085萬3,284元；自94年7月1日起併行採用新制退休辦法，依勞工薪資總所得提撥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 2.本公司為尊重員工生涯規劃、活化人力資源，並適度鼓勵員工退

休，另訂有「勞工退休優惠辦法」。該優惠辦法於董事會通過並經地方主管機關核備在案（每三年檢討修定一次）。除依「勞動基準法」及本公司「勞工退休辦法」規定發給外，另加發給六個退休金基數。

(三)員工教育訓練

- 1.本公司鼓勵同仁參與政府機關考試，取得執行業務所需國家證照，取得證照後，考照報名費由公司支付；另亦鼓勵同仁在職進修，取得所執行業務相關學位者，公司給予補助獎勵金。
- 2.本公司藉每二個月召開一次之員工月會邀請專家、學者演講，加強「專業、生活教育與團隊精神」通識訓練。
- 3.本公司各部門依據執行業務專業需要，委外或自行辦理專業訓練。
- 4.配合政府政令辦理訓練。
- 5.本公司110年度員工進修及教育訓練實績如附表：

類別	項次	項目	班次	總人次	總時數 (小時)	總費用 (元)
員工進修	1	氣體燃料導管配管乙級技術士證照班 (因疫情延期辦理)	0	0	0	0
	小計		0	0	0	0
員工教育訓練	1	通識訓練	12	467	1,110	33,050
	2	專業訓練(委外)	30	318	2,414	66,100
		專業訓練(自辦)	27	838	2,261	9,500
	3	配合政府政令訓練	13	144	737	15,700
小計		82	1,767	6,522	124,350	

(四)最近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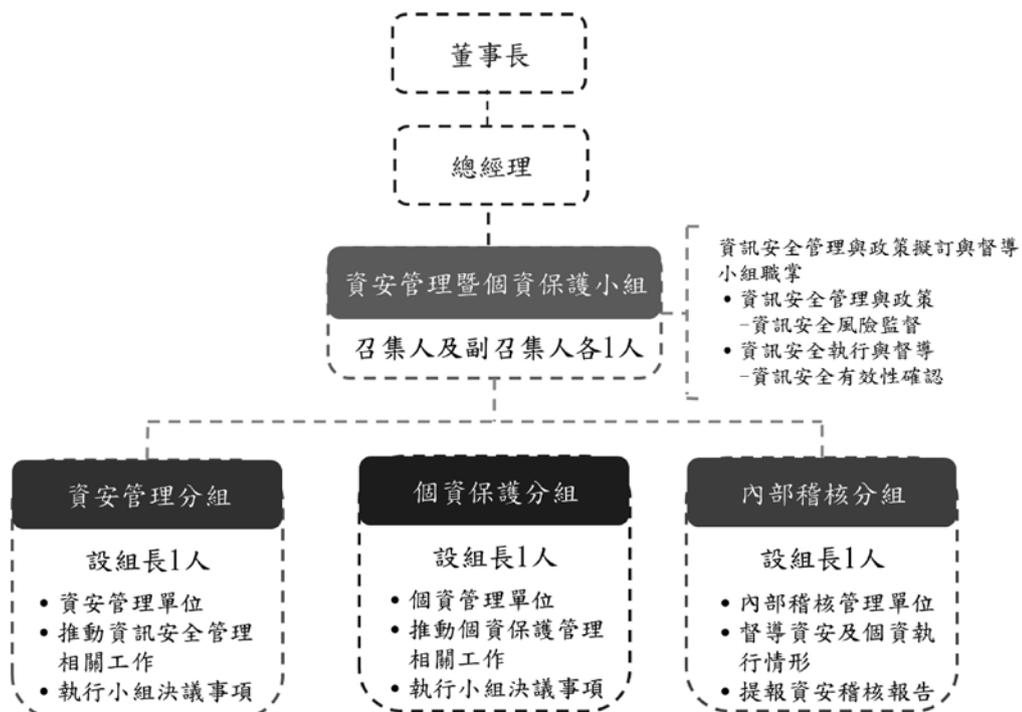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1)企業資訊安全治理組織

本公司為強化資訊安全管理，自民國102年11月起成立「個人資料保護因應執行小組」，於民國105年4月修訂為「資安管理暨個資保護小組」。由副總經理擔任召集人，並由召集人指派或邀請小組之成員，負責規劃、執行與控管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相關工作，辦理風險評估、安全分級、系統安全控管措施及監督資訊安全管理事項。

「資安管理暨個資保護小組」下設有「資安管理分組」、「個資保護分組」、「內部稽核分組」，負責本公司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督導、推動與稽核，建構全方位的資安防禦能力及同仁良好的資訊安全意識。

(2)本公司資訊安全組織架構



2. 資通安全政策

(1) 資訊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為有效落實資安管理，本公司依據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ISO/IEC 27001：2013規範，制定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相關四階文件。

為維護本公司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並保障使用者資料隱私之安全，各項資訊需經授權才可存取，以確保其機密性，且避免未經授權的修改，以確保其正確性與完整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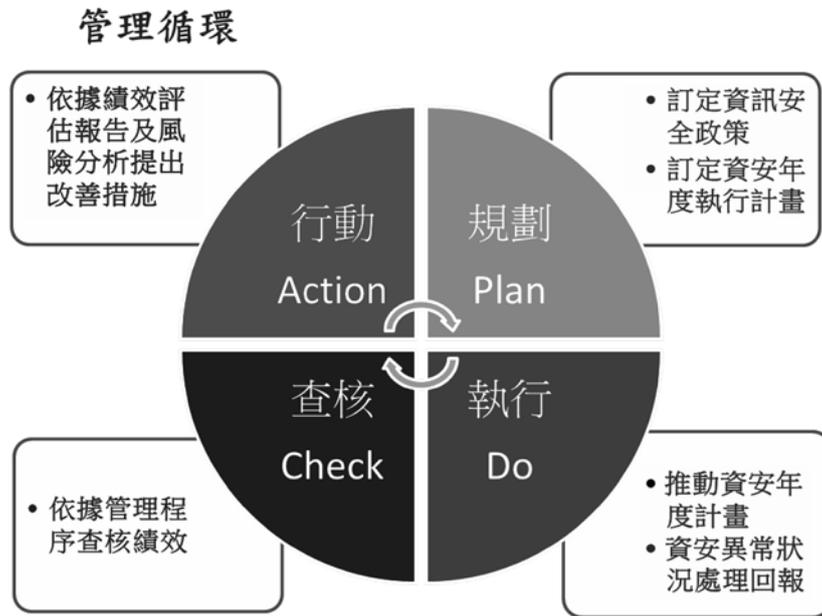
為使系統服務不中斷，訂定業務永續運作計畫，以確保本公司業務服務之持續運作。為防杜資安攻擊事件，已透過防火牆、入侵防禦、郵件過濾、防毒軟體資安防護工具強化防護能力，定期辦理資安弱點掃描，了解資訊設備弱點並予以補強。

為加強員工資安意識，持續辦理資安案例宣導，定期舉辦資安教育訓練，不定期實施社交工程演練為本公司資訊安全重點工作。

對於保護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儲存、傳輸、銷毀之過程，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與「電業及公用天然氣事業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管理辦法」要求辦理。

本公司「資安管理暨個資保護小組」召集人每年至少召開一次管理審查會議，審查年度資安計畫執行情形及資安異常狀況，並依據風險評估報告擬訂次年度資安計畫，以達成企業永續經營目標。

(2)資訊安全風險管理與持續改善架構



(3)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為強化實體資訊設備防護能力，本公司近年已陸續更新防護工具及硬體主機，民國110年投入之資源概600萬元：

- ①汰換防火牆及各樓層網路交換器：改善對於勒索病毒之防禦能力並提升整體網路傳輸效率。
- ②資訊系統主機更新：汰換無法進行系統安全性修補之系統主機，避免因資安攻擊造成資料受損。
- ③個人電腦更新：汰換無法使用Windows 10作業系統之電腦。
- ④GIS系統主機汰換：提升圖資系統執行效能。
- ⑤資訊設備弱點掃描：針對全公司個人電腦及資訊機房主機辦理系統檢測。

(二)資通安全風險與因應措施

資安攻擊的手法日新月異，本公司在有限的資源內，將防護效益最大化，惟仍無法保證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本公司已建立防火牆、防毒軟體等軟硬體設施，持續透過訓練與宣導強化人員的資安意識，另將妥善建立重大系統之備份機制，當這些網路攻擊若以非法方式入侵公司內部系統進行破壞，導致系統完全無法使用，依其嚴重程度，復原時間需數小時至數日不等，將短

期影響公司自動化之作業，或改採紙本運作。評估對公司短期營運及用戶服務有影響，預估對用戶進行補償措施下，對於營收將有小幅影響。

本公司天然氣供氣系統，採用網路加密連線，並採實體網路區隔架構，未與外界網際網路連結，各項系統操控須於公司內部或貯槽人員執行操作，無法經由遠端連線控制，評估其受資安攻擊之機會較小。

(三)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民國110年度未發生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七、重要契約

111年5月16日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購氣	台灣中油公司	109.2.1~112.1.31	簽訂「公用氣體燃料用天然氣購買合約」	1.長期供應本公司經營區域內天然氣。 2.不得將天然氣轉讓區域外之用戶。 3.氣費於次月14日前繳清，逾期天數以15天為限。 4.氣價以政府公告為準。 5.期滿後如有需要時，於6個月以前書面通知續約。
保險	富邦產保公司	111.1.23~112.1.23	1.11座整壓站之爆炸、地震、颱風及洪水險，每座投保新台幣300萬元。 2.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每一個人體傷責任新台幣1,000萬元整，保險期間內最高賠償金額新台幣2億元整)。 3.慰問金適用保險金額(每一個人體傷最高給付金額新台幣5萬元整。保險期間內最高賠償金額為新台幣2,000萬元整)。 4.雇主意外責任險(每一個人體傷責任新台幣1,000萬元整，保險期間內最高賠償金額新台幣6,000萬元整)。	
保險	富邦產保公司	110.7.31~111.7.31	1.萬芳儲氣槽投保商業火險新台幣6,000萬元整。 2.安坑儲氣槽投保商業火險新台幣9,520萬元整。	

伍、營運概況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天然氣用戶管線裝置工程	1.華隆工程行 2.同成工程有限公司 3.益強工程有限公司 4.榮建機械工程行 5.永達工程有限公司 6.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0.10.1~111.9.30 2.111.4.1~112.3.31 3.110.10.1~111.9.30 4.111.4.1~112.3.31 5.110.10.1~111.9.30 6.111.4.1~112.3.31	簽訂「天然氣用戶管線裝置工程」合約	1.符合「天然氣事業法」相關規定。 2.符合天然氣管工程承裝商管理辦法中政府規定之資格條件。 3.不得將各項工程轉包。 4.非經同意不得變更。 5.完工驗收後，保固1年。 6.落實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經奉核定，對外合約(新約、續約或換約)增訂誠信經營條款。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10.1~111.9.30	簽訂「用戶申請改管暨抽換改管工程」合約	
工程合約	1.景峯企業工程有限公司 2.穩豐工程有限公司 3.德俊工程有限公司 4.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1.5.1~112.4.30 2.111.5.1~112.4.30 3.111.5.1~112.4.30 4.111.1.1~112.12.31	1.簽訂「天然氣零星本支管工程」合約 2.簽訂「緊急搶修工程」合約 3.簽訂「天然氣本支管抽換改管工程」合約	1.符合「天然氣事業法」相關規定。 2.符合天然氣管工程承裝商管理辦法中政府規定之資格條件。 3.不得將各項工程轉包。 4.工期延誤應負賠償之責。 5.完工驗收後，保固1年。 6.落實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經奉核定，對外合約(新約、續約或換約)增訂誠信經營條款。
	1.吉曜有限公司 2.欣豐國際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1.1.1~111.12.31	1.簽訂「天然氣管線緊急遮斷及偵測系統工程」合約 2.簽訂「瓦斯自動遮斷閥安全管理系統維護保養」合約	
	1.華隆工程行 2.同成工程有限公司 3.益強工程有限公司 4.榮建機械工程行 5.永達工程有限公司	110.10.1~111.9.30	簽訂「衛工改管暨抽換改管工程」合約	
	格雷科技有限公司	111.1.1~111.12.31	安坑、萬芳儲槽、整壓站電腦監控設備維護合約	
	台灣機電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111.1.1~111.12.31	安坑、萬芳儲槽電氣設備維護合約	
	驊達工程有限公司	111.1.1~111.12.31	人(手)孔修繕汰換工程合約	
物料合約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10.28~111.10.27	「NS4S、NS6S型計量表」採購合約	1.符合「天然氣事業法」相關規定。
	碩勇股份有限公司	110.05.26~111.05.25	「硬質鹽化PVC被覆鋼管」採購合約	2.供應商須經本國政府立案且具合法證照登記廠商。
用戶定檢合約	三方人力資源有限公司	110.1.1~113.12.31	簽訂「用戶內管設備定期檢查作業」契約	
屆期計量表更新作業合約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1.1.1~111.12.31	簽訂「屆期計量表更新作業」承攬契約	依「度量衡法」、「度量衡器型式認證書管理辦法」辦理。
抄表合約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0.12.1~111.11.30	簽訂「抄表作業」承攬契約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

1.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1,746,335	1,739,541	1,935,832	1,750,495	1,887,51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81,137	1,977,457	2,244,776	2,483,279	2,561,073
無形資產		0	0	0	0	0
其他資產		1,055,976	1,054,234	889,431	969,107	905,038
資產總額		4,583,448	4,771,232	5,070,039	5,202,881	5,353,63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76,100	995,764	1,104,502	927,826	950,228
	分配後	1,192,744	1,203,382	1,348,228	1,216,686	註2
非流動負債		712,894	864,290	979,746	1,201,613	1,270,13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88,994	1,860,054	2,084,248	2,129,439	2,220,360
	分配後	1,905,638	2,067,672	2,327,974	2,418,299	註2
股本		1,805,375	1,805,375	1,805,375	1,805,375	1,805,375
資本公積		59,367	62,400	65,307	68,720	72,76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71,453	1,090,231	1,161,937	1,246,175	1,301,959
	分配後	854,809	882,613	918,211	957,315	註2
其他權益		5,087	0	0	0	0
庫藏股票		(46,828)	(46,828)	(46,828)	(46,828)	(46,828)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894,454	2,911,178	2,985,791	3,073,442	3,133,270
	分配後	2,677,810	2,703,560	2,742,065	2,784,582	註2

註1：民國106-110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2：民國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111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流動資產		2,133,092	2,146,034	2,365,507	2,360,087	2,491,970	2,559,44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69,957	1,829,153	2,051,918	2,248,016	2,333,194	2,357,731
無形資產		37	39	49	59	27	79
其他資產		764,291	766,028	621,260	592,336	509,469	523,690
資產總額		4,567,377	4,741,254	5,038,734	5,200,498	5,334,660	5,440,94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959,365	965,225	1,072,636	924,759	930,618	863,212
	分配後	1,176,009	1,172,843	1,316,362	1,213,619	註2	—
非流動負債		713,558	864,851	980,307	1,202,297	1,270,772	1,345,49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672,923	1,830,076	2,052,943	2,127,056	2,201,390	2,208,704
	分配後	1,889,567	2,037,694	2,296,669	2,415,916	註2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894,454	2,911,178	2,985,791	3,073,442	3,133,270	3,232,238
股本		1,805,375	1,805,375	1,805,375	1,805,375	1,805,375	1,805,375
資本公積		59,367	62,400	65,307	68,720	72,764	72,764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071,453	1,090,231	1,161,937	1,246,175	1,301,959	1,400,927
	分配後	854,809	882,613	918,211	957,315	註2	—
其他權益		5,087	0	0	0	0	0
庫藏股票		(46,828)	(46,828)	(46,828)	(46,828)	(46,828)	(46,828)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894,454	2,911,178	2,985,791	3,073,442	3,133,270	3,232,238
	分配後	2,677,810	2,703,560	2,742,065	2,784,582	註2	—

註1：民國106-110年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民國111年3月31日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2：民國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二)最近五年度簡明綜合損益表

1.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6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1,922,267	2,140,907	2,137,491	1,963,808	1,775,634
營業毛利		425,208	497,211	449,353	510,818	464,737
營業損益		170,037	225,982	179,021	245,446	217,3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註2)		113,817	53,317	124,020	136,944	173,971
稅前淨利		283,854	279,299	303,041	382,390	391,305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50,611	226,659	261,142	326,745	342,395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		250,611	226,659	261,142	326,745	342,39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07	3,677	18,182	1,219	2,24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1,318	230,336	279,324	327,964	344,644
每股盈餘(元)(註3)		1.41	1.27	1.47	1.84	1.92

註1：民國106-110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2：民國106-110年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註3：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加權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2. 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營業收入	1,940,579	2,163,160	2,160,628	1,986,369	1,794,167	641,908
營業毛利	451,565	531,044	465,168	541,202	495,595	221,759
營業損益	203,904	290,757	225,479	307,245	261,447	157,9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註2)	94,637	9,030	81,599	85,316	137,460	(25,998)
稅前淨利	298,541	299,787	307,078	392,561	398,907	131,92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50,611	226,659	261,142	326,745	342,395	98,968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	250,611	226,659	261,142	326,745	342,395	98,96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07	3,677	18,182	1,219	2,249	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1,318	230,336	279,324	327,964	344,644	98,968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50,611	226,659	261,142	326,745	342,395	98,968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51,318	230,336	279,324	327,964	344,644	98,96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每股盈餘(元)(註3)	1.41	1.27	1.47	1.84	1.92	0.56

註1：民國106-110年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民國111年3月31日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2：民國106-110年度並無利息資本化之情形。

註3：係以當年度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並追溯調整歷年來因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而增加之加權流通在外股數為計算基礎。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更換理由
106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柯俊輝 陳玉芳	無保留意見	
107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柯俊輝 陳玉芳	無保留意見	
108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柯俊輝 陳玉芳	無保留意見	
109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柯俊輝 陳玉芳	無保留意見	
110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麗燕 江佳芳	無保留意見	配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更換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個體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85	38.98	41.11	40.92	41.4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2.53	190.93	176.66	172.15	171.93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78.91	174.69	175.27	188.66	198.63
	速動比率	174.57	170.22	170.90	184.82	194.81
	利息保障倍數(註2)	0	0	2682.78	3642.81	4659.39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32	8.65	8.28	8.80	9.26
	平均收現日數	39.16	42.20	44.08	41.47	39.41
	存貨週轉率(次)	49.98	49.23	44.44	41.39	44.0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7.61	6.99	7.77	8.04	8.14
	平均銷貨日數	7.30	7.41	8.21	8.81	8.2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15	1.14	1.01	0.83	0.7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3	0.46	0.43	0.38	0.3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62	4.85	5.31	6.36	6.48
	權益報酬率(%)	8.73	7.81	8.86	10.78	11.0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5.72	15.47	16.79	21.18	21.67
	純益率(%)	13.04	10.59	12.22	16.63	19.28
	每股盈餘(元)	1.41	1.27	1.47	1.84	1.92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94.59	65.16	41.40	71.53	63.9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7.33	110.56	102.19	98.49	101.29
	現金再投資比率(註2)	10.54	6.09	3.36	5.29	3.8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73	2.39	2.88	2.46	2.75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註1：民國106-110年之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

註2：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本期獲利優於去年所致。

(2)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及配發現金股利增加所致。

(二)合併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11年3月31 日止(註1)
			106年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63	38.60	40.74	40.90	41.26	40.5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比率	216.05	206.44	193.29	190.20	188.75	194.1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22.34	222.34	220.53	255.21	267.77	296.50	
	速動比率	217.74	216.92	215.33	249.64	263.43	292.26	
	利息保障倍數(註2)	0	0	2718.50	3739.67	4749.89	2199.7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9.61	8.90	8.51	9.08	9.57	12.32	
	平均收現日數	37.98	41.01	42.89	40.19	38.14	29.62	
	存貨週轉率(次)	49.04	42.82	37.21	30.89	32.69	48.5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58	8.48	9.85	9.88	9.66	13.45	
	平均銷貨日數	7.44	8.52	9.81	11.81	11.16	7.5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23	1.24	1.11	0.92	0.78	1.0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4	0.46	0.44	0.38	0.34	0.4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5.63	4.87	5.34	6.38	6.50	1.83	
	權益報酬率(%)	8.73	7.81	8.86	10.78	11.03	3.10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6.54	16.61	17.01	21.74	22.09	7.30	
	純益率(%)	12.91	10.48	12.09	16.44	19.08	15.41	
	每股盈餘(元)	1.41	1.27	1.47	1.84	1.92	0.56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註2)	93.19	65.24	34.14	70.25	54.16	17.4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9.85	115.48	104.34	103.02	103.03	92.19	
	現金再投資比率(註2)	10.38	5.99	2.23	5.32	2.75	1.8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3	2.06	2.46	2.11	2.40	1.61	
	財務槓桿度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註1：民國106-110年之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查核，民國111年第1季財務資料經會計師核閱。

註2：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係本期獲利優於去年所致。

(2)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陸、財務概況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說明：

1. 財務結構

- (1)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 償債能力

- (1)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 經營能力

- (1) 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 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 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 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 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 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 獲利能力

- (1) 資產報酬率 = [稅後純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 權益報酬率 = 稅後純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稅前純益 / 實收資本
- (4) 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5) 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註1)

5. 現金流量

- (1)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現金)。(註2)

6. 槓桿度

- (1) 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3)
- (2) 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1：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額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3：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4：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台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麗燕會計師及江佳芳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相關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李清國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一 年 三 月 十 八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Tel : +886 2 2564 3000
Fax: +886 2 2564 1184
WWW.bdo.com.tw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 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City 104, Taiwan
(R. O. 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10樓

會計師查核報告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公用天然氣事業會計處理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銷貨收入認列之合理性及適當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參閱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四)。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收入主要為天然氣銷售、表內管裝置及其他勞務收入。

1. 天然氣之銷售收入係依照抄錶員抄錶資料認列售氣收入，且分為單月及雙月抄錶，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時尚未抄錶部分會依預估度數認列售氣收入及應收氣費，故其售氣收入之合理性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Tel : +886 2 2564 3000
Fax: +886 2 2564 1184
WWW.bdo.com.tw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 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City 104, Taiwan
(R. O. 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10樓

2. 表內管裝置及其他勞務收入依工程結算承裝商統計表認列裝置收入，因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人工作業，故將認列之時點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的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如下：

1. 評估及測試認列售氣收入及裝置收入攸關內部控制程序之有效性。
2. 依對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尚未抄錄部分預估度數認列售氣收入之合理性。
3. 針對期末預收裝置收入執行截止測試，評估其認列時點是否適當。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公用天然氣事業會計處理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Tel : +886 2 2564 3000
Fax: +886 2 2564 1184
WWW.bdo.com.tw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 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City 104, Taiwan
(R. O. 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10樓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王麗燕

會計師：江竹芳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73519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3900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 8 日

陸、財務概況



代碼	資 產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一)	\$ 440,985	8	\$ 323,822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二)	383,986	7	344,344	7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四)	78	-	947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四)	170,709	3	187,518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四)、七	4,116	-	4,733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	849,885	16	853,518	16	
130x	存貨	四、六(六)	30,233	1	29,220	1	
1410	預付款項		6,053	-	6,38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474	-	13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887,519	35	1,750,495	34	
非流動資產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三)	70,000	1	70,00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七)	451,547	8	429,092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八)	2,561,073	49	2,483,279	48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九)	8,332	-	4,100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十一)	47,980	1	48,205	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三十)	7,523	-	8,308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二)	319,656	6	409,402	8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3,466,111	65	3,452,386	66	
1xxx	資產總計		\$ 5,353,630	100	\$ 5,202,881	100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陸、財務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三)	\$ 538,413	12	\$ 521,658	11
2150	應付票據	四、六(十四)	18,312	-	6,635	-
2160	應付票據-關係人	四、六(十四)、七	19,664	-	24,576	-
2170	應付帳款	四、六(十四)	115,371	2	106,071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四、六(十四)、七	15,149	-	16,19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五)	205,832	4	203,968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	4,607	-	8,405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20,636	-	31,854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六(十六)	1,830	-	1,93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	2,958	-	80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7,456	-	5,72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50,228	18	927,826	18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三十)	65,356	1	65,758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	3,539	-	1,35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六(十七)	1,201,237	22	1,134,500	2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70,132	23	1,201,613	23
2xxx	負債總計		2,220,360	41	2,129,439	41
	權益					
3100	股本	四、六(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1,805,375	35	1,805,375	35
32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	72,764	1	68,720	1
3300	保留盈餘	六(二十一)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16,359	13	683,563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2,872	3	142,872	3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442,728	8	419,740	8
3500	庫藏股票	四、六(二十二)	(46,828)	(1)	(46,828)	(1)
3xxx	權益總計		3,133,270	59	3,073,442	5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353,630	100	\$ 5,202,881	100

會計主管



陸、財務概況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二十三)	\$ 1,775,634	100	\$ 1,963,808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四)	1,310,897	74	1,452,990	74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464,737	26	510,818	26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64,737	26	510,818	26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00,064	6	119,038	6
6200	管理費用		148,622	8	147,289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283)	-	(95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7,403	14	265,372	14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217,334	12	245,446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六)	17,291	1	18,875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七)	15,817	1	12,28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八)	32,537	2	(9,455)	-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九)	(84)	-	(10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六(七)	108,410	6	115,347	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3,971	10	136,944	7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391,305	22	382,390	19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六(三十)	48,910	3	55,645	3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342,395	19	326,745	16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四、六(十八)	2,811	-	1,52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四、六(三十)	(562)	-	(30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2,249	-	1,21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44,644	19	\$ 327,964	16
	每股盈餘	六(三十一)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92		\$ 1.8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92		\$ 1.83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 391,305	\$ 382,39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69,972	245,72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283)	(9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11,870)	606
利息費用	84	105
利息收入	(17,291)	(18,875)
股利收入	(8,757)	(5,2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08,410)	(115,347)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988)	(1,3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561	1,59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27,772)	112,488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870	4,06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8,093	39,672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17	(563)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205	59,219
存貨(增加)減少	(55,922)	(62,452)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8)	(49)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59	92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462)	2,304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6,755	(139,19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1,677	(1,120)
應付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4,912)	(19,435)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9,300	(42,97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043)	9,448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863	4,68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3,798)	(3,069)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03)	330
長期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74,348	236,54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359	(36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5,625)	(12,55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552,124	676,580
收取之利息	16,834	17,975
收取之股利	98,641	5,212
支付之利息	(84)	(105)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60,308)	(35,96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07,207	663,70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8,208)	(389,50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4	1,365
存出保證金增加	(9)	-
存出保證金減少	455	71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89,636	(2,647)
預付設備款增加	(552)	(18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7,674)	(370,9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8,261	8,220
存入保證金減少	(7,064)	(9,167)
租賃本金償還	(4,707)	(4,902)
發放現金股利	(288,860)	(243,72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92,370)	(249,57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17,163	43,22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3,822	280,59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40,985	\$ 323,822

董事長



經理人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陸、財務概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805,375	\$ 65,307	\$ 655,63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932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3,413	-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805,375	\$ 68,720	\$ 683,563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805,375	\$ 68,720	\$ 683,56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796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4,044	-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805,375	\$ 72,764	\$ 716,359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權益總額	
特別盈餘公積	(或待彌補虧損)	庫藏股票			
\$ 142,872	\$ 363,434	\$ (46,828)	\$	\$	2,985,791
-	(27,932)	-	-	-	-
-	(243,726)	-	-	-	(243,726)
-	326,745	-	-	-	326,745
-	1,219	-	-	-	1,219
-	327,964	-	-	-	327,964
-	-	-	-	-	3,413
\$ 142,872	\$ 419,740	\$ (46,828)	\$	\$	3,073,442
\$ 142,872	\$ 419,740	\$ (46,828)	\$	\$	3,073,442
-	(32,796)	-	-	-	-
-	(288,860)	-	-	-	(288,860)
-	342,395	-	-	-	342,395
-	2,249	-	-	-	2,249
-	344,644	-	-	-	344,644
-	-	-	-	-	4,044
\$ 142,872	\$ 442,728	\$ (46,828)	\$	\$	3,133,270

會計主管



陸、財務概況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60年5月25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設立。主要經營之業務為以導管輸送可燃天然氣供應非工業用燃料、瓦斯管工程之承裝、其他有關天然氣工業及其附屬事業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3月18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第4號及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陸、財務概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決定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正在評估各項修訂於適用期間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公用天然氣事業會計處理準則編製。

陸、財務概況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
2.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當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3. 編製符合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財務報告時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且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相關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外幣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所處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本報告之表達貨幣）。
2.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其他短期具高度流動性投資。
2.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 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 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陸、財務概況

(八)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九) 金融資產減損

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 金融資產之除列

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一)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二) 存 貨

認列與衡量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先進先出法，期末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包括特殊目的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50%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於個體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當子公司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子公司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所有權變動（或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子股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十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陸、財務概況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重大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重大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主要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項 目	耐 用 年 數
房 屋 設 備	5~55
輸 氣 設 備	
高 壓 輸 氣 管	12~21
中 壓 輸 氣 管	10~30
低 壓 輸 氣 管	11~30
表 外 管	10~25
整 壓 站	11~20
售 氣 設 備	
計 量 表	10~11
儲 氣 設 備	5~20
運 輸 設 備	5~6
機 具 設 備	5~10
什 項 設 備	
辦 公 桌 椅	6
電 腦	4~6
空 調	9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外，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2.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26~55年。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陸、財務概況

2.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累積帶薪假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① 確定福利計畫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畫。確定福利計畫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是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②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期間轉列為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③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本公司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在超過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二十一)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計算。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陸、財務概況

(二十二) 股本

1. 普通股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庫藏股

(1)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權益之調整。

(2)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其所分派之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銷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天然氣之銷售

(1) 本公司銷售天然氣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產品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天然氣之銷售係依客戶燃氣使用量認列。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表內管裝置及其他勞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表內管裝置之相關服務。表內管裝置時間多為一年以內完工，相關收入係於安裝完工，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3. 表外管及拆遷補償收入

依經濟部經能字第10204600900號令修正發布之公用天然氣事業會計處理準則所增訂第26-1條條文規定，事業之營運資產由他人付費或補助而取得、重置、遷移或報廢者，收取之金額於扣除因而受損或報廢營運資產之帳面價值後，應分攤至各業務並認列為遞延收入；後續年度則配合相關資產之折舊逐年攤銷轉列為收入。

4.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5.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持有之某些不動產的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份係供自用，當各部份可單獨出售，且僅在供自用所有之部份占個別不動產不具重大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租賃期間之判斷

租賃期間之判斷決定所承租資產之租賃期間時，本公司考量將產生經濟誘因而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租賃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考量主要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及標的資產對承租人營運之重要性等。於本公司控制範圍內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發生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二) 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會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各該資產負債帳面金額，請參見附註六。

1.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應收款項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應收款項減損。應收款項得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若未來前瞻性資訊變動，則可能影響備抵損失金額。

2. 折舊之提列

計算折舊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之殘值及耐用年限。任何估計之改變，均可能會影響提列折舊之金額。

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及揭露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且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進行公允價值之衡量。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評價技術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4.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不包括存貨)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額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6. 存貨之衡量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7.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金額。

8. 承租人增額利率之決定

折現租賃給付時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主要係考量在類似經濟環境下之市場無風險利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與擔保狀況而決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485,216	\$287,266
銀行存款	278,763,300	233,534,989
定期存款	30,000,000	-
約當現金—票券	131,736,507	90,000,000
合 計	<u>\$440,985,023</u>	<u>\$323,822,255</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上述定期存款係三個月內到期，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已重分類為其他應收款，請詳附註六(五)之說明。

陸、財務概況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191,474,847	\$129,660,731
受益憑證	35,000,000	75,000,000
受益證券	38,934,492	10,000,000
債券	79,440,036	102,416,645
票券	11,331,980	11,331,980
小計	356,181,355	328,409,356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27,805,021	15,934,576
合 計	<u>\$383,986,376</u>	<u>\$344,343,932</u>

1. 上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評價利益(損失)分別為34,499,918元及(11,109,261)元。
2. 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資訊，請詳附註十三。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金融債券	<u>\$70,000,000</u>	<u>\$70,000,000</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u>\$1,750,000</u>	<u>\$2,249,167</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本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均為70,000,000元。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77,500	\$947,41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81,700,022	200,589,642
減：備抵損失	(6,875,109)	(8,338,008)
淨 額	<u>\$174,902,413</u>	<u>\$193,199,048</u>

1. 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174,041,664	\$192,287,781
已逾期		
30天內	1,096,076	1,127,896
30天~60天	766,333	904,228
60天~90天	465,721	666,343
90天以上	5,407,728	6,550,808
減：備抵損失	(6,875,109)	(8,338,008)
合 計	\$174,902,413	\$193,199,048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本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77,500元及947,414元；本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74,824,913元及192,251,634元。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其他應收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	\$6,993,510	\$6,537,259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842,767,827	846,971,933
應收股利	123,750	7,500
其他	-	1,372
合 計	\$849,885,087	\$853,518,064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六)存 貨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材 料	\$19,080,784	\$18,515,531
承裝商材料	9,925,795	9,513,067
天然氣盤存	1,226,119	1,190,952
合 計	\$30,232,698	\$29,219,550

陸、財務概況

- 承裝商材料係委託承裝商安置表內管工程領用之管件材料成本，不以直接變現出售為目的。
-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均為0元。
-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列入營業成本者，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及裝置成本	<u>\$1,310,897,287</u>	<u>\$1,452,990,345</u>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重大採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主要營業項目	備註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瓦斯器材製造銷售暨進出口代理經銷與瓦斯設備工程規劃、監造。	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持股比例	收取之股利
<u>子公司</u>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451,547,197</u>	100.00%	<u>\$90,000,000</u>

109年12月31日

被投資公司名稱	金額	持股比例	收取之股利
<u>子公司</u>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429,092,292</u>	100.00%	<u>\$-</u>

-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108,410,325</u>	<u>\$115,347,322</u>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u>	<u>\$-</u>

-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二)「庫藏股票」。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供自用	供租賃(註)	合計	房屋及建築	售氣設備	輸氣設備			儲氣設備	運輸、機具及 其他設備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344,300,220	\$8,888,249	\$353,188,469	\$55,409,167	\$1,253,112,637	\$3,906,643,831	\$323,330,392	\$182,431,980	\$127,955,031	\$6,202,071,507
增添	-	-	-	575,000	124,995,301	7,121,040	3,450,000	3,378,480	148,688,221	288,208,042
處分	-	-	-	-	(40,670,686)	(23,497,701)	-	(1,698,242)	-	(65,866,629)
重分類	-	-	-	-	-	175,769,899	-	191,238	(121,422,210)	54,538,92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344,300,220	\$8,888,249	\$353,188,469	\$55,984,167	\$1,337,437,252	\$4,066,037,069	\$326,780,392	\$184,303,456	\$155,221,042	\$6,478,951,847
109年1月1日餘額	\$344,300,220	\$8,888,249	\$353,188,469	\$55,059,167	\$1,099,646,469	\$3,590,452,671	\$316,842,650	\$163,071,954	\$217,656,910	\$5,795,918,290
增添	-	-	-	350,000	201,941,744	6,369,849	4,154,350	5,352,789	171,338,616	389,507,348
處分	-	-	-	-	(48,475,576)	(23,303,533)	-	(1,279,763)	-	(73,058,872)
重分類	-	-	-	-	-	333,124,844	2,333,392	15,287,000	(261,040,495)	89,704,74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344,300,220	\$8,888,249	\$353,188,469	\$55,409,167	\$1,253,112,637	\$3,906,643,831	\$323,330,392	\$182,431,980	\$127,955,031	\$6,202,071,507

陸、財務概況

	土地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供自用	供租賃(註)	合計	房屋及建築	售氣設備	輸氣設備			儲氣設備	其他設備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35,551,659	\$643,100,858	\$2,573,015,387	\$312,307,531	\$154,816,977	\$-	\$3,718,792,412
折舊	-	-	-	1,301,703	94,469,074	160,442,143	1,711,846	7,013,125	-	264,937,891
處分	-	-	-	-	(40,655,387)	(23,497,701)	-	(1,698,242)	-	(65,851,330)
重分類	-	-	-	-	-	-	-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36,853,362	\$696,914,545	\$2,709,959,829	\$314,019,377	\$160,131,860	\$-	\$3,917,878,973
<u>109年1月1日餘額</u>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34,288,088	\$610,264,439	\$2,445,403,505	\$310,630,924	\$150,555,038	\$-	\$3,551,141,994
折舊	-	-	-	1,263,571	81,293,251	150,915,415	1,676,607	5,541,702	-	240,690,546
處分	-	-	-	-	(48,456,832)	(23,303,533)	-	(1,279,763)	-	(73,040,128)
重分類	-	-	-	-	-	-	-	-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35,551,659	\$643,100,858	\$2,573,015,387	\$312,307,531	\$154,816,977	\$-	\$3,718,792,412
<u>帳面金額：</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344,300,220	\$8,888,249	\$353,188,469	\$19,130,805	\$640,522,707	\$1,356,077,240	\$12,761,015	\$24,171,596	\$155,221,042	\$2,561,072,874
109年12月31日餘額	\$344,300,220	\$8,888,249	\$353,188,469	\$19,857,508	\$610,011,779	\$1,333,628,444	\$11,022,861	\$27,615,003	\$127,955,031	\$2,483,279,095

註：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其供租賃之資產占個別不動產不具重大性，故不予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1. 本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空調配電設備及防水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40~55年、28年及5~28年提列折舊。
2. 本公司儲氣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儲氣槽、儲氣槽監控系統、加壓(壓縮)機、地震儀及加臭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20年、5~20年、5~15年、5~10年及5~10年提列折舊。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到10年。租賃合約係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土地	運輸設備	合 計
<u>成本：</u>			
110年1月1日	\$9,445,075	\$3,421,690	\$12,866,765
增添	7,585,352	1,456,138	9,041,490
處分	(6,976,832)	(2,956,081)	(9,932,913)
110年12月31日	<u>\$10,053,595</u>	<u>\$1,921,747</u>	<u>\$11,975,342</u>
109年1月1日	\$8,865,314	\$3,535,861	\$12,401,175
增添	871,303	465,609	1,336,912
處分	(291,542)	(579,780)	(871,322)
109年12月31日	<u>\$9,445,075</u>	<u>\$3,421,690</u>	<u>\$12,866,765</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	\$5,775,345	\$2,991,886	\$8,767,231
折舊	3,004,485	1,804,292	4,808,777
處分	(6,976,832)	(2,956,081)	(9,932,913)
110年12月31日	<u>\$1,802,998</u>	<u>\$1,840,097</u>	<u>\$3,643,095</u>
109年1月1日	\$3,048,926	\$1,785,612	\$4,834,538
折舊	3,017,961	1,786,054	4,804,015
處分	(291,542)	(579,780)	(871,322)
109年12月31日	<u>\$5,775,345</u>	<u>\$2,991,886</u>	<u>\$8,767,231</u>
<u>帳面金額：</u>			
110年12月31日	<u>\$8,250,597</u>	<u>\$81,650</u>	<u>\$8,332,247</u>
109年12月31日	<u>\$3,669,730</u>	<u>\$429,804</u>	<u>\$4,099,534</u>

陸、財務概況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84,073	\$105,178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9,386	\$1,881

4.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4,791,433元及5,007,782元。

5.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1) 本公司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之重大事件發生時，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2) 基於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使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增加257,671元。

(十)租賃交易－出租人

1. 本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到6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4,061,342元及4,082,981元之租金收入，其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1年	\$3,378,378
第2年	2,860,849
第3年	2,548,464
第4年	2,500,864
第5年	34,286
合計	\$11,322,841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u>成本：</u>			
110年1月1日	\$42,901,542	\$12,709,978	\$55,611,520
增添	-	-	-
處分	-	-	-
110年12月31日	\$42,901,542	\$12,709,978	\$55,611,520

陸、財務概況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9年1月1日	\$42,901,542	\$12,709,978	\$55,611,520
增添	-	-	-
處分	-	-	-
109年12月31日	\$42,901,542	\$12,709,978	\$55,611,520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	\$-	\$7,406,786	\$7,406,786
折舊	-	225,267	225,267
處分	-	-	-
110年12月31日	\$-	\$7,632,053	\$7,632,053
109年1月1日	\$-	\$7,181,519	\$7,181,519
折舊	-	225,267	225,267
處分	-	-	-
109年12月31日	\$-	\$7,406,786	\$7,406,786
<u>帳面金額:</u>			
110年12月31日	\$42,901,542	\$5,077,925	\$47,979,467
109年12月31日	\$42,901,542	\$5,303,192	\$48,204,734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3,214,861	\$3,236,574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22,750	\$-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2.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報導日係按成本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層級係屬第三等級，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分別為156,011仟元及149,776仟元，係參考鄰近地點之市場行情。
3. 本公司座落於新店市莊敬段，地號5、6、6-2、7、8、9之六筆土地，因係農業用地，尚無法過戶至本公司。目前登記於本公司負責人陳何家名下，並設立他項權利證明書之抵押權予本公司為保全措施，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該項土地表列成本皆為2,027,191元，目前出租予某工程有限公司。

陸、財務概況

(十二) 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輸氣管線汰換準備金	\$319,071,016	\$408,706,722
預付設備款	432,000	95,238
存出保證金	152,987	599,826
合 計	<u>\$319,656,003</u>	<u>\$409,401,786</u>

本公司依據天然氣事業法及公用天然氣事業輸氣管線汰換準備金提撥辦法規定，公用天然氣事業應以前一年度稅後淨利為基礎按年提撥輸氣管線汰換準備金並提撥專戶保管。前述專戶餘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百分之五十時，得停止提撥。

(十三) 合約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收裝置費	<u>\$538,413,259</u>	<u>\$521,658,490</u>

(十四)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含關係人)	\$37,975,921	\$31,210,62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30,520,152	122,263,803
合 計	<u>\$168,496,073</u>	<u>\$153,474,429</u>

(十五) 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退表押金	\$127,275,300	\$127,592,120
應付員工酬勞	9,004,927	8,799,782
應付董事酬勞	9,004,927	8,799,782
應納稅額及銷項稅額	3,237,745	4,024,408
應付薪資及獎金	46,804,609	46,828,248
應付退休金	1,153,366	1,124,214
應付保險費	1,095,000	1,025,000
其他	8,255,725	5,774,540
合 計	<u>\$205,831,599</u>	<u>\$203,968,094</u>

本公司依據經濟部民國94年11月25日經授能字第09420084070號函規定，自民國95年1月1日起實施基本費收費制度，各公用天然氣事業應停收瓦斯計量表使用費，並即刻辦理瓦斯表押金之退款作業，表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十六) 負債準備—流動

	<u>員工福利負債準備</u>
110年1月1日餘額	\$1,932,452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8,556,271
當期已使用並沖減金額	<u>(8,659,075)</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1,829,648</u>

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員工福利，於相關員工享有既得權利時認列當期損益，並於次期員工實際休假時沖減之。

(十七) 其他非流動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長期遞延收入	\$1,137,111,647	\$1,062,762,882
一年以上存入保證金	61,480,305	60,655,045
淨確定福利負債	<u>2,644,534</u>	<u>11,081,549</u>
合 計	<u>\$1,201,236,486</u>	<u>\$1,134,499,476</u>

本公司鑑於「公用天然氣事業會計處理準則」第26條之1規定，事業之營運資產由他人付費或補助而取得、重置、遷移或報廢者，收取之金額於扣除因而受損或報廢營運資產之帳面價值後，應分攤至各業務並認列為遞延收入；後續年度則配合相關資產之折舊逐年攤銷轉列為收入。

(十八)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劃

-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按月就薪資總額1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陸、財務概況

(2) 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1月1日	\$206,490,963	\$(195,409,414)	\$11,081,549
當期服務成本	2,574,249	-	2,574,249
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	499,785	(482,754)	17,03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損益	-	(3,100,873)	(3,100,873)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1,392,022	-	1,392,022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24,643	-	224,643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327,423)	-	(1,327,423)
再衡量數小計	289,242	(3,100,873)	(2,811,631)
雇主提撥數	-	(8,216,664)	(8,216,664)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數	(10,500,363)	10,500,363	-
帳上福利支付數	-	-	-
110年12月31日	\$199,353,876	\$(196,709,342)	\$2,644,534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年1月1日	\$220,351,587	\$(195,196,012)	\$25,155,575
當期服務成本	2,781,742	-	2,781,742
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	1,347,773	(1,214,799)	132,97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損益	-	(6,673,157)	(6,673,157)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331,718)	-	(331,718)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87	-	87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481,378	-	5,481,378
再衡量數小計	5,149,747	(6,673,157)	(1,523,410)
雇主提撥數	-	(9,312,032)	(9,312,032)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數	(16,986,586)	16,986,586	-
帳上福利支付數	(6,153,300)	-	(6,153,300)
109年12月31日	\$206,490,963	\$(195,409,414)	\$11,081,549

(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勞工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勞工退休基金運用情形報告。

(4)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①人口統計假設

a. 死亡率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分別係依預設臺灣壽險業第六回及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b. 離職率

以本公司過去經驗資料及經驗資料庫統計修勻之。

c. 退休率

以本公司之經驗資料庫，本公司過去經驗及主計處公布之台灣地區受雇員工動向調查報告為主要設算基礎，採用之退休率如下：

假設：(a) Z為個別職工之最早可退休年齡

(b) 超過六十五歲未退休人員假設三年後退休

	110年度	109年度
Z	15%	15%
Z+1 ~ 64	3%	3%
65	100%	100%

②財務假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a. 折現率	0.65%	0.25%
b.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③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

各項主要精算假設於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合理可能之變動，影響確定福利義務之敏感度分析如下：

陸、財務概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 增(減)數	確定福利義務 +增/-減比率	確定福利義務 增(減)數	確定福利義務 +增/-減比率
(1)折現率				
增加 0.25%	(3,154,003)	-1.58%	(3,454,248)	-1.67%
減少 0.25%	3,239,203	1.62%	3,551,883	1.72%
(2)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增加 0.25%	2,703,569	1.36%	3,481,453	1.69%
減少 0.25%	(2,649,179)	-1.33%	(3,404,016)	-1.65%

上述敏感度分析是在其他假設不變之下，根據每個精算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編製。

(5) 預計福利義務對未來現金流量之影響：

- A. 確定福利義務加權平均存續期間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均為6年。
- B. 民國110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8,277仟元。
- C. 本公司未折現之確定福利義務預計到期日分析如下：

	一年內	超過一年但少 於兩年	超過兩年但少 於五年	超過五年	合計
	110年12月31日	\$8,489,987	\$14,762,806	\$80,185,625	\$104,041,961

2. 確定提撥計劃

- (1)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本公司依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5,297仟元及5,253仟元，業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九)股本

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為1,858,000,000元，分為185,800仟股，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實收資本額為1,805,374,530元，分為180,537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二十)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72,760,103	\$68,715,523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282	4,282
合計	<u>\$72,764,385</u>	<u>\$68,719,805</u>

1. 依證交法及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於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另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者，上述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
2. 上述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係子公司收到本公司之現金股利，非屬經濟部經商字第09102050200號函規定之「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範圍，不得撥充資本。
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任何用途。

(二十一)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填補虧損，惟當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得以股東會決議發給新股或現金。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首次採用IFRSs時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而實現時，得就其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供分派盈餘。

陸、財務概況

3. 股利政策

本公司採取固定現金股利支付率政策，原則上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惟本公司得因應景氣與市場環境變化，參照營業計劃、獲利能力、投資資金需求，並兼顧本公司所營事業資本之適足，提高發放比率。

當期淨利按下列順序分派：

- ①彌補虧損。
- ②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
- ③扣除 1 至 2 項餘額後，如有餘額，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再依順序分配如下；
- ④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提撥比例由董事會決定之。必要時由董事會擬具方案，提請股東會決定動用之。
- ⑤其餘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大會決議之。

4. 盈餘分配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11年3月18日擬議民國11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民國110年8月31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9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34,464,459		\$32,796,416	
現金股利	306,913,670	\$1.70	288,859,925	\$1.60
合計	<u>\$341,378,129</u>		<u>\$321,656,341</u>	

(二十二)庫藏股票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應認列之庫藏股成本資訊列示如下：

項目	110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購入或(出售)	期末餘額		
	股數	成本		股數	成本	市價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27,863	\$46,828,269	無	2,527,863	\$46,828,269	\$108,192,536

項目	109 年度					
	期 初 餘 額		本期購入或(出售)	期 末 餘 額		
	股數	成本		股數	成本	市價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2,527,863	\$46,828,269	無	2,527,863	\$46,828,269	\$97,322,726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惟無表決權。

3.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庫藏股成本部分，得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惟就子公司在期末因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仍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評價如有回升之部分，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二十三)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售氣收入	\$1,488,668,217	\$1,613,406,612
客戶合約收入－裝置設計收入	176,511,472	180,488,451
客戶合約收入－其他營業收入	82,081,334	148,275,941
其他－其他營業收入	28,373,459	21,637,591
合 計	\$1,775,634,482	\$1,963,808,595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依經濟部能字第10204600900號令修正發布之公用天然氣事業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配合相關資產之使用年限逐步移轉認列收入，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售氣：

	110年度	109年度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1,488,668,217	\$1,613,406,612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間點認列之收入	\$1,488,668,217	\$1,613,406,612

陸、財務概況

裝置：

	110年度	109年度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176,511,472	\$180,488,451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間點認列之收入	\$79,667,979	\$96,731,205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96,843,493	83,757,246
合 計	\$176,511,472	\$180,488,451

其他：

	110年度	109年度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82,081,334	\$148,275,941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間點認列之收入	\$79,961,810	\$146,156,417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2,119,524	2,119,524
合 計	\$82,081,334	\$148,275,941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		
裝置設計合約	\$538,413,259	\$521,658,490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裝置設計合約	\$96,799,790	\$131,523,695

(二十四)營業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售氣成本	\$1,118,651,639	\$1,217,980,011
裝置設計成本	127,508,492	130,089,242
其他營業成本	64,737,156	104,921,092
合 計	\$1,310,897,287	\$1,452,990,345

(二十五)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11,645,625	\$72,040,443	\$183,686,068	\$112,881,532	\$75,267,789	\$188,149,321
勞健保費用	9,980,416	4,938,280	14,918,696	9,323,193	4,638,531	13,961,724
退休金費用	5,082,169	2,805,646	7,887,815	5,242,166	2,925,492	8,167,658
董事酬金	-	30,841,594	30,841,594	-	25,327,503	25,327,50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9,041,305	9,041,305	-	9,583,778	9,583,778
折舊費用	256,623,062	13,348,873	269,971,935	233,885,273	11,834,555	245,719,828

(1)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包含董事)分別為200人及20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22人及21人。

(2)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1,210,865元及1,208,036元。

(3)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1,031,944元及1,033,787元,兩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減少0.2%。

(4)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監察人酬金分別為1,900,000元及6,638,612元。

(5) 本公司已於110年設置審計委員會,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

(6)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

① 經理人及員工除基本薪資及依營運狀況發放年終獎金之外,本公司根據員工考績適時發放獎金,適時激勵士氣並留用優秀員工;年度薪資調整則依經理人及員工之職等訂定員工薪資表。

②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條規定,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議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議定之。另依本公司章程第三十三條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2.2%為員工酬勞,及應提撥不高於2.2%為董事酬勞。

2. 依年度獲利狀況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

(1)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2.2%,董事酬勞不高於2.2%。

(2)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金額,按章程規定比例估列。員工酬勞若有配發股票之情事,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陸、財務概況

(3)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004,927元及8,799,782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004,927元及8,799,782元，並認列為營業成本及費用。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民國110年、109年及108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有關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111年3月18日	110年3月18日	109年3月20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9,004,927	\$8,799,782	\$6,973,757
員工酬勞	\$9,004,927	\$8,799,782	\$6,973,757

上述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110年、109年及108年度財務報告原估列金額相同。

(5) 有關董事會決議通過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及報告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256,623,062	\$233,885,273
推銷費用	6,362,138	6,718,476
管理費用	6,986,735	5,116,079
合 計	<u>\$269,971,935</u>	<u>\$245,719,828</u>

(二十六)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0,274,662	\$13,250,11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750,000	2,249,167
其他利息收入	5,265,893	3,375,660
合 計	<u>\$17,290,555</u>	<u>\$18,874,944</u>

(二十七)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4,061,342	\$4,082,981
股利收入	8,757,376	5,220,092
其他收入	2,998,458	2,979,266
合 計	<u>\$15,817,176</u>	<u>\$12,282,339</u>

(二十八)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988,395	\$1,346,8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損失)	34,499,918	(11,109,261)
淨兌換利益(損失)	(1,180,389)	313,799
其他損失	(1,771,287)	(6,300)
合 計	<u>\$32,536,637</u>	<u>\$(9,454,911)</u>

(二十九)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	<u>\$84,073</u>	<u>\$105,178</u>

(三十)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49,089,854	\$54,389,188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	112	(14,135)
當期所得稅總額	<u>49,089,966</u>	<u>54,375,053</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80,245)	1,270,058
遞延所得稅總額	<u>(180,245)</u>	<u>1,270,058</u>
所得稅費用	<u>\$48,909,721</u>	<u>\$55,645,11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562,326)</u>	<u>\$(304,682)</u>

陸、財務概況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本公司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391,305,009	\$382,390,545
適用稅率	20%	20%
按所得所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額	\$78,261,001	\$76,478,109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	112	(14,135)
停徵之證券交易(所得)損失	(4,578,092)	2,294,469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2,569,984)	(33,59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利益	(21,682,065)	(23,069,464)
不計入所得之股利收入	(1,685,961)	(1,036,018)
其他	1,164,710	1,025,74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48,909,721	\$55,645,111

4. 認列於資產、負債及損益中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金額如下：

民國110年度				
	民國110年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10年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修繕費財稅認列時點差異	\$5,836,468	\$45,843	\$-	\$5,882,311
未實現損益	1,969,949	134,402	(562,326)	1,542,025
土地重估增值	(65,257,095)	-	-	(65,257,09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80,245	\$(562,32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57,450,678)			\$(57,832,759)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8,307,752			\$7,523,1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65,758,430)			\$(65,355,897)
民國109年度				
	民國109年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9年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修繕費財稅認列時點差異	\$5,030,031	\$806,437	\$-	\$5,836,468
未實現損益	4,351,126	(2,076,495)	(304,682)	1,969,949
土地重估增值	(65,257,095)	-	-	(65,257,09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270,058)	\$(304,68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55,875,938)			\$(57,450,678)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9,381,157			\$8,307,752
遞延所得稅負債	\$(65,257,095)			\$(65,758,430)

5.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8年。

(三十一)每股盈餘

1. 每股盈餘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42,395,288	\$326,745,434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78,009,590	178,009,590
基本每股盈餘(元)：	\$1.92	\$1.84
稀釋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42,395,288	\$326,745,434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	178,219,985	178,238,156
稀釋每股盈餘(元)	\$1.92	\$1.83

2.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股數	180,537,453	180,537,453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2,527,863)	(2,527,863)
合 計	178,009,590	178,009,590

3. 上述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股數	180,537,453	180,537,453
加：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210,395	228,566
小 計	180,747,848	180,766,019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2,527,863)	(2,527,863)
合 計	178,219,985	178,238,156

陸、財務概況

4.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之擬制資料：

	110年度	109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346,439,868	\$330,158,049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80,537,453	180,537,453
基本每股盈餘(元)	\$1.92	\$1.83

(三十二)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如下：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110年1月1日	\$62,916,945	\$2,163,37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196,960	(4,707,360)
非現金之變動	-	9,041,490
110年12月31日	\$64,113,905	\$6,497,506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109年1月1日	\$63,863,565	\$5,729,06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46,620)	(4,902,604)
非現金之變動	-	1,336,912
109年12月31日	\$62,916,945	\$2,163,376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陳根塗先生文教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交易

(1) 裝置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240,711	\$4,862,494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售，係按約定銷售價格及條件辦理。

(2)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57,061,295	\$68,685,225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1個月。

(3) 裝置成本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6,179,450	\$8,878,487

上開裝置成本係按一般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1個月。

(4) 其他營業成本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6,321,977	\$30,505,360

上開其他營業成本係按一般市場行情價格辦理，付款期間約為1個月。

陸、財務概況

(5) 應收關係人帳款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4,116,347</u>	<u>\$4,733,351</u>

(6) 預付設備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u>\$240,000</u>	<u>\$-</u>

上開預付設備款係採購定檢管理系統之款項。

(7) 應付關係人票據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19,663,593</u>	<u>\$24,575,619</u>

(8) 應付關係人帳款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15,149,327</u>	<u>\$16,192,482</u>

2. 財產交易

(1)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售氣設備)：

關係人類別	取得價款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u>\$121,581,663</u>	<u>\$199,590,054</u>

上開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售氣設備)價款，係按一般市場行情價格辦理。

(2)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備)：

110年度：無。

109年度：

關係人類別	取得價款
其他關係人：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15,600,000

民國109年度向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備)價款係包含108年度以前已支付之預付設備款15,200,000元，該交易價格係按雙方約定價格及條件辦理。

3. 其他交易

(1) 租金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91,316	\$491,316

(2) 推銷費用—修繕費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64,182	\$12,777,347

(3) 推銷費用—勞務費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24,300,780	\$34,898,665

(4) 管理費用-其他費用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1,575,070	\$1,950,000

陸、財務概況

(5) 管理費用-捐贈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500,000	\$-
財團法人陳根塗先生文教基金會	550,000	-
合 計	\$1,050,000	\$-

(6) 其他應付關係人款項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607,371	\$8,405,457

(7) 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657,400	\$657,400
其他關係人：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	165,000
合 計	\$867,400	\$822,40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48,163,523	\$48,256,077
退職後福利	308,518	277,558
合 計	\$48,472,041	\$48,533,635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因預付購置設備款之契約總價款為新台幣 1,440 仟元，已付價款為新台幣 432 仟元(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十二、其 他(一) 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83,986,376	\$344,343,93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440,985,023	323,822,25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0,000,000	70,000,000
應收票據	77,500	947,41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174,824,913	192,251,634
其他應收款	849,885,087	853,518,064
其他金融資產	319,224,003	409,306,548
合 計	<u>\$2,238,982,902</u>	<u>\$2,194,189,847</u>

(3)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4)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3.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之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並尋求可降低對本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4.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陸、財務概況

			110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稅前)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21,449	4.32	\$92,641	1%	\$926	\$-
美金：新台幣	1,326	27.87	36,952	2%	739	-
歐元：新台幣	58	32.50	1,885	6%	113	-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美金：新台幣	787	27.63	21,747	2%	435	-
人民幣：新台幣	6,973	4.32	30,118	1%	301	-
歐元：新台幣	120	31.12	3,734	6%	224	-

			109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稅前)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24,095	4.35	\$104,860	3%	\$3,146	\$-
美金：新台幣	437	28.60	12,500	4%	500	-
歐元：新台幣	46	34.59	1,591	5%	80	-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美金：新台幣	1,602	28.42	45,522	4%	1,821	-
人民幣：新台幣	6,860	4.35	29,855	3%	896	-
歐元：新台幣	120	34.82	4,178	5%	209	-

B.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相關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未實現兌換 (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21,326	4.32	\$92,108	\$441		

陸、財務概況

	109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未實現兌換 (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292	28.43	\$8,297	\$(292)
人民幣：新台幣	24,018	4.35	104,525	1,793

價格風險

- A. 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金融工具，係所持有表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金融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開放型基金及債券，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840仟元及3,443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款。惟本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均無動支借款額度，故無重大利率風險。

(2)信用風險

-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款項，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BBB」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C. 本公司為民營公用天然氣事業，主要客戶為一般民生用戶及商業用戶。為有效控制因客戶信用異常而產生違約風險，本公司除天然氣費採先使用後付費方式外，其餘裝置工程等營業項目則採先繳款後施工之方式，以保障公司利益。針對天然氣費部分，則有呆帳評估及控制作業，定期評估檢討，並設有收費人員專案進行逾期帳款之管理。
- D. 本公司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準備矩陣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陸、財務概況

E. 本公司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氣體燃料供應業景氣動態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準備矩陣法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0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23%	32.46%	42.06%	81.80%	100.00%	
帳面金額總額	\$174,041,664	\$1,096,076	\$766,333	\$465,721	\$5,407,728	\$181,777,522
備抵損失	\$408,300	\$355,816	\$322,324	\$380,941	\$5,407,728	\$6,875,109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0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23%	34.50%	44.93%	81.69%	100.00%	
帳面金額總額	\$192,287,781	\$1,127,896	\$904,228	\$666,343	\$6,550,808	\$201,537,056
備抵損失	\$447,544	\$389,068	\$406,285	\$544,303	\$6,550,808	\$8,338,008

F.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109年
1月1日	\$8,338,008	\$9,358,945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1,282,977)	(954,868)
本期收回前期已除列之帳款	55,897	83,495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帳款	(235,819)	(149,564)
12月31日	\$6,875,109	\$8,338,008

G. 本公司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按12個月	按存續時間		合計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群組1	\$70,000,000	\$-	\$-	\$70,000,000

群組1：信用評等為「twBBB」及「twA-2」。

109年12月31日

	按12個月	按存續時間		合計
		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群組1	\$70,000,000	\$-	\$-	\$70,000,000

群組1：信用評等為「twBBB」及「twA-2」。

- H. 本公司參考外部信用評等機構所提供之違約率與違約損失率，以評估債務工具在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如下：

信用等級	定 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 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正 常	交易日與評價日之信用評等： (1) 皆為投資等級 (2) 皆為BBB以上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7%
異 常	交易日與評價日之信用評等： (1) 由投資等級降到非投資等級 (2) 由BBB降至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未信用減損)	-
違 約	評價日之信用評等降為CCC或以下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已信用減損)	-
沖 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對回收無法合理預期。	直接沖銷	-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其信用風險均無顯著增加，依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之備抵損失金額不具重大。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陸、財務概況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2. 說明。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一)說明。
2. 衡量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之可觀察輸入值，包括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3.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206,908,298	\$-	\$-	\$206,908,298
受益憑證	46,400,000	-	-	46,400,000
受益證券	45,073,000	-	-	45,073,000
債券	77,173,578	-	-	77,173,578
票券	8,431,500	-	-	8,431,500
合計	<u>\$383,986,376</u>	<u>\$-</u>	<u>\$-</u>	<u>\$383,986,376</u>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141,781,322	\$-	\$-	\$141,781,322
受益憑證	79,912,446	-	-	79,912,446
受益證券	13,110,000	-	-	13,110,000
債券	100,528,664	-	-	100,528,664
票券	9,011,500	-	-	9,011,500
合計	<u>\$344,343,932</u>	<u>\$-</u>	<u>\$-</u>	<u>\$344,343,932</u>

4. 用以衡量公允價值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本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受益證券係交易所及櫃買中心公告之收盤價評價，開放型基金則以淨值評價，國際債券及票券則以最近成交價格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

5. 第一等級之公允價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陸、財務概況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附表四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主要股東資訊：附表五。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免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單位：新台幣元

附表一：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群聯/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00	\$5,632,000	-	\$5,632,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大台北瓦斯/股票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1,000	15,969,200	-	15,969,2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新保/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500	2,183,925	-	2,183,925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新海/股票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927	1,919,101	-	1,919,101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台聚/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1,577,500	-	1,577,5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大亞/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1,150	1,525,693	-	1,525,693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中化生/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000	3,115,200	-	3,115,2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中鋼/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707,000	-	707,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大成鋼/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62,500	-	462,5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彰源/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889,500	-	889,5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唐榮/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715,000	-	715,000

單位：新台幣元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川湖/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	\$1,551,000	-	\$1,551,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為生/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0	1,696,500	-	1,696,5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聯電/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6,000	5,590,000	-	5,59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鴻海/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040,000	-	1,04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台積電/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3,075,000	-	3,075,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亞洲藏壽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	525,700	-	525,7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聯邦銀甲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53,000,000	-	53,00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國泰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3,145,000	-	3,145,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開發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0	1,225,000	-	1,225,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新光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483	2,215,337	-	2,215,337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新光金甲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0,460	19,615,596	-	19,615,596

單位：新台幣元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新光金乙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12	\$219,049	-	\$219,049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文暉/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470,000	-	1,47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麗清/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000	1,806,050	-	1,806,05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創意/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0	5,274,000	-	5,274,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台勝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	1,740,000	-	1,74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閩康/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3,140,000	-	3,14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貿聯-KY/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610,000	-	2,61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大聯大/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052,000	-	1,052,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大聯大甲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00	34,685,000	-	34,685,000

單位：新台幣元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康普/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488	\$2,292,224	-	\$2,292,224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嘉彰/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006,000	-	1,006,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宜鼎/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040,000	-	2,04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高技/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	490,400	-	490,4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中美晶/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00	5,664,000	-	5,664,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三聯/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500	1,026,950	-	1,026,95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彩晶/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1,086,000	-	1,086,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精成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158,000	-	1,158,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胡連/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	1,120,000	-	1,120,000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環球晶/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4,440,000	-	\$4,44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惠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3,285,000	-	3,285,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力積電/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69	773,873	-	773,873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博智/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000	3,154,000	-	3,154,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新光全球宅經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25,860,000	-	25,86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基金(A型不配息)/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7,920,000	-	7,92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復華台灣好收益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12,620,000	-	12,62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元大未來關鍵科技ETF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	8,397,500	-	8,397,5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富邦富時越南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17,640,000	-	17,640,000	

單位：新台幣元

單位：新台幣元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中信關鍵半導體股票/受益證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770,000	\$1,77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富邦未來車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0,000	8,158,500	8,158,5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富邦基因免疫生技ETF基金(00897)/受益證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00	9,107,000	9,107,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P06 台中銀2/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30,006,000	30,006,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富邦華一銀行人民幣債券(FUBBAN 4.08 01/19/25)/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8,551,620	8,551,62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阿聯酋社拜國家銀行人民幣優先無擔保債券(EBIUH 4.62 05/15/2026)/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8,813,844	8,813,844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國民西敏寺銀行人民幣優先無擔保債券(RBS 3 1/2 06/04/23 CORP)/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8,465,240	8,465,24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匯豐控股美元次順位債券(HSBC 6 3/8)/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5,912,212	5,912,212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卡達國家銀行3.6/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4,287,039	4,287,039	

單位：新台幣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M&G PLC 美元次順位債券/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6,460,944	-	\$6,460,944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大都會美元次順位債券/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3,402,413	-	3,402,413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明屋金融美元主順位債券/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000	1,274,266	-	1,274,266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CCAM/穩健型外幣套利票券(美元)/票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張	4,697,100	-	4,697,1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CCAM/穩健型外幣套利票券(歐元)/票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張	3,734,400	-	3,734,4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板信金融債券/債券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張	70,000,000	-	70,000,000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元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永發實業(股)公司	同欣電/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000	\$9,222,500	-	\$9,222,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台表科(台灣表面)/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000	5,557,500	-	5,557,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元晶/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6,000	5,355,000	-	5,355,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環球晶/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00	11,544,000	-	11,544,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晶碩光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0	3,843,000	-	3,843,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瀧澤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6,300	2,018,835	-	2,018,835
永發實業(股)公司	鈺太/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000	8,800,000	-	8,80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軒郁/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704,000	-	1,704,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惠特科技/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000	6,351,000	-	6,351,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南亞電路/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00	13,728,000	-	13,728,000

單位：新台幣元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永發實業(股)公司	元太科技/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00	\$3,624,000	-	\$3,624,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億豐/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000	7,837,500	-	7,837,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森鉅/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000	2,383,500	-	2,383,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美利達/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000	5,240,000	-	5,24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台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000	4,264,000	-	4,264,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川湖科技/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00	6,721,000	-	6,721,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中華汽車/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902,000	-	1,902,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聯華電子(聯電)/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5,000	18,525,000	-	18,525,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台達電子/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000	8,800,000	-	8,80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台積電/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2,300,000	-	12,30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台亞(光磊)/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4,266,000	-	4,266,000

單位：新台幣元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永發實業(股)公司	順德/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000	\$5,967,000	-	\$5,967,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金像電子/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000	3,420,000	-	3,42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台光/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000	5,004,000	-	5,004,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友達/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5,000	10,419,500	-	10,419,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聯發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	9,520,000	-	9,52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義隆/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2,550,000	-	2,55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揚轉/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2,000	2,390,100	-	2,390,1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長榮/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2,137,500	-	2,137,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聯邦銀行(特別股)/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10,600,000	-	10,60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新光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110	189,066	-	189,066
永發實業(股)公司	新光金甲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12,780,000	-	12,780,000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永發實業(股)公司	新光金乙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24	\$163,858	-	\$163,858
	永發實業(股)公司	王道銀甲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6,000	2,080,600	-	2,080,6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潤泰全/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000	2,535,000	-	2,535,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聯詠/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00	12,936,000	-	12,936,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欣興/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4,620,000	-	4,62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景碩/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000	4,893,000	-	4,893,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鈺象/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	4,758,000	-	4,758,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昇貿/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7,000	10,299,700	-	10,299,7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臺慶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00	2,218,500	-	2,218,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群創/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2,000	6,311,200	-	6,311,2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崧騰/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2,679,000	-	2,679,000

單位：新台幣元

承前頁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永發實業(股)公司	力旺/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10,950,000	-	\$10,95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台塑聖高(台勝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00	3,480,000	-	3,48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嘉澤/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	6,088,000	-	6,088,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神準/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2,050,000	-	2,05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健策/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080,000	-	4,08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拓凱/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	3,750,000	-	3,75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國精化/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3,500	3,245,025	-	3,245,025	
永發實業(股)公司	譜瑞-KV/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	6,345,000	-	6,345,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湯石照明/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1,812	1,977,984	-	1,977,984	
永發實業(股)公司	松和/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2,283,000	-	2,283,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世界/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4,740,000	-	4,740,000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末	
							公允價值	
永發實業(股)公司	崇越/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000	\$2,844,000	-	\$2,844,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中美晶/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000	11,092,000	-	11,092,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茂達電子/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000	5,848,500	-	5,848,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頤邦/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000	2,334,500	-	2,334,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松上/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000	2,873,000	-	2,873,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合晶科技/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6,717	9,124,304	-	9,124,304	
永發實業(股)公司	新潤/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5,925	2,277,013	-	2,277,013	
永發實業(股)公司	復華台灣好收益/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12,620,000	-	12,62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全球大趨勢美元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152.90	10,030,295	-	10,030,295	
永發實業(股)公司	AT&T 美元公司債/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16,956,531	-	16,956,531	
永發實業(股)公司	卡達國家銀行金融有限公司南非幣外國債權券/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 張	1,604,625	-	1,604,625	

單位：新台幣元

承前頁

陸、財務概況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永發實業(股)公司	瑞士信貸銀行倫敦分行 6 年期南非幣固定收益 債券/債券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99 張	\$8,380,350	-	\$8,380,350	
永發實業(股)公司	王道銀行/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2,292,829	18,342,632	-	18,342,632	
永發實業(股)公司	欣天然/股票	永發之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27,863	108,192,536	-	108,192,536	

附表三：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永發實業(股)公司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母公司	銷貨	\$167,784,295	62.49%	約一個月	與一般交易相同	1 個月	\$39,420,291	99.82%	

附表四：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未持比率	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永發實業(股)公司	新北市	(一) 瓦斯器材之製造銷售暨進出口代理經銷 (二) 瓦斯設備工程之規劃、設計、監造、維修 (三) 瓦斯緊急自動遮斷系統設備規劃安裝 (四) 受託抄錄用戶之瓦斯計量表用量 (五) 瓦斯計量表進出口銷售	\$80,008,000	\$80,008,000	49,500,000	100.00%	\$451,547,197	\$101,404,251	\$108,410,325		

註一：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業已考量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之影響數。

附表五：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46,556,713	25.78%
千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655,712	6.45%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10,534,066	5.83%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月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



Tel : +886 2 2564 3000
Fax: +886 2 2564 1184
WWW.bdo.com.tw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 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City 104, Taiwan
(R. O. 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10樓

會計師查核報告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用天然氣事業會計處理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Tel : +886 2 2564 3000
Fax: +886 2 2564 1184
WWW.bdo.com.tw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 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City 104, Taiwan
(R. O. 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10樓

關鍵查核事項－銷貨收入認列之合理性及適當性

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二十四)。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銷貨收入主要為天然氣銷售、表內管裝置及其他勞務收入。

1. 天然氣之銷售收入係依照抄錶員抄錶資料認列售氣收入，且分為單月及雙月抄錶，於報導期間結束日時尚未抄錶部分會依預估度數認列售氣收入及應收氣費，故其售氣收入之合理性評估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2. 表內管裝置及其他勞務收入依工程結算承裝商統計表認列裝置收入，因此等認列收入流程通常涉及人工作業，故將認列之時點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的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如下：

1. 評估及測試認列售氣收入及裝置收入攸關內部控制程序之有效性。
2. 依對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尚未抄錶部分預估度數認列售氣收入之合理性。
3. 針對期末預收裝置收入執行截止測試，評估其認列時點是否適當。

其他事項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用天然氣事業會計處理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Tel : +886 2 2564 3000
Fax: +886 2 2564 1184
WWW.bdo.com.tw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 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City 104, Taiwan
(R. O. 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10樓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查核意見。



Tel : +886 2 2564 3000
Fax: +886 2 2564 1184
WWW.bdo.com.tw

BDO Taiwan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F., No. 72, Sec. 2, NanJing E.
Rd., Taipei City 104, Taiwan
(R. O. C.)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72 號10樓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王麗燕

會計師：江佳芳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73519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8033900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 8 日

陸、財務概況



代碼	資 產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六(一)	\$ 558,033	10	\$ 513,396	1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二)	773,039	14	636,068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四)	78	-	999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四)	170,787	3	187,520	4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五)	947,535	19	970,630	18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605	-	-	-	
130x	存貨	四、六(六)	34,365	1	45,069	1	
1410	預付款項		6,069	-	6,405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459	-	-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491,970	47	2,360,087	45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二)	18,343	-	15,889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三)	78,380	1	79,449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七)	2,333,194	44	2,248,016	43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八)	8,332	-	4,099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四、六(十)	47,979	1	48,205	1	
1780	無形資產		27	-	5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六(二十九)	36,378	1	34,891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	320,057	6	409,803	8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2,842,690	53	2,840,411	55	
lxxx	資產總計		\$ 5,334,660	100	\$ 5,200,498	100	

(請參閱財務報

董事長



經理人



公司及其子公司

負債表

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二)	\$ 540,708	11	\$ 524,127	11
2150	應付票據	四、六(十三)	18,312	-	6,635	-
2170	應付帳款	四、六(十三)	122,155	2	121,740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四)	214,856	4	218,636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	20,636	-	43,487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六(十五)	1,830	-	1,932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	2,958	-	808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9,163	-	7,39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930,618	17	924,759	18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六(二十九)	65,390	1	65,881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	3,539	-	1,355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四、六(十六)	1,201,843	23	1,135,061	2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70,772	24	1,202,297	23
2xxx	負債總計		2,201,390	41	2,127,056	41
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六(十八)	1,805,375	35	1,805,375	35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九)	72,764	1	68,720	1
3300	保留盈餘	六(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16,359	13	683,563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42,872	3	142,872	3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442,728	8	419,740	8
3500	庫藏股票	六(二十一)	(46,828)	(1)	(46,828)	(1)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3,133,270	59	3,073,442	59
3xxx	權益總計		3,133,270	59	3,073,442	59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334,660	100	\$ 5,200,498	100

表附註)

會計主管



陸、財務概況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目	附註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二十二)	\$ 1,794,167	100	\$ 1,986,3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二十三)	1,298,572	73	1,445,167	72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495,595	27	541,202	28
5950	營業毛利(毛損)淨額		495,595	27	541,202	2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63,755	4	67,572	3
6200	管理費用		171,676	9	167,340	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283)	-	(95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34,148	13	233,957	12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261,447	14	307,245	1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二十五)	20,062	1	22,281	1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六)	25,995	1	19,505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七)	91,487	6	43,635	2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八)	(84)	-	(10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7,460	8	85,316	4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398,907	22	392,561	20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四、六(二十九)	56,512	3	65,816	3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342,395	19	326,745	17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四、六(十七)	2,811	-	1,524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四、六(二十九)	(562)	-	(30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2,249	-	1,21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44,644	19	\$ 327,964	17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淨利/損)		\$ 342,395	19	\$ 326,745	17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		\$ 344,644	19	\$ 327,964	17
	每股盈餘	六(三十)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1.92		\$ 1.84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1.92		\$ 1.83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淨損)	\$ 398,907	\$ 392,56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36,044	212,914
攤銷費用	62	5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283)	(9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28,736)	(17,768)
利息費用	84	105
利息收入	(20,062)	(22,281)
股利收入	(18,058)	(12,658)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988)	(1,3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561	1,59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069	84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110,688)	36,187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922	4,008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8,016	39,688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3,737	46,269
存貨(增加)減少	(44,205)	(70,813)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2	(47)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59	922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460)	3,377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16,581	(138,911)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11,677	(1,12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415	(34,437)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780)	8,411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03)	330
長期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74,349	236,546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405	(341)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5,625)	(12,55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549,202	670,584
收取之利息	19,543	21,367
收取之股利	17,934	12,592
支付之利息	(84)	(105)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82,508)	(54,73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04,087	649,70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371)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0,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1,665)	(314,29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4	1,365
存出保證金增加	(8)	-
存出保證金減少	455	71
取得無形資產	(30)	(69)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89,635	(2,659)
預付設備款增加	(552)	(18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1,161)	(297,14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8,345	8,923
存入保證金減少	(7,111)	(9,287)
租賃本金償還	(4,707)	(4,902)
發放現金股利	(284,816)	(240,313)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88,289)	(245,57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4,637	106,98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13,396	406,41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8,033	\$ 513,396



董事長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陸、財務概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民國109年1月1日餘額	\$ 1,805,375	\$ 65,307	\$ 655,63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7,932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民國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 損益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3,413	-
民國109年12月31日餘額	\$ 1,805,375	\$ 68,720	\$ 683,563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1,805,375	\$ 68,720	\$ 683,56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2,796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淨利	-	-	-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其他綜合 損益	-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4,044	-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805,375	\$ 72,764	\$ 716,359

(請參閱

董事長



經理人



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權益變動表

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保留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庫藏股票	總計	權益總額	
\$ 142,872	\$ 363,434	\$ (46,828)	\$ 2,985,791	\$ 2,985,791	
-	(27,932)	-	-	-	
-	(243,726)	-	(243,726)	(243,726)	
-	326,745	-	326,745	326,745	
-	1,219	-	1,219	1,219	
-	327,964	-	327,964	327,964	
-	-	-	3,413	3,413	
\$ 142,872	\$ 419,740	\$ (46,828)	\$ 3,073,442	\$ 3,073,442	
\$ 142,872	\$ 419,740	\$ (46,828)	\$ 3,073,442	\$ 3,073,442	
-	(32,796)	-	-	-	
-	(288,860)	-	(288,860)	(288,860)	
-	342,395	-	342,395	342,395	
-	2,249	-	2,249	2,249	
-	344,644	-	344,644	344,644	
-	-	-	4,044	4,044	
\$ 142,872	\$ 442,728	\$ (46,828)	\$ 3,133,270	\$ 3,133,270	

財務報表附註)

會計主管



陸、財務概況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一)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60年5月25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設立。主要經營之業務為以導管輸送可燃天然氣供應非工業用燃料、瓦斯管工程之承裝、其他有關天然氣工業及其附屬事業等。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

(二)列入本合併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12.31	109.12.31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子公司)	瓦斯器材製造銷售暨進出口代理經銷與瓦斯設備工程規劃、監造	100	10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1年3月18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第4號及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陸、財務概況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決定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合併公司正在評估各項修訂於適用期間之影響。

陸、財務概況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公用天然氣事業會計處理準則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財務報告時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且在應用合併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相關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項目，請詳附註五之說明。

(三)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合併公司已將所有子公司納入編製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係指受合併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合併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合併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2. 合併公司內公司間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4.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 (7) 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做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5.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四) 外幣

1. 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係以該個體所處之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營運成果及財務狀況予以換算為新台幣（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報告之表達貨幣）。
2. 編製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時，以該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認列。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即期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按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予重新換算。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五)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六) 現金及約當現金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其他短期具高度流動性投資。

陸、財務概況

2. 約當現金係指同時具備下列條件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 (1)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者。
- (2)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金融資產減損

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金融資產之除列

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二)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當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負債金額抵銷，且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可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十三)存 貨

認列與衡量存貨於取得時以成本為入帳基礎，採永續盤存制。存貨成本之計算採用先進先出法，期末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推銷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

陸、財務概況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之「其他利益及損失」。

2. 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 折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重大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重大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土地無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主要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項 目	耐 用 年 數
房 屋 設 備	5~55
輸 氣 設 備	
高 壓 輸 氣 管	12~21
中 壓 輸 氣 管	10~30
低 壓 輸 氣 管	11~30
表 外 管	10~25
整 壓 站	11~20
售 氣 設 備	
計 量 表	10~11
儲 氣 設 備	5~20
運 輸 設 備	5~6
機 具 設 備	5~10
其 他 設 備	
辦 公 桌 椅	6
電 腦	4~6
空 調	9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五)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外，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合併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承租人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2.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六)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26~55年。

陸、財務概況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十八)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九)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包含累積帶薪假等)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劃

- ①確定福利計劃係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計劃。確定福利計劃通常確定員工於退休時收取之退休福利金額，通常是一個或多個因素而定，例如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確定福利計劃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此類債券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市場殖利率。
- ②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期間轉列為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得重分類至損益。
- ③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合併公司係於做出明確承諾，備具詳細之正式終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沒有撤銷之實際可能性，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在超過報導期間結束日後12個月支付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二十一)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陸、財務概況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計算。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二) 股本

1. 普通股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庫藏股

(1)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權益之減項。買回之股票後續再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扣除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及所得稅影響後與帳面價值之差額認列為權益之調整。

(2)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為庫藏股票。

(二十三)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其所分派之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二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銷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 天然氣之銷售

(1) 合併公司銷售天然氣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產品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天然氣之銷售係依客戶燃氣使用量認列。

(2)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合併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2. 表內管裝置及其他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表內管裝置之相關服務。表內管裝置時間多為一年以內完工，相關收入係於安裝完工，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3. 表外管及拆遷補償收入

依經濟部經能字第10204600900號令修正發布之公用天然氣事業會計處理準則所增訂第26-1條條文規定，事業之營運資產由他人付費或補助而取得、重置、遷移或報廢者，收取之金額於扣除因而受損或報廢營運資產之帳面價值後，應分攤至各業務並認列為遞延收入；後續年度則配合相關資產之折舊逐年攤銷轉列為收入。

4.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5. 租金收入

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益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

(二十五) 營運部門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企業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是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董事會)複核，以制定資源分配之決策，並評估部門之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陸、財務概況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於採用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重大之判斷，及對有關未來事項作出重大之假設及估計。所作之判斷及估計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為基礎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以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持有之某些不動產的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其他部份係供自用，當各部份可單獨出售，且僅在供自用所有之部份占個別不動產不具重大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2. 租賃期間之判斷

租賃期間之判斷決定所承租資產之租賃期間時，合併公司考量將產生經濟誘因以行使或不行使選擇權之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自租賃開始日至選擇權行使日間所有事實及情況之預期變動。考量主要因素包括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合約條款及條件及標的資產對承租人營運之重要性等。於合併公司控制範圍內重大事項或情況重大改變發生時，重評估租賃期間。

(二)重大會計估計及假設

合併公司所作之會計估計係依據特定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惟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對於下個財務年度之資產及負債可能有重大調整帳面金額之風險的估計及假設，請詳以下說明；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各該資產負債帳面金額，請參見附註六。

1. 應收款項之估計減損

應收款項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應收款項減損。應收款項得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若未來前瞻性資訊變動，則可能影響備抵損失金額。

2. 折舊之提列

計算折舊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投資性不動產之殘值及耐用年限。任何估計之改變，均可能會影響提列折舊之金額。

3.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及揭露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且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進行公允價值之衡量。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評價技術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4. 有形資產減損評估(不包括存貨)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數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公司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5.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

6. 存貨之衡量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

7.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成長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合併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金額。

8. 承租人增額利率之決定

折現租賃給付時所使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主要係考量在類似經濟環境下之市場無風險利率、所估計之承租人信用風險貼水與擔保狀況而決定。

陸、財務概況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週轉金	\$525,216	\$327,266
銀行存款	395,771,135	423,069,438
定期存款	30,000,000	-
約當現金—票券	131,736,507	90,000,000
合 計	<u>\$558,032,858</u>	<u>\$513,396,704</u>

1. 合併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合併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上述定期存款係三個月內到期，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已重分類為其他應收款，請詳附註六(五)之說明。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502,275,257	\$367,976,417
受益憑證	54,744,000	86,269,800
受益證券	38,934,492	10,000,000
債券	97,371,336	118,390,535
票券	11,331,980	11,331,980
小計	704,657,065	593,968,732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68,381,947	42,099,160
合 計	<u>\$773,039,012</u>	<u>\$636,067,892</u>
非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21,370,813	\$21,370,813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評價調整	(3,028,181)	(5,481,508)
合 計	<u>\$18,342,632</u>	<u>\$15,889,305</u>

1. 上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評價利益分別為105,164,287元及44,816,925元。
2. 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資訊，請詳附註十三。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金融債券	\$70,000,000	\$70,000,000
固定收益債券	8,380,350	9,449,550
合 計	<u>\$78,380,350</u>	<u>\$79,449,550</u>

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收入	<u>\$2,494,273</u>	<u>\$2,956,523</u>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持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78,380,350元及79,449,550元。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77,500	\$999,008
應收帳款	177,661,888	195,858,098
減：備抵損失	<u>(6,875,109)</u>	<u>(8,338,008)</u>
淨 額	<u>\$170,864,279</u>	<u>\$188,519,098</u>

陸、財務概況

1. 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170,003,530	\$187,607,831
已逾期		
30天內	1,096,076	1,127,896
30天~60天	766,333	904,228
60天~90天	465,721	666,343
90天以上	5,407,728	6,550,808
減：備抵損失	(6,875,109)	(8,338,008)
合 計	\$170,864,279	\$188,519,098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77,500元及999,008元；合併公司應收帳款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170,786,779元及187,520,090元。

3.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其他應收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	\$8,219,362	\$7,700,795
應收股利	231,240	107,500
原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938,203,764	959,188,763
其他	880,533	3,632,903
合 計	\$947,534,899	\$970,629,961

合併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合併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六)存貨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材 料	\$19,080,784	\$18,515,531
承 裝 商 材 料	6,744,108	4,679,985
天 然 氣 盤 存	1,226,119	1,190,952
商 品 存 貨	<u>7,314,237</u>	<u>20,682,496</u>
合 計	<u>\$34,365,248</u>	<u>\$45,068,964</u>

1. 承裝商材料係委託承裝商安置表內管工程領用之管件材料成本，不以直接變現出售為目的。
2. 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均為0元。
3.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列入營業成本者，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已出售存貨成本及裝置成本	<u>\$1,298,572,433</u>	<u>\$1,445,166,825</u>

陸、財務概況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供租賃(註)	合計	房屋及建築	售氣設備	輸氣設備	儲氣設備	運輸、機具及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供自用	供租賃(註)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355,822,101	\$8,888,249	\$8,888,249	\$364,710,350	\$61,041,804	\$885,348,939	\$3,831,630,996	\$323,330,392	\$184,618,681	\$119,265,480	\$5,769,946,642
增添	-	-	-	-	575,000	103,077,163	7,121,040	3,450,000	3,690,851	143,750,983	261,665,037
處分	-	-	-	-	-	(40,670,686)	(23,497,701)	-	(1,832,272)	-	(66,000,659)
重分類	-	-	-	-	-	-	167,080,348	-	191,238	(112,732,659)	54,538,92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355,822,101	\$8,888,249	\$8,888,249	\$364,710,350	\$61,616,804	\$947,755,416	\$3,982,334,683	\$326,780,392	\$186,668,498	\$150,283,804	\$6,020,149,947
109年1月1日餘額	\$355,822,101	\$8,888,249	\$8,888,249	\$364,710,350	\$60,691,804	\$798,499,759	\$3,526,861,377	\$316,842,650	\$165,164,231	\$206,235,369	\$5,439,005,540
增添	-	-	-	-	350,000	135,324,756	6,369,849	4,154,350	5,447,213	162,649,065	314,285,233
處分	-	-	-	-	-	(48,475,576)	(23,303,533)	-	(1,279,763)	-	(73,058,872)
重分類	-	-	-	-	-	-	321,703,303	2,333,392	15,287,000	(249,618,954)	89,704,74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355,822,101	\$8,888,249	\$8,888,249	\$364,710,350	\$61,041,804	\$885,348,939	\$3,831,630,996	\$323,330,392	\$184,618,681	\$119,265,480	\$5,769,946,642

		土地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供自用	供租賃(註)	合計	房屋及建築	售氣設備	輸氣設備	儲氣設備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36,541,531	\$471,702,845	\$2,544,541,220	\$312,307,531	\$156,838,006	\$-	\$3,521,931,133
折舊	-	-	-	1,447,551	66,747,911	154,003,498	1,711,846	7,098,981	-	231,009,787
處分	-	-	-	-	(40,655,387)	(23,497,701)	-	(1,832,272)	-	(65,985,360)
重分類	-	-	-	-	-	-	-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	\$-	\$37,989,082	\$497,795,369	\$2,675,047,017	\$314,019,377	\$162,104,715	\$-	\$3,686,955,560
109年1月1日餘額										
折舊	\$-	\$-	\$-	\$35,132,112	\$466,111,906	\$2,422,699,556	\$310,630,924	\$152,512,567	\$-	\$3,387,087,065
處分	-	-	-	1,409,419	54,047,771	145,145,197	1,676,607	5,605,202	-	207,884,196
重分類	-	-	-	-	(48,456,832)	(23,303,533)	-	(1,279,763)	-	(73,040,128)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	\$-	\$36,541,531	\$471,702,845	\$2,544,541,220	\$312,307,531	\$156,838,006	\$-	\$3,521,931,133
帳面金額:										
110年12月31日餘額	\$355,822,101	\$8,888,249	\$364,710,350	\$23,627,722	\$449,960,047	\$1,307,287,666	\$12,761,015	\$24,563,783	\$150,283,804	\$2,333,194,38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355,822,101	\$8,888,249	\$364,710,350	\$24,500,273	\$413,646,094	\$1,287,089,776	\$11,022,861	\$27,780,675	\$119,265,480	\$2,248,015,509

註：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其供租賃之資產占個別不動產不具重大性，故不予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陸、財務概況

1. 合併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主建物、空調配電設備及防水工程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40~55年、28年及5~28年提列折舊。
2. 合併公司儲氣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儲氣槽、儲氣槽監控系統、加壓(壓縮)機、地震儀及加臭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20年、5~20年、5~15年、5~10年及5~10年提列折舊。

(八)租賃交易－承租人

1. 合併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公務車，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到10年。租賃合約係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土地	運輸設備	合 計
<u>成本：</u>			
110年1月1日	\$9,445,075	\$3,421,690	\$12,866,765
增添	7,585,352	1,456,138	9,041,490
處分	(6,976,832)	(2,956,081)	(9,932,913)
110年12月31日	<u>\$10,053,595</u>	<u>\$1,921,747</u>	<u>\$11,975,342</u>
109年1月1日	\$8,865,314	\$3,535,861	\$12,401,175
增添	871,303	465,609	1,336,912
處分	(291,542)	(579,780)	(871,322)
109年12月31日	<u>\$9,445,075</u>	<u>\$3,421,690</u>	<u>\$12,866,765</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	\$5,775,345	\$2,991,886	\$8,767,231
折舊	3,004,485	1,804,292	4,808,777
處分	(6,976,832)	(2,956,081)	(9,932,913)
110年12月31日	<u>\$1,802,998</u>	<u>\$1,840,097</u>	<u>\$3,643,095</u>
109年1月1日	\$3,048,926	\$1,785,612	\$4,834,538
折舊	3,017,961	1,786,054	4,804,015
處分	(291,542)	(579,780)	(871,322)
109年12月31日	<u>\$5,775,345</u>	<u>\$2,991,886</u>	<u>\$8,767,231</u>
<u>帳面金額：</u>			
110年12月31日	<u>\$8,250,597</u>	<u>\$81,650</u>	<u>\$8,332,247</u>
109年12月31日	<u>\$3,669,730</u>	<u>\$429,804</u>	<u>\$4,099,534</u>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84,073	\$105,178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29,386	\$1,881

4. 合併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4,791,433元及5,007,782元。

5. 租賃延長之選擇權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1) 合併公司於決定租賃期間時，係將所有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會產生經濟誘因的事實和情況納入考量。當發生對行使延長選擇權或不行使終止選擇權之重大事件發生時，租賃期間將重新估計。

(2) 基於行使延長選擇權之評估，使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均增加257,671元。

(九)租賃交易－出租人

1. 合併公司出租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及建物，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1到6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

2. 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基於營業租賃合約分別認列3,844,313元及3,865,946元之租金收入，其中無屬變動租賃給付。

3. 以營業租賃出租之租賃給付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1年	\$3,128,486
第2年	2,369,533
第3年	2,057,148
第4年	2,057,148
合計	\$9,612,315

陸、財務概況

(十)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u>成本:</u>			
110年1月1日	\$42,901,542	\$12,709,978	\$55,611,520
增添	-	-	-
處分	-	-	-
110年12月31日	\$42,901,542	\$12,709,978	\$55,611,520
<u>109年1月1日</u>			
109年1月1日	\$42,901,542	\$12,709,978	\$55,611,520
增添	-	-	-
處分	-	-	-
109年12月31日	\$42,901,542	\$12,709,978	\$55,611,520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	\$-	\$7,406,786	\$7,406,786
折舊	-	225,267	225,267
處分	-	-	-
110年12月31日	\$-	\$7,632,053	\$7,632,053
<u>109年1月1日</u>			
109年1月1日	\$-	\$7,181,519	\$7,181,519
折舊	-	225,267	225,267
處分	-	-	-
109年12月31日	\$-	\$7,406,786	\$7,406,786
<u>帳面金額:</u>			
110年12月31日	\$42,901,542	\$5,077,925	\$47,979,467
109年12月31日	\$42,901,542	\$5,303,192	\$48,204,734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明細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3,214,861	\$3,236,574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22,750	\$-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2. 合併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報導日係按成本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資訊層級係屬第三等級，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156,011仟元及149,776仟元，係參考鄰近地點之市場行情。
3. 本公司座落於新店市莊敬段，地號5、6、6-2、7、8、9之六筆土地，因係農業用地，尚無法過戶至本公司。目前登記於本公司負責人陳何家名下，並設立他項權利證明書之抵押權予本公司為保全措施，截至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止該項土地表列成本皆為2,027,191元，目前出租予某工程有限公司。

(十一)其他非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輸氣管線汰換準備金	\$319,071,016	\$408,706,722
預付設備款	432,000	95,238
質押定期存款	400,834	400,834
存出保證金	152,987	599,826
合 計	\$320,056,837	\$409,802,620

合併公司依據天然氣事業法及公用天然氣事業輸氣管線汰換準備金提撥辦法規定，公用天然氣事業應以前一年度稅後淨利為基礎按年提撥輸氣管線汰換準備金並提撥專戶保管。前述專戶餘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百分之五十時，得停止提撥。

(十二)合約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收裝置費	\$540,708,238	\$524,126,943

(十三)應付票據及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票據	\$18,312,328	\$6,635,007
應付帳款	122,154,634	121,739,605
合 計	\$140,466,962	\$128,374,612

陸、財務概況

(十四)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退表押金	\$127,275,300	\$127,592,120
應付薪資及獎金	52,511,115	52,152,791
應付員工酬勞	10,179,360	9,839,542
應付董事酬勞	9,004,927	8,799,782
應納稅額及銷項稅額	3,909,722	4,478,423
應付保險費	1,638,308	1,495,940
應付退休金	1,495,265	1,447,242
其他	8,841,901	12,830,511
合計	\$214,855,898	\$218,636,351

合併公司依據經濟部民國94年11月25日經授能字第09420084070號函規定，自民國95年1月1日起實施基本費收費制度，各公用天然氣事業應停收瓦斯計量表使用費，並即刻辦理瓦斯表押金之退款作業，表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十五)負債準備－流動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10年1月1日餘額	\$1,932,452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8,556,271
當期已使用並沖減金額	(8,659,07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829,648

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之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員工福利，於相關員工享有既得權利時認列當期損益，並於次期員工實際休假時沖減之。

(十六)其他非流動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長期遞延收入	\$1,137,111,647	\$1,062,762,882
一年以上存入保證金	62,085,905	61,216,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	2,644,534	11,081,549
合計	\$1,201,842,086	\$1,135,061,076

合併公司鑑於「公用天然氣事業會計處理準則」第26條之1規定，事業之營運資產由他人付費或補助而取得、重置、遷移或報廢者，收取之金額於扣除因而受損或報廢營運資產之帳面價值後，應分攤至各業務並認列為遞延收入；後續年度則配合相關資產之折舊逐年攤銷轉列為收入。

(十七)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劃

(1) 合併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按月就薪資總額15%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0年1月1日	\$206,490,963	\$(195,409,414)	\$11,081,549
當期服務成本	2,574,249		2,574,249
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	499,785	(482,754)	17,03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損益	-	(3,100,873)	(3,100,873)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1,392,022	-	1,392,022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24,643	-	224,643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327,423)	-	(1,327,423)
再衡量數小計	289,242	(3,100,873)	(2,811,631)
雇主提撥數	-	(8,216,664)	(8,216,664)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數	(10,500,363)	10,500,363	-
帳上福利支付數	-	-	-
110年12月31日	\$199,353,876	\$(196,709,342)	\$2,644,534

陸、財務概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9年1月1日	\$220,351,587	\$(195,196,012)	\$25,155,575
當期服務成本	2,781,742	-	2,781,742
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	1,347,773	(1,214,799)	132,97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損益	-	(6,673,157)	(6,673,157)
經驗調整之精算損益	(331,718)	-	(331,718)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87	-	87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5,481,378	-	5,481,378
再衡量數小計	5,149,747	(6,673,157)	(1,523,410)
雇主提撥數	-	(9,312,032)	(9,312,032)
計畫資產福利支付數	(16,986,586)	16,986,586	-
帳上福利支付數	(6,153,300)	-	(6,153,300)
109年12月31日	\$206,490,963	\$(195,409,414)	\$11,081,549

(3)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劃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勞工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勞工退休基金運用情形報告。

(4)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①人口統計假設

a. 死亡率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分別係依預設臺灣壽險業第六回及第五回經驗生命表。

b. 離職率

以本公司過去經驗資料及經驗資料庫統計修勻之。

c. 退休率

以本公司之經驗資料庫，本公司過去經驗及主計處公布之台灣地區受雇員工動向調查報告為主要設算基礎，採用之退休率如下：

假設：(a) Z為個別職工之最早可退休年齡
(b) 超過六十五歲未退休人員假設三年後退休

	110年度	109年度
Z	15%	15%
Z+1 ~ 64	3%	3%
65	100%	100%

②財務假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a. 折現率	0.65%	0.25%
b. 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2.00%	2.00%

③重大精算假設敏感度分析

各項主要精算假設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合理可能之變動，影響確定福利義務之敏感度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 增(減)數	確定福利義務 +增/-減比率	確定福利義務 增(減)數	確定福利義務 +增/-減比率
(1)折現率				
增加 0.25%	(3,154,003)	-1.58%	(3,454,248)	-1.67%
減少 0.25%	3,239,203	1.62%	3,551,883	1.72%
(2)預期未來薪資水準增加率				
增加 0.25%	2,703,569	1.36%	3,481,453	1.69%
減少 0.25%	(2,649,179)	-1.33%	(3,404,016)	-1.65%

上述敏感度分析是在其他假設不變之下，根據每個精算假設的合理可能變動編製。

(5) 預計福利義務對未來現金流量之影響：

- A. 確定福利義務加權平均存續期間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均為6年。
- B. 民國110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8,277仟元。
- C. 本公司未折現之確定福利義務預計到期日分析如下：

陸、財務概況

	超過一年但少		超過兩年但少		合計
	一年內	於兩年	於五年	超過五年	
110年12月31日	\$8,489,987	\$14,762,806	\$80,185,625	\$104,041,961	\$207,480,379

2. 確定提撥計劃

(1)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合併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合併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合併公司依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147仟元及6,623仟元，業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十八) 股本

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為1,858,000,000元，分為185,800仟股，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實收資本額為1,805,374,530元，分為180,537仟股，每股面額10元，均為普通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十九) 資本公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資本公積—庫藏股交易	\$72,760,103	\$68,715,523
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282	4,282
合計	\$72,764,385	\$68,719,805

- 依證交法及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除於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額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另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者，上述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持有股份之比例發放現金。
- 上述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係子公司收到本公司之現金股利，非屬經濟部經商字第09102050200號函規定之「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範圍，不得撥充資本。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任何用途。

(二十)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本期稅後淨利加計本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數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實收資本額相等為止。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填補虧損，惟當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得以股東會決議發給新股或現金。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首次採用IFRSs時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而實現時，得就其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供分派盈餘。

3. 股利政策

本公司採取固定現金股利支付率政策，原則上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惟本公司得因應景氣與市場環境變化，參照營業計劃、獲利能力、投資資金需求，並兼顧本公司所營事業資本之適足，提高發放比率。

當期淨利按下列順序分派：

- ① 彌補虧損。
- ② 提列百分之十之法定盈餘公積。
- ③ 扣除 1 至 2 項餘額後，如有餘額，連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再依順序分配如下；
- ④ 提撥特別盈餘公積，提撥比例由董事會決定之。必要時由董事會擬具方案，提請股東會決定動用之。
- ⑤ 其餘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提請股東大會決議之。

陸、財務概況

4. 盈餘分配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11年3月18日擬議民國11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及民國110年8月31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9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34,464,459		\$32,796,416	
現金股利	306,913,670	\$1.70	288,859,925	\$1.60
合計	<u>\$341,378,129</u>		<u>\$321,656,341</u>	

(二十一)庫藏股票

1. 本公司之子公司—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應認列之庫藏股成本資訊列示如下：

項目	110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購入或(出售)	期末餘額		
	股數	成本		股數	成本	市價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527,863	\$46,828,269	無	2,527,863	\$46,828,269	\$108,192,536

項目	109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購入或(出售)	期末餘額		
	股數	成本		股數	成本	市價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2,527,863	\$46,828,269	無	2,527,863	\$46,828,269	\$97,322,726

2.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公司之現金增資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惟無表決權。
3.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庫藏股成本部分，得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惟就子公司在期末因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仍應依持股比例計算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評價如有回升之部分，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二十二)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售氣收入	\$1,488,668,217	\$1,613,406,612
客戶合約收入－裝置設計收入	195,044,937	201,722,838
客戶合約收入－其他營業收入	82,081,334	149,602,142
其他－其他營業收入	28,373,459	21,637,591
合 計	<u>\$1,794,167,947</u>	<u>\$1,986,369,183</u>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合併公司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依經濟部能字第10204600900號令修正發布之公用天然氣事業會計處理準則規定配合相關資產之使用年限逐步移轉認列收入，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產品線：

售氣：

	110年度	109年度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1,488,668,217</u>	<u>\$1,613,406,612</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間點認列之收入	<u>\$1,488,668,217</u>	<u>\$1,613,406,612</u>

裝置：

	110年度	109年度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195,044,937</u>	<u>\$201,722,838</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間點認列之收入	\$98,201,444	\$117,965,592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96,843,493	83,757,246
合 計	<u>\$195,044,937</u>	<u>\$201,722,838</u>

其他：

	110年度	109年度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82,081,334</u>	<u>\$149,602,142</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間點認列之收入	\$79,961,810	\$147,482,618
隨時間逐步認列之收入	2,119,524	2,119,524
合 計	<u>\$82,081,334</u>	<u>\$149,602,142</u>

陸、財務概況

2. 合約負債

合併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合約負債		
裝置設計合約	\$540,708,238	\$524,126,943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裝置設計合約	\$98,272,033	\$133,540,114

(二十三)營業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售氣成本	\$1,118,651,639	\$1,217,980,011
裝置設計成本	141,505,615	152,771,082
其他營業成本	38,415,179	74,415,732
合 計	\$1,298,572,433	\$1,445,166,825

(二十四)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 員工福利費用、折舊費用及攤銷費用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民國110年度			民國109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26,003,452	\$119,464,255	\$245,467,707	\$129,023,780	\$115,544,831	\$244,568,611
勞健保費用	11,761,595	6,015,171	17,776,766	10,956,758	5,572,700	16,529,458
退休金費用	5,932,273	3,393,043	9,325,316	6,052,223	3,485,310	9,537,53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9,373,305	9,373,305	-	9,862,178	9,862,178
折舊費用	222,463,254	13,580,577	236,043,831	200,869,575	12,043,903	212,913,478
攤銷費用	-	62,213	62,213	-	58,775	58,775

2. 依年度獲利狀況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

- (1)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2.2%，董事酬勞不高於2.2%。
- (2)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按當年度稅前淨利扣除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前之金額，按章程規定比例估列。員工酬勞若有配發股票之情事，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 (3)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004,927元及8,799,782元，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9,004,927元及8,799,782元，並認列為營業成本及費用。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4) 民國110年、109年及108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有關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08年度
	111年3月18日	110年3月18日	109年3月20日
	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事會決議通過
董監事酬勞	\$9,004,927	\$8,799,782	\$6,973,757
員工酬勞	\$9,004,927	\$8,799,782	\$6,973,757

上述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民國110年、109年及108年度財務報告原估列金額相同。

- (5) 有關董事會決議通過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及報告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3.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222,463,254	\$200,869,575
推銷費用	6,362,138	6,718,476
管理費用	7,218,439	5,325,427
合 計	\$236,043,831	\$212,913,478

陸、財務概況

4.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管理費用	\$62,213	\$58,775

(二十五)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1,494,738	\$14,995,00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2,494,273	2,956,523
其他利息收入	6,072,500	4,329,363
合 計	\$20,061,511	\$22,280,889

(二十六)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3,844,313	\$3,865,946
股利收入	18,058,146	12,658,190
其他收入	4,093,458	2,981,175
合 計	\$25,995,917	\$19,505,311

(二十七)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988,395	\$1,346,8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損失)	105,164,287	44,816,925
淨兌換利益(損失)	(2,492,851)	(501,363)
其他損失	(12,172,421)	(2,027,627)
合 計	\$91,487,410	\$43,634,786

(二十八)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利息費用		
租賃負債	\$84,073	\$105,178

(二十九)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組成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56,889,263	\$75,375,868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3,858	377,271
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額之差額	2,159,344	-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	(929)	(1,424)
當期所得稅總額	<u>59,051,536</u>	<u>75,751,715</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2,539,407)	(9,935,336)
遞延所得稅總額	<u>(2,539,407)</u>	<u>(9,935,336)</u>
所得稅費用	<u>\$56,512,129</u>	<u>\$65,816,379</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562,326)</u>	<u>\$(304,682)</u>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u>\$398,907,417</u>	<u>\$392,561,813</u>
適用稅率	<u>20%</u>	<u>20%</u>
按所得所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額	\$79,781,483	\$78,512,362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3,858	377,271
基本稅額與一般所得額之差額	2,159,344	-
以前年度所得稅費用(高)低估	(929)	(1,424)
停徵之證券交易(所得)損失	(13,476,605)	(5,216,03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損失	(5,452,452)	(4,048,837)
不計入所得之股利收入	(4,344,935)	(3,132,564)
其他	(2,157,635)	(674,39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56,512,129</u>	<u>\$65,816,379</u>

陸、財務概況

4. 認列於資產、負債及損益中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金額如下：

民國110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修繕費財稅認列時點差異	\$5,836,468	\$45,843	\$-	\$5,882,311
未實現損益	28,430,795	2,493,564	(562,326)	30,362,033
土地重估增值	(65,257,095)	-	-	(65,257,09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2,539,407	\$(562,32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30,989,832)</u>			<u>\$(29,012,751)</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4,890,896</u>			<u>\$36,377,60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65,880,728)</u>			<u>\$(65,390,355)</u>

民國109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修繕費財稅認列時點差異	\$5,030,031	\$806,437	\$-	\$5,836,468
未實現損益	19,606,578	9,128,899	(304,682)	28,430,795
土地重估增值	(65,257,095)	-	-	(65,257,09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9,935,336	\$(304,682)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40,620,486)</u>			<u>\$(30,989,832)</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24,636,609</u>			<u>\$34,890,89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65,257,095)</u>			<u>\$(65,880,728)</u>

5. 本公司及子公司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均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8年。

(三十)每股盈餘

1. 每股盈餘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342,395,288	\$326,745,434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78,009,590	178,009,590
基本每股盈餘(元)：		
歸屬予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1.92	\$1.84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予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342,395,288	\$326,745,434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 股數	178,219,985	178,238,156
稀釋每股盈餘(元)		
歸屬予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1.92	\$1.83

2. 上述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股數	180,537,453	180,537,453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2,527,863)	(2,527,863)
合 計	178,009,590	178,009,590

3. 上述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股數	180,537,453	180,537,453
加：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210,395	228,566
小 計	180,747,848	180,766,019
減：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2,527,863)	(2,527,863)
合 計	178,219,985	178,238,156

陸、財務概況

4. 假設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不視為庫藏股票之擬制資料：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予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346,439,868	\$330,158,049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180,537,453	180,537,453
基本每股盈餘(元)：		
歸屬予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1.92	\$1.83

(三十一)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如下：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110年1月1日	\$64,677,545	\$2,163,376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233,460	(4,707,360)
非現金之變動	-	9,041,490
110年12月31日	\$65,911,005	\$6,497,506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109年1月1日	\$65,041,665	\$5,729,068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364,120)	(4,902,604)
非現金之變動	-	1,336,912
109年12月31日	\$64,677,545	\$2,163,376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其他關係人
財團法人陳根塗先生文教基金會	其他關係人

(二) 與關係人間重大交易事項1. 預付設備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	\$-

上開預付設備款係採購定檢管理系統之款項。

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備)

110年度：無。

109年度：

關係人類別	取得價款
其他關係人：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15,600,000

民國109年度向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設備)價款係包含108年度已支付之預付設備款15,200,000元，該交易價格係按雙方約定及條件辦理。

3. 管理費用-其他費用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1,575,070	\$1,950,000

4. 管理費用-捐贈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其他關係人：		
新光醫療財團法人新光吳火獅紀念醫院	\$500,000	\$-
財團法人陳根塗先生文教基金會	550,000	-
合 計	\$1,050,000	\$-

陸、財務概況

5. 存入保證金(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	\$165,000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50,941,523	\$52,519,076
退職後福利	308,518	277,558
合計	\$51,250,041	\$52,796,634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之資產中已提供擔保者列示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用途
質押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400,834	\$400,834	工程押標金

質押資產係以帳面金額表達。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因預付購置設備款之契約總價款為新台幣 1,440 仟元，已付價款為新台幣 432 仟元(表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設備款)。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一) 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例，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91,381,644	\$651,957,1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58,032,858	513,396,70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78,380,350	79,449,550
應收票據	77,500	999,008
應收帳款	170,786,779	187,520,090
其他應收款	947,534,899	970,629,961
其他金融資產	319,624,837	409,707,382
合 計	<u>\$2,865,818,867</u>	<u>\$2,813,659,892</u>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18,312,328	\$6,635,007
應付帳款	122,154,634	121,739,605
其他應付款	214,855,898	218,636,351
租賃負債	6,497,506	2,163,376
其他金融負債	65,911,005	64,677,545
合 計	<u>\$427,731,371</u>	<u>\$413,851,884</u>

陸、財務概況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1)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

①其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其他金融負債等。

②租賃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以租賃合約之金額按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予以折現而得。

(2)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仍需揭露公允價值之金融工具

	110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金融債券	\$70,000,000	\$-	\$70,000,000	\$-
海外債券	8,380,350	-	8,380,350	-
合計	<u>\$78,380,350</u>	<u>\$-</u>	<u>\$78,380,350</u>	<u>\$-</u>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金融債券	\$70,000,000	\$-	\$70,000,000	\$-
海外債券	9,449,550	-	9,449,550	-
合計	<u>\$79,449,550</u>	<u>\$-</u>	<u>\$79,449,550</u>	<u>\$-</u>

(3)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 B.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4) 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

3.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 (1)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對於各項金融商品投資之財務風險，一向採取最嚴格之控制標準，凡任何財務投資及操作，均經過全面評估其可能之風險，務必選擇風險較小者為依歸，並尋求可降低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合併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合併公司財務部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4.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合併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稅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30,243	4.34	\$131,203	1%	\$1,312	\$-
美金：新台幣	1,386	27.81	38,548	2%	771	-
歐元：新台幣	58	32.50	1,885	6%	113	-

陸、財務概況

		110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稅前)		
(外幣：功能性貨幣)						
南非幣：新台幣	\$459	1.83	\$839	10%	\$84	\$-
日圓：新台幣	22,617	0.26	5,930	7%	415	-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美金：新台幣	1,764	27.63	48,734	2%	975	-
人民幣：新台幣	6,973	4.32	30,118	1%	301	-
歐元：新台幣	120	31.12	3,734	6%	224	-
南非幣：新台幣	948	1.69	1,605	10%	161	-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南非幣：新台幣	4,950	1.69	8,380	10%	838	-
		109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帳面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稅前)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29,635	4.37	\$129,429	3%	\$3,883	\$-
美金：新台幣	820	28.57	23,426	4%	937	-
歐元：新台幣	46	34.59	1,591	5%	80	-
南非幣：新台幣	847	1.92	1,626	18%	293	-
日圓：新台幣	15,232	0.27	4,143	4%	166	-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美金：新台幣	2,231	28.42	63,397	4%	2,536	-
人民幣：新台幣	10,701	4.35	46,572	3%	1,397	-
歐元：新台幣	120	34.82	4,178	5%	209	-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南非幣：新台幣	4,950	1.91	9,450	18%	1,701	-

B.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相關說明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未實現兌換 (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新台幣	\$30,110	4.32	\$130,044	\$613
南非幣：新台幣	4,950	1.69	8,380	(2,262)
	109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未實現兌換 (損)益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46	28.43	\$18,350	\$(391)
人民幣：新台幣	29,499	4.35	128,370	2,313
南非幣：新台幣	5,393	1.92	10,361	(1,102)

價格風險

- A. 合併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金融工具，係所持有表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金融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合併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合併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合併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外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開放型基金及債券，此等金融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金融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7,914仟元及6,520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借款。惟合併公司於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均無動支借款額度，故無重大利率風險。

(2)信用風險

- A.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款項，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陸、財務概況

- B. 合併公司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設定僅有獲獨立信評等級至少為「BBB」級者，始可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C. 合併公司為民營公用天然氣事業，主要客戶為一般民生用戶及商業用戶。為有效控制因客戶信用異常而產生違約風險，本合併公司除天然氣費採先使用後付費方式外，其餘裝置工程等營業項目則採先繳款後施工之方式，以保障公司利益。針對天然氣費部分，則有呆帳評估及控制作業，定期評估檢討，並設有收費人員專案進行逾期帳款之管理。
- D.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準備矩陣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E. 合併公司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氣體燃料供應業景氣動態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款項的備抵損失，民國110年及109年12月31日之準備矩陣法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0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24%	32.46%	42.06%	81.80%	100.00%	
帳面金額總額	\$170,003,530	\$1,096,076	\$766,333	\$465,721	\$5,407,728	\$177,739,388
備抵損失	\$408,300	\$355,816	\$322,324	\$380,941	\$5,407,728	\$6,875,109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90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24%	34.50%	44.93%	81.69%	100.00%	
帳面金額總額	\$187,607,831	\$1,127,896	\$904,228	\$666,343	\$6,550,808	\$196,857,106
備抵損失	\$447,544	\$389,068	\$406,285	\$544,303	\$6,550,808	\$8,338,008

- F.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1月1日	\$8,338,008	\$9,358,945
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1,282,977)	(954,868)
本期收回前期已除列之帳款	55,897	83,495
本期沖銷未能收回之帳款	(235,819)	(149,564)
12月31日	\$6,875,109	\$8,338,008

G. 合併公司表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按12個月	按存續時間		合計
		信用風險已顯著 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群組1	\$70,000,000	\$-	\$-	\$70,000,000
群組2	8,380,350	-	-	8,380,350
合計	\$78,380,350	\$-	\$-	\$78,380,350

群組1：信用評等為「twBBB」及「twA-2」。

群組2：信用評等為「A1」及「A」。

109年12月31日

	按12個月	按存續時間		合計
		信用風險已顯著 增加者	已信用減損者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群組1	\$70,000,000	\$-	\$-	\$70,000,000
群組2	9,449,550	-	-	9,449,550
合計	\$79,449,550	\$-	\$-	\$79,449,550

群組1：信用評等為「twBBB」及「twA-2」。

群組2：信用評等為「A1」及「A」。

H. 合併公司參考外部信用評等機構所提供之違約率與違約損失率，以評估債務工具在未來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合併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如下：

陸、財務概況

信用等級	定 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 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正 常	交易日與評價日之信用評等： (1) 皆為投資等級 (2) 皆為BBB以上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7%
異 常	交易日與評價日之信用評等： (1) 由投資等級降到非投資 等級 (2) 由BBB降至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 失(未信用減損)	-
違 約	評價日之信用評等降為CCC或 以下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 失(已信用減損)	-
沖 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面臨嚴重 財務困難且本公司對回收無 法合理預期。	直接沖銷	-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其信用風險均無顯著增加，依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之備抵損失金額不具重大。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2.說明。以成本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2. 衡量金融工具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各等級之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第二等級：除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之可觀察輸入值，包括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

第三等級：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

3.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573,092,115	\$-	\$-	\$573,092,115
基金受益憑證	69,050,295	-	-	69,050,295
受益證券	45,073,000	-	-	45,073,000
債券	95,734,734	-	-	95,734,734
票券	8,431,500	-	-	8,431,500
合 計	<u>\$791,381,644</u>	<u>\$-</u>	<u>\$-</u>	<u>\$791,381,644</u>
109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上市櫃公司股票	\$414,802,654	\$-	\$-	\$414,802,654
基金受益憑證	96,629,016	-	-	96,629,016
受益證券	13,110,000	-	-	13,110,000
債券	118,404,027	-	-	118,404,027
票券	9,011,500	-	-	9,011,500
合 計	<u>\$651,957,197</u>	<u>\$-</u>	<u>\$-</u>	<u>\$651,957,197</u>

4. 用以衡量公允價值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合併公司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值輸入值(即第一等級)，上市櫃公司股票及受益憑證係交易所及櫃買中心公告之收盤價評價，開放型基金則以淨值評價，國際債券及票券則以最近成交價格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

5. 第一等級之公允價值民國110年及109年度並無任何移轉。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民國110年度母公司與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一。

陸、財務概況

2. 其他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附表六。

十四、部門資訊

(一) 合併公司為管理之目的，依據不同產品及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三個應報導部門：

售氣部門：該部門主係負責以導管輸送天然氣以供應民生用戶之供氣業務。

裝置部門：該部門主係負責天然氣輸送管線及瓦斯安全設備之裝置業務。

其他部門：不屬於以上之業務。

(二) 民國110年及109年度有關營運部門資訊列示如下：

	110 年 度				
	售氣部門	裝置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488,668,217	\$195,044,937	\$110,454,793	\$-	\$1,794,167,947
部門間收入	-	249,950,058	-	(249,950,058)	-
利息收入	-	2,770,956	17,290,555	-	20,061,511
收 入 合 計	<u>\$1,488,668,217</u>	<u>\$447,765,951</u>	<u>\$127,745,348</u>	<u>\$(249,950,058)</u>	<u>\$1,814,229,458</u>
利息費用	<u>\$65,448</u>	<u>\$42,561</u>	<u>\$18,449</u>	<u>\$(42,385)</u>	<u>\$84,073</u>
折舊與攤銷	<u>\$178,743,382</u>	<u>\$84,806,323</u>	<u>\$6,986,735</u>	<u>\$(34,430,396)</u>	<u>\$236,106,044</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u>	<u>\$-</u>	<u>\$108,410,325</u>	<u>\$(108,410,325)</u>	<u>\$-</u>
部 門 損 益	<u>\$278,356,668</u>	<u>\$155,681,908</u>	<u>\$68,350,375</u>	<u>\$(103,481,534)</u>	<u>\$398,907,417</u>
部 門 總 資 產	<u>\$2,400,534,479</u>	<u>\$1,318,214,339</u>	<u>\$2,440,772,629</u>	<u>\$(824,861,326)</u>	<u>\$5,334,660,121</u>
部 門 總 負 債	<u>\$715,172,542</u>	<u>\$1,293,973,612</u>	<u>\$238,298,743</u>	<u>\$(46,055,528)</u>	<u>\$2,201,389,369</u>

陸、財務概況

	109 年度				
	售氣部門	裝置部門	其他部門	調整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613,406,612	\$203,049,039	\$169,913,532	\$-	\$1,986,369,183
部門間收入	-	358,871,431	-	(358,871,431)	-
利息收入	-	3,405,945	18,874,944	-	22,280,889
收入合計	<u>\$1,613,406,612</u>	<u>\$565,326,415</u>	<u>\$188,788,476</u>	<u>\$(358,871,431)</u>	<u>\$2,008,650,072</u>
利息費用	<u>\$82,890</u>	<u>\$10,148</u>	<u>\$22,028</u>	<u>\$(9,888)</u>	<u>\$105,178</u>
折舊與攤銷	<u>\$159,715,307</u>	<u>\$81,434,902</u>	<u>\$5,116,079</u>	<u>\$(33,294,035)</u>	<u>\$212,972,253</u>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u>\$-</u>	<u>\$-</u>	<u>\$115,347,322</u>	<u>\$(115,347,322)</u>	<u>\$-</u>
部門損益	<u>\$284,106,483</u>	<u>\$217,651,104</u>	<u>\$50,504,824</u>	<u>\$(159,700,598)</u>	<u>\$392,561,813</u>
部門總資產	<u>\$2,392,846,962</u>	<u>\$1,329,840,686</u>	<u>\$2,290,251,979</u>	<u>\$(812,441,166)</u>	<u>\$5,200,498,461</u>
部門總負債	<u>\$657,274,285</u>	<u>\$1,267,696,130</u>	<u>\$257,995,971</u>	<u>\$(55,909,429)</u>	<u>\$2,127,056,957</u>

①部門間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

②合併公司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合併公司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二)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客戶所在國為基礎歸類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營業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灣	<u>\$1,794,167,947</u>	<u>\$1,986,369,183</u>	<u>\$2,709,589,500</u>	<u>\$2,710,181,172</u>

非流動資產係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但不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產品別資訊

產品別	110年	109年
售氣	\$1,488,668,217	\$1,613,406,612
裝置	195,044,937	201,722,838
其他	110,454,793	171,239,733
合 計	\$1,794,167,947	\$1,986,369,183

(四)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無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占營業收入10%以上之客戶。

附表一：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 產之比率(註三)
				項目	金額 (仟元)	
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永發實業(股)公司	1	裝置收入	\$4,241	0.24%
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永發實業(股)公司	1	進貨	57,061	3.18%
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永發實業(股)公司	1	裝置成本	6,179	0.34%
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永發實業(股)公司	1	其他營業成本	26,322	1.47%
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永發實業(股)公司	1	應收帳款	4,116	0.08%
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永發實業(股)公司	1	應付票據	19,664	0.37%
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永發實業(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15,149	0.28%
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永發實業(股)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4,607	0.09%
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永發實業(股)公司	1	其他非流動負債(存入保證金)	657	0.01%
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永發實業(股)公司	1	租賃收入	491	0.03%
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永發實業(股)公司	1	勞務費用	24,301	1.35%
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永發實業(股)公司	1	修繕費	10,264	0.57%
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永發實業(股)公司	1	售氣設備	121,582	2.28%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附表二：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單位：新台幣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群聯/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1,000	\$5,632,000	-	\$5,632,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大台北瓦斯/股票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1,000	15,969,200	-	15,969,2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新保/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5,500	2,183,925	-	2,183,925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新海/股票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927	1,919,101	-	1,919,101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台聚/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1,577,500	-	1,577,5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大亞/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1,150	1,525,693	-	1,525,693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中化生/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8,000	3,115,200	-	3,115,2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中鋼/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707,000	-	707,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大成鋼/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62,500	-	462,5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彰源/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889,500	-	889,5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唐榮/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715,000	-	715,000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川湖/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	\$1,551,000	-	\$1,551,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為生/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0	1,696,500	-	1,696,5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聯電/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6,000	5,590,000	-	5,59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鴻海/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1,040,000	-	1,04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台積電/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3,075,000	-	3,075,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亞洲藏壽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	525,700	-	525,7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聯邦銀甲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53,000,000	-	53,00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國泰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	3,145,000	-	3,145,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開發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0	1,225,000	-	1,225,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新光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483	2,215,337	-	2,215,337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新光金甲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60,460	19,615,596	-	19,615,596	

單位：新台幣元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新光金乙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12	\$219,049	-	\$219,049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文暉/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470,000	-	1,47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麗清/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000	1,806,050	-	1,806,05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創意/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0	5,274,000	-	5,274,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台勝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	1,740,000	-	1,74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閎康/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3,140,000	-	3,14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質聯-KV/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610,000	-	2,61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大聯大/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052,000	-	1,052,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大聯大甲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00	34,685,000	-	34,685,000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康普/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488	\$2,292,224	-	\$2,292,224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嘉彰/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006,000	-	1,006,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宜鼎/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2,040,000	-	2,04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高技/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	490,400	-	490,4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中美晶/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00	5,664,000	-	5,664,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三聯/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500	1,026,950	-	1,026,95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彩晶/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1,086,000	-	1,086,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精成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158,000	-	1,158,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胡連/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	1,120,000	-	1,120,000

單位：新台幣元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環球晶/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4,440,000	-	\$4,44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惠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3,285,000	-	3,285,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力積電/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69	773,873	-	773,873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博智/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000	3,154,000	-	3,154,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新光全球宅經濟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25,860,000	-	25,86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基金(A型不配息)/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7,920,000	-	7,92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復華台灣好收益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12,620,000	-	12,62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元大未來關鍵科技ETF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0	8,397,500	-	8,397,5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富邦富時越南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17,640,000	-	17,640,000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中信關鍵半導體股票/受益證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1,770,000	-	\$1,770,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富邦未來車ETF證券投資信託基金/受益證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0,000	8,158,500	-	8,158,5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富邦基因免疫生技ETF基金(00897)/受益證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00,000	9,107,000	-	9,107,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P06 台中銀2/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30,006,000	-	30,006,0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富邦華一銀行人民幣債券(FUBBAN 4.08 01/19/25)/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8,551,620	-	8,551,62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阿聯酋杜拜國家銀行人民幣優先無擔保債券(EBIUH 4.62 05/15/2026)/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8,813,844	-	8,813,844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國民西敏寺銀行人民幣優先無擔保債券(RBS 3 1/2 06/04/23 CORP)/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8,465,240	-	8,465,24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匯豐控股美元次順位債券(HSBC 6 3/8)/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5,912,212	-	5,912,212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卡達國家銀行3.6/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4,287,039	-	4,287,039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M&G PLC 美元次順位債券/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6,460,944	-	\$6,460,944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大都會美元次順位債券/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3,402,413	-	3,402,413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明屋金融美元主順位債券/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000	1,274,266	-	1,274,266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CCAM/穩健型外幣套利票券(美元)/票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張	4,697,100	-	4,697,1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CCAM/穩健型外幣套利票券(歐元)/票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張	3,734,400	-	3,734,400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板信金融債券/債券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張	70,000,000	-	70,000,000	

單位：新台幣元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永發實業(股)公司	同欣電/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1,000	\$9,222,500	-	\$9,222,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台表科(台灣表面)/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000	5,557,500	-	5,557,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元晶/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6,000	5,355,000	-	5,355,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環球晶/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00	11,544,000	-	11,544,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晶碩光學/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000	3,843,000	-	3,843,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瀧澤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6,300	2,018,835	-	2,018,835
永發實業(股)公司	鈺太/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2,000	8,800,000	-	8,80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軒邨/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704,000	-	1,704,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惠特科技/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9,000	6,351,000	-	6,351,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南亞電路/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00	13,728,000	-	13,728,000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永發實業(股)公司	元太科技/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00	\$3,624,000	-	\$3,624,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億豐/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000	7,837,500	-	7,837,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森鉅/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000	2,383,500	-	2,383,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美利達/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000	5,240,000	-	5,24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台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1,000	4,264,000	-	4,264,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川湖科技/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00	6,721,000	-	6,721,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中華汽車/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1,902,000	-	1,902,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聯華電子(聯電)/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85,000	18,525,000	-	18,525,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台達電子/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000	8,800,000	-	8,80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台積電/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2,300,000	-	12,30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台亞(光磊)/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4,266,000	-	4,266,000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	
永發實業(股)公司	順德/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000	\$5,967,000	-	\$5,967,000	-	\$5,967,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金像電子/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000	3,420,000	-	3,420,000	-	3,42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台北/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000	5,004,000	-	5,004,000	-	5,004,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友達/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55,000	10,419,500	-	10,419,500	-	10,419,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聯發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	9,520,000	-	9,520,000	-	9,52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義隆/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2,550,000	-	2,550,000	-	2,55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揚博/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2,000	2,390,100	-	2,390,100	-	2,390,1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長榮/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5,000	2,137,500	-	2,137,500	-	2,137,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聯邦銀行(特別股)/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10,600,000	-	10,600,000	-	10,60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新光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110	189,066	-	189,066	-	189,066		
永發實業(股)公司	新光金甲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12,780,000	-	12,780,000	-	12,780,000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永發實業(股)公司	新光金乙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824	\$163,858	-	\$163,858				
永發實業(股)公司	王道銀甲特/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6,000	2,080,600	-	2,080,6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潤泰全/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000	2,535,000	-	2,535,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聯詠/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4,000	12,936,000	-	12,936,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欣興/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4,620,000	-	4,62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景碩/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000	4,893,000	-	4,893,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鈦象/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	4,758,000	-	4,758,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昇貿/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7,000	10,299,700	-	10,299,7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臺慶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7,000	2,218,500	-	2,218,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群創/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22,000	6,311,200	-	6,311,2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崧騰/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2,679,000	-	2,679,000				

陸、財務概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永發實業(股)公司	力旺/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10,950,000	-	\$10,95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台塑聖高(台勝科)/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000	3,480,000	-	3,48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嘉澤/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000	6,088,000	-	6,088,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神準/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2,050,000	-	2,05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健策/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	4,080,000	-	4,08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拓凱/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000	3,750,000	-	3,75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國精化/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3,500	3,245,025	-	3,245,025	
永發實業(股)公司	譜瑞-KY/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	6,345,000	-	6,345,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湯石照明/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1,812	1,977,984	-	1,977,984	
永發實業(股)公司	松和/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0,000	2,283,000	-	2,283,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世界/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4,740,000	-	4,740,000	

承前頁	單位：新台幣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永發實業(股)公司	崇越/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000	\$2,844,000	-	\$2,844,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中美晶/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000	11,092,000	-	11,092,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茂達電子/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1,000	5,848,500	-	5,848,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頤邦/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000	2,334,500	-	2,334,5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松上/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30,000	2,873,000	-	2,873,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合晶科技/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6,717	9,124,304	-	9,124,304	
永發實業(股)公司	新潤/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5,925	2,277,013	-	2,277,013	
永發實業(股)公司	復華台灣好收益/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	12,620,000	-	12,620,000	
永發實業(股)公司	全球大趨勢美元基金/受益憑證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152.90	10,030,295	-	10,030,295	
永發實業(股)公司	AT&T 美元公司債/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16,956,531	-	16,956,531	
永發實業(股)公司	卡達國家銀行金融有限公司南非幣外國債權券/債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 張	1,604,625	-	1,604,625	

陸、財務概況

單位：新台幣元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備註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永發實業(股)公司	瑞士信貸銀行倫敦分行 6 年期南非幣固定收益 債券/債券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99 張	\$8,380,350	-	\$8,380,350
	永發實業(股)公司	王道銀行/股票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2,292,829	18,342,632	-	18,342,632
	永發實業(股)公司	欣天然/股票	永發之母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527,863	108,192,536	-	108,192,536

附表四：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元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款之比率	
永發實業 (股)公司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母公司	\$167,784,295	62.49%	約一個月	與一般交易相同	1個月	\$39,420,291	99.82%	

附表五：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比率	持有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一)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欣欣天然氣(股)公司	永發實業(股)公司	新北市	(一)瓦斯器材之製造銷售暨進出口代理經銷 (二)瓦斯設備工程之規劃、設計、監造、維修 (三)瓦斯緊急自動遮斷系統設備規劃安裝 (四)受託抄錄用戶之瓦斯計量表用量 (五)瓦斯計量表進出口銷售	\$80,008,000	\$80,008,000	49,500,000	100.00%	\$451,547,197	\$101,404,251	\$108,410,325	

註一：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業已考量公司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之影響數。

附表六：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行政院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		46,556,713	25.78%
千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655,712	6.45%
大台北區瓦斯股份有限公司		10,534,066	5.83%

1. 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2. 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分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差異		說明
			金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2,491,970	2,360,087	131,883	5.59%	
非流動資產	2,842,690	2,840,411	2,279	0.08%	
資產總額	5,334,660	5,200,498	134,162	2.58%	
流動負債	930,618	924,759	5,859	0.63%	
非流動負債	1,270,772	1,202,297	68,475	5.70%	
負債總額	2,201,390	2,127,056	74,334	3.49%	
股本	1,805,375	1,805,375	0	0.00%	
資本公積	72,764	68,720	4,044	5.88%	
保留盈餘	1,301,959	1,246,175	55,784	4.48%	
其他權益	0	0	0	0.00%	
庫藏股票	(46,828)	(46,828)	0	0.00%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之權益	3,133,270	3,073,442	59,828	1.95%	
權益總額	3,133,270	3,073,442	59,828	1.95%	
最近兩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前、後期增減變動比率達10%以上且金額達1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 說明： 1.未達分析標準。 2.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年度	109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分析
營業收入淨額	\$1,794,167	\$1,986,369	(192,202)	(9.68%)	
營業成本	(1,298,572)	(1,445,167)	(146,595)	(10.14%)	
營業毛利(毛損)	495,595	541,202	(45,607)	(8.43%)	
推銷費用	(63,755)	(67,572)	(3,817)	(5.65%)	
管理及總務費用	(171,676)	(167,340)	4,336	2.59%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1,283	955	328	34.35%	
營業淨利(淨損)	261,447	307,245	(45,798)	(14.9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20,062	22,281	(2,219)	(9.96%)	
其他收入	25,995	19,505	6,490	33.27%	
其他利益及損失	91,487	43,635	47,852	109.66%	1
財務成本	(84)	(105)	21	(2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7,460	85,316	52,144	61.12%	1
稅前淨利	398,907	392,561	6,346	1.62%	
所得稅(費用)利益	(56,512)	(65,816)	(9,304)	(14.1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342,395	326,745	15,650	4.79%	
本期淨利(淨損)	342,395	326,745	15,650	4.79%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2,249	1,219	1,030	(84.5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44,644	\$327,964	16,680	5.09%	

有關前後期變動達20%且金額達1仟萬元以上者，分析如下：

1.其他利益及營業外收入增加，主係本期投資市場活絡，產生較高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單位：m³

年度	預計銷量	預計銷量之依據	持續成長主因
111	115,140,459	係參考109年9月至110年8月份之實際平均用氣量推算。	營業區內供氣戶數增加。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增減比率達20%者，說明其變動原因）

區 分	110年度	109年度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54.16	70.25	(26.7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03.03	103.02	0.01%
現金再投資比率(%)	2.75	5.32	(48.31%)
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係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現 金流出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不足之措施	
558,033	488,588	709,514	337,107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488,588仟元，主要係流入母公司盈餘及預收貨款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要係資本支出增加輸氣設備及售氣設備。 (3)籌資活動：無明顯變動情形。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 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 完工日期	所須資金總額
雙和區低壓鑄鐵管汰換PE管管網 建置	營運自有資金	110年	150,000
本支管及表外管新設	營運自有資金	110年	61,140
換裝新購瓦斯表	營運自有資金	110年	114,060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 1.雙和區低壓鑄鐵管汰換為PE管管網建置工程，係因中永和地區管線逐漸老舊汰換更新，以維護供氣安全及提高供氣品質，另可減少瓦斯漏氣耗損及管線維修費用。
- 2.本支管及表外管新設係配合新用戶增加建置，及為提升供氣安全先行投資具有推廣效益之既有舊社區本支管網，提高舊社區住戶裝設意願，以利達成營運推廣目標並提高供氣安全。
- 3.換裝新購瓦斯表係依經濟部能源局法規要求辦理逾10年以上瓦斯表換裝作業及推廣微電腦表作業所增購。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一)本公司110年度並無從事任何轉投資，閒置資金之運用均屬短期資金運用，主要投資於銀行定期存款及貨幣型基金等保守型金融商品，110年度營業外計認列利息收入1,729萬餘元、租金收入406萬餘元、金融資產評價利益3,449萬餘元及採權益法之子公司投資收入10,841萬餘元等，無營業外虧損。
- (二)本公司111年度亦無任何轉投資計畫，閒置資金之運用亦計畫短期資金運用，仍主要投資於銀行定期存款及貨幣型基金等保守型金融商品。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及評估

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本公司風險管理組織系統計設置五部三室，各部室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年度營運計畫暨重要工作管制逐項執行，以有效進行風險控管；對於影響公司營運發展等重大決策之風險評估，則提案董事會議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本著善盡優良管理人之職責，依據法令及公司章程執行職務，以維護公司及股東權益，職掌說明如下：

1. 管理公司營運風險暨確保公共安全第一，為本公司「經營永續」之根本，總經理秉承董事會之政策，綜理公司全般業務，副總經理二人襄助總經理處理各項業務，負責年度重要工作之訂定與風險管理並督導改善計畫之執行。

2. 稽核室

依據年度稽核計畫，針對各部門所列年度營運計畫之工作管制，執行客觀獨立之稽核，確保風險管理機制有效地運作。

3. 各部門風險管理

各部門風險控管由經理擔任，負責所職掌業務風險之辨識、評估、處置與監控作業，並傳達相關訊息予部門成員建立風險共識，再將改善結果呈報上級主管。

4. 全體員工

遵循公司政策落實執行年度重要工作管制，並隨時呈報所屬主管可能發生之重大風險，而能將風險事先防範，使生命及及財物獲得保障。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地區性民生公用天然氣事業，營運穩健成長，受利率、匯率變動及通貨膨脹因素衝擊較小。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未來若有需要，將依據本公司「取得與處分

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無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經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0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1.民國110年1月1日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2.民國110年1月1日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第4號及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3.民國110年4月1日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無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在營業轄區內已建立有完善之供氣管網及設備，近期並無需要投入大量資金之擴充計畫。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目前天然氣產業由台灣中油公司獨占經營，因天然氣為電力及瓦斯

等公用事業的上游產業，對國家整體經濟及民生影響甚鉅，政府對該公司氣源的供應及價格穩定訂有嚴謹的管制。

2.本公司為公用天然氣事業，銷貨對象為一般家庭、商業及服務業等用戶，並無單一用戶使用金額占銷貨淨額10%以上。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團隊係以專業經理人為主體，內部並依法令訂有各項規章以遵行，故經營權之改變應無重大之影響及風險。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1.資安風險評估分析：

欣欣天然氣公司供應營業區內36萬餘用戶天然氣，若發生資安或個人資料外洩事件，將嚴重損害客戶權益，公司也可能遭受裁罰，影響形象。

2.資安因應策略：

成立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小組，並遵循國際標準IS27001及相關資安個資法令，每年依資安政策，配合內部控制制度及四階文件規定辦理資安風險辨識與評估、資安及個資定期或不定期稽核作業並召開資訊安全及個資保護小組管理審查會議，持續精進資安入侵偵測方法，定期執行資料復原演練，舉辦資安教育訓練，汰換網路防火牆設備，強化對外網路防禦能力，落實資安防護及個資保護，降低本公司資安風險。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84.10.20	新北市永和區永和路1段100號6樓	495,000	一、CR01010瓦斯器材及其零件製造業。 二、E502010燃料導管安裝工程業。 三、F113030精密儀器批發業。 四、F213040精密儀器零售業。 五、IZ99990其他工商服務業。 六、IG01010生物技術服務業。 七、F102170食品什貨批發業。 八、F102040飲料批發業。 九、F203010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十、F401181度量衡器輸入業。 十一、F113070電信器材批發業 十二、F213060電信器材零售業 十三、F401021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十四、ZZ99999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如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表。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陳何家	49,500,000	100
	董事兼 總經理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福華	(49,500,000)	(100)
	董 事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克曾	(49,500,000)	(100)
	監察人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榮富	(49,500,000)	(100)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永發實業 股份有限 公司	495,000	804,042	25,216	778,826	268,483	34,665	98,968	2.00

資料時間：110.12.31

(七)各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 何 家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 8 日

(八)關係企業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永發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495,000	自有資金	100	最近年度及截至本 年報刊印日止，並 無取得或處分本 公司之股票情形。	—	—	—	最近年度及本 年報刊印日止， 本公司持有股 數為2,527,863 股；持有金額為 新台幣46,828,269 元。	—	—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欣欣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陳何家



